

徐州天意动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  
(申报稿)



主办券商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八月

## 申请挂牌公司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 重大事项提示

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风险及重要事项：

### （一）现金交易导致的财务风险

公司产品销售渠道主要以通过兽药经销商销售为主，向个体养殖户直接销售为辅两种，其中：兽药经销商多位个体经营者。由于部分兽药经销商和个体养殖户对电子化支付手段认知度不高，报告期内，公司存在销售收入以现金形式结算的情形。虽然公司在不断强化经销商管理能力和技术服务能力，未来一段时期内公司销售渠道不会发生重大变化，现金结算或将在一定时间内持续存在，公司存在现金管理控制风险。

### （二）坐支现金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坐支现金的情形，2015年度、2016年度分别坐支现金10,188,836.56元、6,063,585.59元，占现金收款的比例分别为：67.53%、40.79%，主要用于构建固定资产、购买原材料、支付职工薪酬以及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虽然《国务院关于废止和修改部分行政法规的决定》（国务院令第588号）删去《现金管理暂行条例》开户单位的法律责任，但坐支现金反映了有限公司内部控制的薄弱。目前，公司重新修订后的《现金管理制度》禁止坐支现金，2017年年初至今，未再发生坐支现金的情况。

###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公司的控股股东为乔书喜，公司实际控制人为乔书喜、李蓓蕾夫妇。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乔书喜、李蓓蕾夫妇共持有公司3,292.00万股（含间接持股），合计持有的公司股份占股本总额的65.84%。同时，乔书喜作为公司的董事长兼总经理，在报告期内直接参与公司重大经营决策，履行公司的实际经营管理权，能够对本公司实施绝对控制。若未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利用其实际控制地位和管理职权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给公司

经营和其他股东利益带来风险。

#### **(四) 新产品研发风险**

兽药行业属于技术密集型行业，公司要保持市场竞争优势，必须具备一定的研发能力。兽药新产品的研发，需要大量的人力、财力及物力的积累。公司在研发新产品的过程中，存在技术复杂、难度较大、周期较长、投入大及回报不确定等问题。因此公司在研发新产品的時候存在較大的不确定性，在研发过程中，可能面临疫病變异快、沒有产生预期研发成果、研发成果无法进行产业化、技术外泄、市场需求发生变化、沒有达到预期经济效益等，这些不确定性构成了新产品研发风险。另外，公司研发的新产品需获得国家新兽药注册证书才能申请产品生产批准文号进行批量生产。因此，公司存在一定的产品研发风险。

#### **(五) 重大疫情风险**

公司的下游客户主要为畜牧业企业及养殖个体户等，如果畜牧业企业及养殖个体户爆发重大疫情，会对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我国畜牧行业内企业近些年发展较快，畜牧企业不断提升自身抗风险能力。但是无论是规模较大的畜牧企业还是规模较小的畜禽养殖个体户，面临重大疫情的爆发，都会遭受重创。由于我国畜牧行业绝大多数散养养殖户规模小，集中度不高，生产方式落后，造成动物疾病频发等问题。小规模的动物疫情能够提高兽药的市场需求，有利于公司的发展。但是近些年，随着畜牧产品市场流通加快、养殖密度和流通半径不断加大、境内外动物产品贸易日益频繁，某些重大动物疫病呈大范围流行态势。重大动物疫情的爆发，会给公司畜牧业企业及养殖个体户等带来沉重的打击，进而影响公司的发展。重大疫情对公司构成重大风险因素。

#### **(六) 产品质量风险**

兽药的使用直接关系到畜牧产品的质量安全问题，对国民的健康影响重大。公司生产兽药需要通过 GMP 认证，并且产品符合国家相关的质量标准。兽药产品生产工艺复杂，如果公司在日常生产中管理不善，出现生产过程中未按照相关

要求进行，可能出现产品质量问题。一旦产品出现质量问题，公司不但面临着客户的索赔，还会面临着政府部门的行政处罚，这会给公司的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因此公司存在产品质量风险。

## （七）公司尚未取得土地及房屋建筑物权属证书

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正在使用的土地位于睢宁县南环路工业园 A 区（睢城镇胡元村周庄组），该宗土地性质原为集体建设用地，有限公司通过与该宗土地的权利人睢宁县睢城镇胡元社区签订土地使用合同取得了该宗土地的使用权，为生产经营在该宗土地上自建了房屋建筑物。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该地块已经征收变更为国有建设用地，公司现已通过招拍挂程序竞得该宗土地并签订了《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由于土地出让的后续程序仍在进行中，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暂未取得该宗土地及地上房屋建筑物权属证书。

公司上述房产均位于公司已竞得的土地之上，上述房产均系公司自建取得，自建成后始终由公司占有、使用，虽然尚未取得房屋产权证书，但房屋权属不存在争议和纠纷，也未被相关部门认定为非法建筑而拆除。根据睢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出具的《证明》，公司自成立至今不存在因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针对公司尚未取得土地及房屋建筑物权属证书的情形，公司实际控制人乔书喜、李蓓蕾已出具书面承诺：“如因公司土地及房屋建筑物权属瑕疵造成任何对第三方的侵权或损害，或导致公司遭受任何相关主管政府部门处罚，或导致公司厂房搬迁使公司生产经营遭受任何损失的，本人承诺全额承担因损害或对第三方侵权导致的对第三方的赔偿责任，全额承担相关主管政府部门罚款，并全额补偿公司因此而遭受的全部损失。”公司全体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亦书面承诺，公司将严格依照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于今后可能进行的建设活动，保证及时依法履行相关审批手续，以确保各类建设活动合法合规、公司合法规范经营。

因此，上述瑕疵不会对本次挂牌并公开转让造成实质性法律障碍。

# 目 录

申请挂牌公司声明	1
重大事项提示	2
释 义	9
第一节 基本情况	12
一、公司基本情况	12
二、公司股票代码、股票简称基本情况	13
三、申请挂牌公司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规定	13
四、公司股权结构图	16
五、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16
六、公司设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及变化情况	20
七、子公司及分公司情况	31
八、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32
九、公司规范经营情况	32
十、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	36
十一、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41
十二、本次申请挂牌的有关机构	43
第二节 公司业务	46
一、主营业务与主要产品	46
二、内部组织结构与主要生产流程及方式	61
三、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65
四、与业务相关的其他情况	83
五、商业模式	88
六、所处行业概况、市场规模、行业基本风险及公司的行业竞争地位	92
第三节 公司治理	106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06
二、董事会关于公司治理机制的讨论与评估	108
三、报告期内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110
四、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和业务独立情况	111
五、同业竞争情况及承诺	113

<b>六、报告期内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资金及提供担保情况</b>	114
<b>七、公司重要事项决策和执行情况</b>	115
<b>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情况</b>	116
<b>九、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变动情况</b>	121
<b>第四节 公司财务</b>	123
<b>一、最近两年的财务报表</b>	123
<b>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财务报表的范围及变化情况</b>	134
<b>三、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b>	134
<b>四、最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b>	154
<b>五、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b>	163
<b>六、报告期内主要资产情况</b>	183
<b>七、报告期内主要负债情况</b>	194
<b>八、报告期内股东权益情况</b>	198
<b>九、关联方及关联交易</b>	200
<b>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b>	202
<b>十一、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政策和股利分配情况</b>	203
<b>十二、资产评估情况</b>	204
<b>十三、控股子公司的基本情况</b>	205
<b>十四、风险因素</b>	205
<b>第五节 有关声明</b>	210
<b>一、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声明</b>	210
<b>二、主办券商声明</b>	211
<b>三、申请挂牌公司律师声明</b>	213
<b>四、承担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声明</b>	214
<b>五、资产评估机构声明</b>	215
<b>第六节 附 件</b>	216
<b>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b>	216
<b>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b>	216
<b>三、法律意见书</b>	216
<b>四、公司章程</b>	216
<b>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的审查意见</b>	216

<b>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b> .....	216
-------------------------------	-----

## 释 义

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天意药业、公司、股份公司	指	徐州天意动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指	徐州天意动物药业有限公司
天之意公司	指	郑州天之意商贸有限公司
郑州分公司	指	徐州天意动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公司
关联关系	指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之间的关系，以及可能导致公司利益转移的其他关系
推荐主办券商、中原证券	指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申请挂牌	指	公司股票申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
公开转让	指	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公司章程》	指	《徐州天意动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管理层	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统称
高级管理人员	指	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的统称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股转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GMP	指	生产质量管理规范
葡萄糖氧化酶	指	系统名称为β-D-葡萄糖氧化还原酶 ( EC1.1.3.4),

		主要运用在食品工业中的酶
双歧杆菌	指	一种革兰氏阳性、不运动、细胞呈杆状、一端有时呈分叉状、严格厌氧的细菌属
附红细胞体病	指	由附红细胞体寄生于多种动物和人的红细胞表面、血浆及骨髓等部位所引起的一种人畜共患传染病。
磺胺类药物	指	具有对氨基苯磺酰胺结构的一类药物的总称
革兰氏阳性菌	指	利用革兰氏染色法来鉴别的细菌
革兰氏阴性菌	指	利用革兰氏染色法来鉴别的细菌
硫酸粘菌素	指	碱性多肽类抗生素，主要用于防治敏感菌的感染和促进畜禽生长
氟苯尼考	指	兽医专用氯霉素类的广谱抗菌药
巴氏杆菌	指	无芽孢，不运动，兼性厌氧，菌体两端常染色浓重的革兰氏染色阴性小杆菌
沙门氏菌	指	一种常见的食源性致病菌
嗜水单胞菌	指	弧菌科气单胞菌属，为革兰氏阴性短杆菌，极端单鞭毛，没有芽胞和荚膜，刚从病灶上分离的病原菌常两个相连
小檗碱	指	一种常见的异喹啉生物碱，又称黄连素
广谱	指	指（药物）对很多种微生物、致病因子或疾病有效。
新城疫	指	由新城疫病毒引起禽的一种急性、热性、败血性和高度接触性传染病
法氏囊	指	鸟类特有的结构，位于泄殖腔后上方，囊壁充满淋巴组织
β环糊精	指	一种白色结晶，在水中比较容易结晶的化学物质，分子式是 C <sub>42</sub> H <sub>70</sub> O <sub>35</sub>
肠溶	指	在人体小肠内才能被溶解吸收
沙拉沙星	指	一种化学物质，分子式是 C <sub>20</sub> H <sub>17</sub> F <sub>2</sub> N <sub>3</sub> O <sub>3</sub>

泽兰	指	露蕊乌头，一种多年生草本植物
磺胺氯吡嗪钠	指	磺胺类抗球虫药，多作球虫爆发时短期应用

## 第一节 基本情况

###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	徐州天意动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Xuzhou Tianyi Animal Pharmaceutical CO.,LTD.
法定代表人:	乔书喜
有限公司设立日期:	2009年5月27日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	2017年3月13日
注册资本:	50,000,000.00元
住所:	睢宁县南环路工业园A区（睢城镇胡元村周庄组）
邮编:	221009
电话:	0516-88375533
传真:	0516-88375238
董事会秘书:	赵丽娟
电子邮箱:	ty@xuzhoutianyi.com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3246902509892
所属行业:	公司主要从事动物用保健品及治疗药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行业所属情况如下：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为“医药制造业”，代码为C27；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所属行业为“兽用药品制造”，代码为C2750。根据全国

	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制定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兽用药品制造”，代码为 C2750，根据《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兽药”，代码为 15111113。
经营范围：	兽药：粉剂/散剂/预混剂/颗粒剂（含中药提取）、口服溶液剂（含中药提取）、非氯消毒剂（液体）/杀虫剂（液体）生产、销售及技术推广；饲料、饲料添加剂生产、销售；饲料原料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业务：	公司是一家为动物保健及用药提供一体化解决方案与后续技术服务的高新技术企业。公司主营业务是动物用保健品及治疗药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

## 二、公司股票代码、股票简称基本情况

股票代码:	【】
股票简称:	天意药业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	1.00元
股票总量:	50,000,000股
挂牌日期:	【】
转让方式:	协议转让

## 三、申请挂牌公司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规定

## （一）法律、法规等规范性法律文件的限售规定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的规定：“发起人持有的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2.8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 （二）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公司全体股东未就股份锁定作出严于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个别承诺。

## （三）挂牌时可转让股份数及股东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东乔书喜、李蓓蕾所持股份的锁定情况：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的公司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在担任挂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公司董事郭金平、赵青森、田间、李业茂、**聂春波**及监事宁艳妮、李志俊及高级管理人员赵丽娟、李建华所持股份的锁定情况：在担任挂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公司成立未满一年，发起人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得转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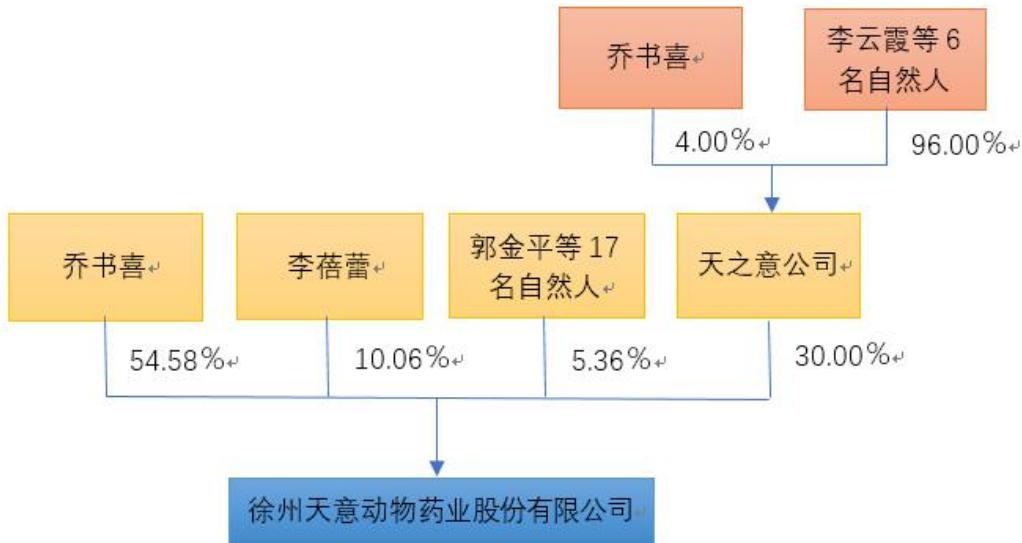
公司股票挂牌时，可公开转让的股票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股)	是否为公司管理层	挂牌时可以公开转让的数量(股)
1	乔书喜	27,290,000	是	0
2	李蓓蕾	5,030,000	是	0
3	郭金平	260,000	是	65,000
4	赵青森	260,000	是	65,000
5	田间	245,000	是	61,250
6	李业茂	235,000	是	58,750
7	宁艳妮	190,000	是	47,500
8	<b>聂春波</b>	180,000	是	45,000
9	赵丽娟	160,000	是	40,000
10	李建华	140,000	是	35,000
11	马亮	140,000	否	140,000
12	李志俊	130,000	是	32,500
13	徐建营	120,000	否	120,000
14	赵花平	115,000	否	115,000
15	乔书奇	110,000	否	110,000
16	杨翠霞	100,000	否	100,000
17	廖锋慧	100,000	否	100,000
18	宋一平	100,000	否	100,000
19	辛长森	95,000	否	95,000

20	天之意公司	15,000,000	-	14,600,000
	合计	<b>50,000,000</b>	-	15,930,000

## 四、公司股权结构图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公司股权结构如下图所示：



## 五、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 (一) 公司股东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公司全体股东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1	乔书喜	27,290,000	54.58	自然人
2	李蓓蕾	5,030,000	10.06	自然人
3	郭金平	260,000	0.52	自然人
4	赵青森	260,000	0.52	自然人

5	田 间	245,000	0.49	自然人
6	李业茂	235,000	0.47	自然人
7	宁艳妮	190,000	0.38	自然人
8	聂春波	180,000	0.36	自然人
9	赵丽娟	160,000	0.32	自然人
10	李建华	140,000	0.28	自然人
11	马 亮	140,000	0.28	自然人
12	李志俊	130,000	0.26	自然人
13	徐建营	120,000	0.24	自然人
14	赵花平	115,000	0.23	自然人
15	乔书奇	110,000	0.22	自然人
16	杨翠霞	100,000	0.20	自然人
17	廖锋慧	100,000	0.20	自然人
18	宋一平	100,000	0.20	自然人
19	辛长森	95,000	0.19	自然人
20	天之意公司	15,000,000	30.00	法人
合计		<b>50,000,000</b>	<b>100.00</b>	-

各股东所持有的股份均系合法所得，不存在代替他人持股或类似安排，所持股份具有完全的所有权且与任何其他各方不存在争议，不存在质押、被冻结或者设定第三方权益以及其他权利受限制等情形。

## （二）公司现有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如下：乔书喜与李蓓蕾为夫妻关系，乔书喜与乔书奇为兄弟关系，马亮系乔书喜的外甥。赵青森与赵丽娟为夫妻关系。李蓓蕾与李业茂为兄妹关系，李蓓蕾与法人股东郑州天之意商贸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李云霞为姐妹关系。

### （三）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自然人乔书喜直接持有公司股份2,729.00万股，通过天之意公司间接持有公司股份60.00万股，合计占股本总额的55.78%，为公司控股股东。自然人李蓓蕾持有公司股份503.00万股，占股本总额的10.06%，虽未持有占公司股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的股份，但基于其与乔书喜的夫妻关系，故认定乔书喜、李蓓蕾能够对公司实施共同控制，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具体情况如下：

1、乔书喜，男，1972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中共中央党校法律专业，本科学历。1995年6月至1997年8月任河南省方城县小史店镇司法所任会计兼小史店镇农业银行、小史店镇信用合作社法律顾问，1997年8月至1999年12月任方城县小史店信用社镇直储蓄所负责人，1999年12月至2005年2月任方城县小史店政府计划生育片区职员，2005年2月至2007年10月任郑州盛泰动物药业有限公司兽药销售员，2007年10月至2008年12月任郑州裕达宏业动物保健品有限公司分公司总经理，2008年12月至2010年10月任郑州裕达宏业动物保健品有限公司总经理，2010年10月至2010年12月待业，2010年12月至2017年3月任徐州天意动物药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现任股份公司董事长、总经理，为公司法定代表人。

2、李蓓蕾，女，1981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初中学历。2005年9月至2007年3月任河南奥普森生物技术有限公司业务经理，2007年3月至2010年10月任郑州裕达宏业动物保健品有限公司业务经理，2010年10月至2013年10月待业，2013年10月至2017年3月任徐州天意动物药业有限公司监事，现任股份公司董事。

### （四）其他股东情况

1、天之意公司

持有公司股份15,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30.00%

公司名称:	郑州天之意商贸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105066474719K
成立日期:	2013年04月10日
住所:	郑州市金水区三全路9号一米阳光21层28号，29号
法定代表人:	李云霞
注册资本:	1,500.00万元
经营范围:	销售：服装服饰、化妆品、工艺品、办公用品、家用电器。（以上范围，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及规章规定须审批的项目除外）
经营期限:	长期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天之意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金额(元)	出资比例(%)
1	李云霞	3,088,000.00	20.59
2	李会侠	2,700,000.00	18.00
3	乔圈	2,550,000.00	17.00
4	张瑞玲	2,250,000.00	15.00
5	李敏	2,100,000.00	14.00
6	屈爽爽	1,712,000.00	11.41
7	乔书喜	600,000.00	4.00
合计		15,000,000.00	100.00

## （五）公司股东适格情况

公司19名自然人股东为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的中国公民，法人股东天之意公司为依法设立且有效存续的在中国境内有住所的有限公司，全体股东不存在法律规定不适合担任股东的情形，公司股东适格。

根据天之意公司书面说明，天之意公司股东均以自有资金进行出资，不存在非公开募集资金的行为，其资产也未委托基金管理人或普通合伙人管理，经营范围亦不包含投资活动，不属于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或私募投资基金，无需履行相

关登记备案程序。

## 六、公司设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及变化情况

### （一）有限公司的设立

徐州天意动物药业有限公司系由尹文华、周文琴于 2009 年 5 月共同出资组建。有限公司组建时注册资本为 100.00 万元。

2009 年 5 月 7 日，江苏省徐州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sn03240157）名称预先登记[2009]第 05070023 号《名称预先登记核准通知书》，预先核准有限公司名称为：徐州天意动物药业有限公司。

2009 年 5 月 26 日，有限公司召开了首次股东会会议，全体股东一致决议通过并签署了《徐州天意动物药业有限公司章程》，并决定不设董事会、监事会，选举尹文华为执行董事，王小东为监事。执行董事尹文华签署《执行董事决定》，聘任尹文华为公司经理。根据有限公司《公司章程》，公司执行董事尹文华为法定代表人。

2009 年 5 月 27 日，经徐州富邦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徐富会验字（2009）第 534 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 2009 年 5 月 26 日，有限公司设立出资已全部缴足。

2009 年 5 月 27 日，徐州市睢宁工商行政管理局向有限公司核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载明：

有限公司名称：	徐州天意动物药业有限公司
工商登记注册号：	320324000041493
住所：	睢宁县南环路工业园 A 区（睢城镇胡元村周庄组）
法定代表人：	尹文华
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

实收资本:	100.00 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公司（自然人控股）
经营范围:	许可经营项目：兽药（粉剂、预混剂、散剂）生产、销售及技术推广；一般经营项目：无。
营业期限:	2009 年 05 月 27 日至 2039 年 05 月 26 日

有限公司设立时的股本总额和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尹文华	52.00	52.00	货币
2	周文琴	48.00	48.00	货币
合计	-	100.00	100.00	-

## （二）有限公司股东第一次股权转让

2009 年 7 月 26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决议周文琴将其在有限公司的 48.00 万元出资中的 32.00 万元分别转让给新股东魏礼敏和孙莉，其中每人各受让 16.00 万元。

2009 年 7 月 27 日，周文琴与魏礼敏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周文琴将持有的有限公司出资 16.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6.00%）以 16.0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魏礼敏；周文琴与孙莉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周文琴将持有的有限公司出资 16.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6.00%）以 16.0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孙莉。**转让方与受让方以股东出资额作为转让价格的定价依据。**受让方均在 2009 年 7 月 27 日前履行了股权转让对价义务。

同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新老股东一致选举尹文华为公司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选举王小东为监事，任期均为三年，并决议修改有限公司《公司章程》。执行董事尹文华签署《执行董事决定》，聘任尹文华为公司经理，任期为三年。

2009 年 7 月 28 日，徐州市睢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上述变更事项，并换

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有限公司的股本总额和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尹文华	52.00	52.00	货币
2	周文琴	16.00	16.00	货币
3	魏礼敏	16.00	16.00	货币
4	孙 莉	16.00	16.00	货币
合计	-	100.00	100.00	-

### （三）有限公司股东第二次股权转让（变更公司形式）

2010年11月17日，孙莉与尹文华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孙莉将持有的有限公司出资16.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6.00%）以16.0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尹文华；周文琴与尹文华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周文琴将持有的有限公司出资16.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6.00%）以16.0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尹文华；魏礼敏与尹文华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魏礼敏将持有的有限公司出资16.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6.00%）以16.0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尹文华。**转让方与受让方以股东出资额作为转让价格的定价依据。**受让方均在2010年11月17日前履行了股权转让对价义务。

同日，有限公司股东作出决定，委派尹文华担任公司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免去王小东为监事职务，委派李大伟为监事，任期均为三年；决议变更公司类型为“有限公司（自然人独资）”并修改有限公司《公司章程》。执行董事尹文华签署《执行董事决定》，聘任尹文华为公司经理，任期为三年。

2010年11月23日，徐州市睢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上述变更事项，并换发了工商登记注册号为320324000041493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转让虽缺少关于同意股权转让的股东会决议，但当时的四位股东

周文琴、孙莉、魏礼敏、尹文华均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认可了该次股权转让行为，且股权转让款已实际支付并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虽未签署股东会决议存在程序瑕疵，但该瑕疵不影响本次股权转让行为的实质效力。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有限公司的股本总额和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尹文华	100.00	100.00	货币
合计	-	100.00	100.00	-

#### （四）有限公司股东第三次股权转让（变更公司形式）、变更法定代表人

2010年12月13日，有限公司股东作出决定，将尹文华持有的有限公司出资100.00万元中的90.00万元以90.0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乔书喜。

同日，尹文华与乔书喜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尹文华将持有的有限公司出资9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90.00%）以90.0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乔书喜。转让方与受让方以股东出资额作为转让价格的定价依据。受让方在2010年12月13日前履行了股权转让对价义务，并签署了《收付款项凭证》。

同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决议免去尹文华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职务、李大伟监事职务，选举乔书喜为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尹文华为监事，任期均为三年；决议变更公司类型为“有限公司（自然人控股）”并修改有限公司《公司章程》。执行董事乔书喜签署《执行董事决定》，聘任乔书喜为公司经理，任期为三年。

2010年12月14日，徐州市睢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上述变更事项，并换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有限公司的股本总额和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乔书喜	90.00	90.00	货币
2	尹文华	10.00	10.00	货币
合计	-	100.00	100.00	-

## (五) 有限公司股东第四次股权转让

2013年10月23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决议将尹文华持有的有限公司全部出资10.00万元转让给李蓓蕾。

同日，尹文华与李蓓蕾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尹文华将持有的有限公司出资1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0.00%）以10.0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李蓓蕾。转让方与受让方以股东出资额作为转让价格的定价依据。受让方在2013年10月23日前履行了股权转让对价义务，并签署了《收付款项凭证》。

同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决议免去尹文华监事职务，选举李蓓蕾为监事，任期为三年，同时修改有限公司《公司章程》。执行董事乔书喜签署《执行董事决定》，聘任乔书喜为公司经理，任期为三年。

2013年10月25日，徐州市睢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上述变更事项，并换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有限公司的股本总额和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乔书喜	90.00	90.00	货币
2	李蓓蕾	10.00	10.00	货币
合计	-	100.00	100.00	-

## (六) 有限公司第一次增加注册资本、第一次变更经营范围

2014年5月23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决议通过了以下事项：变更公司

注册资本，增加注册资本至 1,500.00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由乔书喜认缴 1,260.00 万元，李蓓蕾认缴 140.00 万元，认缴出资时间为 2017 年 5 月 23 日；将有限公司经营范围变更为“兽药：粉剂/散剂/预混剂/颗粒剂（含中药提取）、口服溶液剂（含中药提取）、非氯消毒剂（液体）/杀虫剂（液体）生产、销售及技术推广”；同时修改有限公司《公司章程》。

2014 年 5 月 28 日，徐州市睢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上述变更事项，并颁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载明：

有限公司名称：	徐州天意动物药业有限公司
工商登记注册号：	320324000041493
住所：	睢宁县南环路工业园 A 区（睢城镇胡元村周庄组）
法定代表人：	乔书喜
注册资本：	1,500.00 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公司（自然人控股）
经营范围：	兽药：粉剂/散剂/预混剂/颗粒剂（含中药提取）、口服溶液剂（含中药提取）、非氯消毒剂（液体）/杀虫剂（液体）生产、销售及技术推广。（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营业期限：	2009 年 05 月 27 日至 2039 年 05 月 26 日

2015 年 9 月 11 日，经徐州迪联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出具徐迪会所验字[2015]067 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 2015 年 9 月 10 日，本次新增注册资本已全部缴足。

本次增资完成后，有限公司的股本总额和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乔书喜	1,350.00	90.00	货币
2	李蓓蕾	150.00	10.00	货币
合计	-	1,500.00	100.00	-

## （七）有限公司第二次变更经营范围

2015年4月16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决议通过了以下事项：同意增加经营项目：饲料、饲料添加剂生产、销售；饲料原料销售。变更后，公司经营范围为：“兽药：粉剂/散剂/预混剂/颗粒剂（含中药提取）、口服溶液剂（含中药提取）、非氯消毒剂（液体）/杀虫剂（液体）生产、销售及技术推广；饲料、饲料添加剂生产、销售；饲料原料销售”；同时修改了有限公司《公司章程》。

2015年4月17日，徐州市睢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上述变更事项，并换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载明：

有限公司名称：	徐州天意动物药业有限公司
工商登记注册号：	320324000041493
住所：	睢宁县南环路工业园A区（睢城镇胡元村周庄组）
法定代表人：	乔书喜
注册资本：	1,500.00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公司（自然人控股）
经营范围：	兽药：粉剂/散剂/预混剂/颗粒剂（含中药提取）、口服溶液剂（含中药提取）、非氯消毒剂（液体）/杀虫剂（液体）生产、销售及技术推广；饲料、饲料添加剂生产、销售；饲料原料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营业期限：	2009年05月27日至2039年05月26日

## （八）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2017年2月22日，有限公司召开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将有限公司按截至2016年12月31日经审计后的净资产折股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2016年12月31日为审计基准日，出具了上会师报字（2017）第0635号《徐州天意动物药业有限公司审计报告》，确认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有限公司经审计的净资产为24,716,297.29元。

开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 2016 年 12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出具了开元评报字[2017]011 号《徐州天意动物药业有限公司拟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之公司净资产价值评估报告》，确认在评估基准日，有限公司经评估的净资产为 2,650.92 万元。

2017 年 3 月 9 日，全体发起人共同签署了《徐州天意动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协议书》，就股份公司发起人、设立方式、股份公司名称、住所地、经营目的和经营范围、股份总额、股份类别和每股金额等内容进行了约定。《发起人协议书》还明确约定了协议各方的权利义务、违约责任、争议的解决等事项。

2017 年 3 月 9 日，股份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全体发起人审议通过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议案；选举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成员及第一届监事会成员中的股东代表。同日，股份公司召开职工大会，选举第一届监事会中的职工代表监事，并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

2017 年 2 月 28 日，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上会师报字（2017）第 0696 号《徐州天意动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筹）验资报告》，验证：“截至 2017 年 2 月 28 日止，贵公司已收到各股东以净资产折合的股本合计人民币 2,470.00 万元。（人民币贰仟肆佰柒拾万元整）。”

2017 年 3 月 13 日，股份公司取得了徐州市工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203246902509892 的《营业执照》。载明：

<b>公司名称:</b>	徐州天意动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b>统一社会信用代码:</b>	913203246902509892
<b>住所:</b>	睢宁县南环路工业园区 A 区（睢城镇胡元村周庄组）
<b>法定代表人:</b>	乔书喜
<b>公司类型:</b>	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b>注册资本:</b>	24,700,000.00 元

经营范围:	兽药: 粉剂/散剂/预混剂/颗粒剂(含中药提取)、口服溶液剂(含中药提取)、非氯消毒剂(液体)/杀虫剂(液体)生产、销售及技术推广; 饲料、饲料添加剂生产、销售; 饲料原料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09年05月27日
经营期限:	长期

公司从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的程序、发起人资格、条件、方式符合当时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设立过程中履行了相应的法律程序并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公司的设立合法、有效。公司整体变更时以变更基准日经审计的有限公司原账面净资产为依据折合成股份公司股本, 折合股本总额不高于公司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值, 符合整体变更特征, 过程合法合规。

本次整体变更完成后, 股份公司的股本总额和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购股份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乔书喜	2,223.00	90.00	货币
2	李蓓蕾	247.00	10.00	货币
合计	-	2,470.00	100.00	-

## (九) 股份公司第一次增加注册资本

2017年3月24日, 股份公司召开股东大会, 会议一致同意决定: 公司以货币出资形式增发2,530.00万股, 增发后公司的注册资本为5,000.00万元。增发价格根据公司 2016 年财务审计报告及 2016 年实际经营业绩情况参照股份公司净资产及当前市场行情确定为1.01 元/股。本次增发总价款为2,555.30万元, 其中 2,530.00万元计入注册资本, 25.30万元计入资本公积。增发的认购人员及认购数量见下表:

序号	股东	认购股数(股)	认购价款(元)
1	乔书喜	5,060,000	5,110,600.00

2	李蓓蕾	2,560,000	2,585,600.00
3	郑州天之意商贸有限公司	15,000,000	15,150,000.00
4	郭金平	260,000	262,600.00
5	赵青森	260,000	262,600.00
6	田间	245,000	247,450.00
7	李业茂	235,000	237,350.00
8	宁艳妮	190,000	191,900.00
9	聂春波	180,000	181,800.00
10	李志俊	130,000	131,300.00
11	赵丽娟	160,000	161,600.00
12	李建华	140,000	141,400.00
13	马亮	140,000	141,400.00
14	徐建营	120,000	121,200.00
15	赵花平	115,000	116,150.00
16	乔书奇	110,000	111,100.00
17	杨翠霞	100,000	101,000.00
18	廖锋慧	100,000	101,000.00
19	宋一平	100,000	101,000.00
20	辛长森	95,000	95,950.00
合计		25,300,000	25,300,000.00

2017年3月25日，经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上会师报字[2017]1553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2017年3月25日，本次新增注册资本已全部缴足。

2017年3月31日，股份公司取得了徐州市工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203246902509892的《营业执照》。载明：

公司名称：	徐州天意动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3246902509892

住所:	睢宁县南环路工业园区 A 区（睢城镇胡元村周庄组）
法定代表人:	乔书喜
公司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注册资本:	50,000,000.00 元
经营范围:	兽药：粉剂/散剂/预混剂/颗粒剂（含中药提取）、口服溶液剂（含中药提取）、非氯消毒剂（液体）/杀虫剂（液体）生产、销售及技术推广；饲料、饲料添加剂生产、销售；饲料原料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09 年 05 月 27 日
经营期限:	长期

本次增资完成后，股份公司的股本总额和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1	乔书喜	27,290,000	54.58	自然人
2	李蓓蕾	5,030,000	10.06	自然人
3	郭金平	260,000	0.52	自然人
4	赵青森	260,000	0.52	自然人
5	田 间	245,000	0.49	自然人
6	李业茂	235,000	0.47	自然人
7	宁艳妮	190,000	0.38	自然人
8	聂春波	180,000	0.36	自然人
9	赵丽娟	160,000	0.32	自然人
10	李建华	140,000	0.28	自然人
11	马 亮	140,000	0.28	自然人
12	李志俊	130,000	0.26	自然人
13	徐建营	120,000	0.24	自然人
14	赵花平	115,000	0.23	自然人
15	乔书奇	110,000	0.22	自然人
16	杨翠霞	100,000	0.20	自然人
17	廖锋慧	100,000	0.20	自然人

18	宋一平	100,000	0.20	自然人
19	辛长森	95,000	0.19	自然人
20	天之意公司	15,000,000	30.00	法人
合计		50,000,000	100.00	-

## 七、子公司及分公司情况

公司无子公司，仅设立一家分公司徐州天意动物药业有限公司郑州分公司，其历史沿革如下：

### 1、2015 年 7 月设立

2015 年 7 月 3 日，有限公司董事会作出决议，同意成立徐州天意动物药业有限公司郑州分公司。同日，有限公司向郑州市工商行政局金水分局提交分公司设立登记申请。2015 年 7 月 17 日，郑州市工商行政局金水分局核准了本次申请，核发了注册号为 410105000661598 的《营业执照》。根据该《营业执照》记载，郑州分公司营业场所为郑州市金水区花园路 9 号居易摩根 25 层 2502 号，企业类型为分公司，负责人为李业茂，经营范围为“销售：饲料原料、饲料、饲料添加剂；兽药的销售及技术推广（凭有效许可证经营）”，隶属企业为徐州天意动物药业有限公司。

### 2、2015 年 8 月变更营业场所

2015 年 8 月 3 日，有限公司董事会作出决议，同意将郑州分公司营业执照的营业场所变更为郑州市金水区花园路 59 号居易摩根 6 号楼 25 层 2502 号。

2015 年 8 月 31 日，郑州市工商行政局金水分局核准了本次变更登记，换发了新的《营业执照》。

除郑州分公司外，公司未设立其他任何分公司。

## 八、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过重大资产重组。

## 九、公司规范经营情况

### （一）公司环保情况

根据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为医药制造业，代码为C27；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指引》（GB/T4754-2011），公司所属行业为“兽用药品制造”，代码为C2750。公司所属行业属于《上市公司环保核查行业分类管理名录》（环办函〔2008〕373号）规定的上市公司环保核查重污染行业。

报告期内，公司共有两个建设项目，分别为“新建年产10万件兽药生产线项目”和“年混装50万件兽药生产线技改项目”。以上建设项目均委托相关机构编制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经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审批、验收通过，履行了相关程序，公司建设项目环保事项符合有关环境保护的要求。

依据《江苏省排放水污染物许可证管理办法》、《江苏省排污许可证发放管理办法》规定，江苏省对排污单位实行排污许可制度，对化学需氧量、氨氮等污染物实行排放总量控制。公司存在间接向水体排放含化学需氧量、固体悬浮物、氨氮等污染物的污水和产生机器设备噪声的情形，属于《排污许可证管理暂行规定》、《江苏省排污许可证发放管理办法》要求的应当办理排污许可证的单位。2015年8月13日，公司取得徐州市睢宁县环境保护局颁发的编号为320324-2015-00002号《排污许可证》。排污种类为生活污水、噪声，有效至2018年8月12日。

公司配置有尾气净化系统、污水处理装置等，有关污染处理的设施正常有效运转；公司制定有《环境保护管理制度》、《污染防治措施操作流程》及《环

境污染事故应急预案》，建立了日常生产经营环境保护管理及突发环境事故应急处理的相关制度。

2016年1月14日，公司通过了环境管理体系 ISO14001:2004GB/T24001-2004 标准认证，取得了编号为 00116E20125R0M/4100 的《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认证范围为资质范围内兽药：粉剂、散剂、预混剂的生产及相关管理活动，有效期至 2019 年 1 月 13 日。

根据睢宁县环境保护局出具的《证明》，公司自 2015 年以来能够遵守国家有关环保法律、法规和政策，生产过程符合环保要求，没有发生过环境污染事故，没有违反环保法律法规的现象。公司最近 24 个月内不存在环保方面的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符合有关环境保护的要求，近两年不存在因违反环境保护方面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而被处罚的情形。

## （二）公司产品质量及安全生产情况

### 1、公司的产品质量、技术等标准

公司的兽药产品质量的参照标准均为国家标准，即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部颁布并实施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兽药典（2015 年版）》及农业部以公告形式发布的其他标准。公司依照上述标准对相关产品的要求进行严格控制，能够符合客户要求。

由于公司生产的维生素预混合饲料产品，目前尚无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为规范企业生产，保证产品质量，满足用户需要，依据标准化法律法规有关规定，制定了《徐州天意动物药业有限公司企业标准》作为公司生产、交货验收、检验和接受监督检查的依据，且已经过江苏省农业厅备案。

2014年4月10日，公司经审核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兽药生产质量管理规范》要求，取得农业部颁发的编号为（2014）兽药GMP证字第85号《兽药GMP证书》，验收范围“粉剂/散剂/预混剂/颗粒剂（含中药提取）、口服溶液剂（含中药提取）、非氯消毒剂（液体）/杀虫剂（液体）”，有效期至2019年4月9日。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因生产的产品被检验为不合格产品的情况，曾三次受到农业部门行政处罚：

根据《农业部关于2015年第二期兽药质量监督抽检的通报》（农医发【2015】17号）和《农业部关于2015年第三期兽药质量监督抽查的通报》（农医发【2015】24号），标示为徐州天意动物药业有限公司生产的环丙氨嗪预混剂（批号14061303）和氧氟沙星可溶性粉（批号14121601）经检验为不合格兽药产品。2015年11月30日睢宁县林牧渔业局作出睢林牧渔（兽药）告【2015】3号《行政处罚决定书》，对以上两次质量不合格行为一并进行处罚，责令公司停止生产经营，并处没收违法所得4,520.00元，罚款人民币23,775.00元。

在2015年三季度的兽药抽样检查中，标示为徐州天意动物药业有限公司生产的硫酸新霉素可溶性粉（批号：15032901）经检验酸碱度不符合质量标准。2016年1月14日，睢宁县林牧渔业局向公司出具了睢林牧渔（兽药）罚【2016】1号《行政处罚决定书》，对公司处没收违法所得780.00元，罚款人民币3,900.00元。

在2015年四季度的兽药监督抽查中，公司生产的阿莫西林可溶性粉（批号：14102703）为被检测出含量不达标，为不合格产品。2016年5月16日，睢宁县农业委员会向公司出具了睢农（兽药）罚【2016】3号《行政处罚决定书》，对公司处没收违法所得320.00元，罚款人民币1,600.00元。

上述行政处罚均已执行完毕。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睢宁县林牧渔业局已被撤销，其职能划入睢宁县农业委员会。根据睢宁县农业委员会出具的《证明》：公司在收到上述行政处罚决定书后已按时足额缴纳了罚没款，上述行

政处罚均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除前述情形外，公司不存在其他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主办券商及经办律师认为，公司上述罚款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且公司已及时整改、足额缴纳罚款，不构成公司申请挂牌的实质性法律障碍。

公司通过了质量管理体系 ISO9001：2008 GB/T19001-2008 标准认证，取得了《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认证范围为资质范围内兽药：粉剂、散剂、预混剂、颗粒剂（中药提取）、口服溶液剂（中药提取）、非氯消毒剂（液体）和添加剂预混合饲料的生产和服务，证书编号：00116Q20766R0M/4100，颁证日期：2016年1月19日，有效期至2019年1月18日。

根据睢宁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的《证明》，公司自2015年以来，未发现因违反质量技术监督方面的法律、法规而受到处罚的情况。

## 2、公司的安全生产

根据《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第二条规定：“国家对矿山企业、建筑施工企业和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破器材生产企业实行安全生产许可制度。”经主办券商核查，公司主营业务为食品动物用保健品及治疗药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为“医药制造业”，代码为C27；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所属行业为“兽用药品制造”，代码为C2750。公司属于医药制造企业，主营业务不涉及安全生产等环节，不属于应办理安全生产许可证的企业范围。

根据睢宁县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出具的《证明》，公司自2015年以来未发生安全生产事故。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符合有关安全生产的要求，近两年不存在因违反安全生产方面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而被处罚的情形。

### （三）员工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公司员工合计 130 人，均已签订了《劳动合同》。

公司已经为其中 68 名员工缴纳了工伤保险、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失业保险，其他员工作出了放弃社保的《声明》。因公司员工流动性较大，以及部分农村户口员工拥有宅基地，其缴纳住房公积金意愿不强，公司未为员工缴纳住房公积金。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若因任何原因导致公司被要求为员工缴纳社会保险金、住房公积金或发生其他损失，将无条件对公司全额承担该部分缴纳金额、相关处罚款项及损害赔偿金，确保公司不因此受到任何损失。

根据睢宁县人力和社会保障局开具的《证明》，公司成立至今，已根据国家及地方的有关规定，为员工按规定足额缴纳了社会保险，无欠款行为。公司的劳动用工和社会保障符合相关要求，近两年不存在因违反劳动用工和社会保障方面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而被处罚的情形。

## 十、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

### （一）公司董事基本情况

公司共有董事 7 名，任期 3 年，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

序号	姓名	职务	任期
1	乔书喜	董事长	2017 年 03 月 09 日至 2020 年 03 月 08 日
2	李蓓蕾	董事	
3	赵青森	董事	

4	田间	董事	
5	郭金平	董事	
6	李业茂	董事	
7	聂春波	董事	

1、乔书喜，详见本节“五、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之“（三）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相关内容。

2、李蓓蕾，详见本节“五、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之“（三）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相关内容。

3、赵青森，男，198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河南农业大学动物医学专业，本科学历。2004年7月至2005年10月任河南普尔泰动物药业有限公司技术员，2005年10月至2006年12月任郑州凯诺利动物药业有限公司业务经理，2006年12月至2009年12月任郑州裕达宏业动物保健品有限公司业务经理，2009年12月至2017年3月任徐州天意动物药业有限公司研发总监，现任股份公司董事。

4、田间，男，1981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毕业于河南科技大学计算机专业，大专学历。2004年6月至2005年6月任黄河迎宾馆前厅经理，2005年6月至2009年3月任郑州裕达宏业动物保健品有限公司销售经理，2009年6月至2017年3月任徐州天意动物药业有限公司销售总监，现任股份公司董事、销售总监。

5、郭金平，男，1972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河南农业大学农学专业，大专学历。1995年7月至2005年12月任职于河南省方城县小史店镇政府，2005年12月至2007年3月待业，2007年3月至2010年10月任职于郑州裕达宏业动物保健品有限公司，2010年10月至2017年3月任徐州天意动物药业有限公司生产经理，现任股份公司董事、生产经理。

6、李业茂，男，1975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2009年5月至2017年3月任徐州天意动物药业有限公司市场部经理，现任股份公司董事、策划经理。

7、聂春波，男，1984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河南牧业经济学院牧业集约化生产专业，大专学历。2005年1月至2013年10月任郑州福源动物药业有限公司技术经理，2013年10月至2014年1月待业，2014年1月至2017年3月任徐州天意动物药业有限公司产品经理，现任股份公司董事、产品经理。

## （二）公司监事基本情况

公司共有监事3名，任期3年，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

序号	姓名	职务	任期
1	宁艳妮	监事会主席	2017年03月09日至2020年03月08日
2	李志俊	监事	
5	许东	职工代表监事	

1、宁艳妮，女，1980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初中学历。2005年8月至2011年7月任东莞华生精密制品有限公司质量检测员，2011年7月至2017年3月任徐州天意动物药业有限公司销售经理，现任股份公司监事会主席、业务经理。

2、李志俊，女，1986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漯河职业技术学院生物技术及应用专业，大专学历。2008年4月至2011年1月任徐州天意动物药业有限公司业务经理，2011年1月至2015年12月任徐州天意动物药业有限公司大区经理，2015年12月至2017年任徐州天意动物药业有限公司宣传部经理，现任股份公司监事、策划主任。

3、许东，男，1976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河南大学，本科学历。2000年8月至2000年11月任职于大河报广告部，2000年12月至2002年10月任职于河南欣美广告有限公司，2002年10月至2003年2月任职于北京盛联阳房地产策划公司，2003年2月至2005年7月任河南大作广告有限公司总经理，2005年7月至2005年10月待业，2005年10月至2010年6月任河南欣美广告公司创意总监，2010年10月至2017年3月任徐州天意动物药业有限公司销售员，现任股份公司监事（职工代表）、业务经理。

### （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公司共有高级管理人员3名，任期3年，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

序号	姓名	职务	任期
1	乔书喜	总经理	2017年03月09日至2020年03月08日
2	李建华	财务总监	
3	赵丽娟	董事会秘书	

1、乔书喜，详见本节“十、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公司董事基本情况”的相关内容。

2、李建华，女，1974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河南财经政法大学会计学专业，本科学历。1996年7月至2005年3月任河南省祥瑞税务师事务所主任税务师，2005年3月至2015年4月任河南宏展实业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15年4月至2017年3月任徐州天意动物药业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现任股份公司财务总监，并于2012年4月至今兼任河南广阔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监事、于2013年3月至今兼任郑州品之鑫商贸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于2013年9月至今兼任郑州市中原区品鑫便利超市（个体工商户）经营者。

3、赵丽娟，女，1989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河南广播电视台工商管理专业，大专学历。具备国家二级理财规划师、上海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2009年7月至2012年5月任河南蜂星通讯器材有限公司市场部经理助理，2012年5月至2015年5月任职于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河南分公司区拓部，2015年5月至2016年10月任职于徐州天意动物药业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2016年10月至2017年3月任徐州天意动物药业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现任股份公司董事会秘书。

#### （四）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

1、**聂春波**，详见本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之“（一）公司董事基本情况”的相关内容。

2、**陈亚平**，男，1991年11月27日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江苏农牧科技学院兽医专业，大专学历。2014年8月至2017年3月任徐州天意动物药业有限公司研发主任，2017年3月至今任公司研发主任。

3、**李新乐**，女，1982年12月14日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河南科技学院动物医学专业，本科学历。2007年1月至2013年12月任郑州福源动物药业技术部主任，2013年12月至2017年3月任徐州天意动物药业有限公司技术主任，2017年3月至今任股份公司技术主任。

4、**廖锋慧**，男，1984年2月11日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重庆大学医科药学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重庆大学医科药物化学专业在读博士研究生。2011年1月至2012年1月任广州天王动保保健品有限公司研发部经理，2012年1月至2015年5月任河南神鹏实业发展有限公司研发总监，2015年5月至2015年8月待业，2015年8月至2017年3月任徐州天意动物药业有限公司质量经理，2017年3月起至今任股份公司研发总监、质量总监。

##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持股情况

姓名	职务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持股形式	是否存在质 押、冻结或 转让受限情 况
乔书喜	董事长	27,890,000	55.78	直接持股、通 过天之意公 司间接持股	-
李蓓蕾	董事	5,030,000	10.06	直接持股	-
赵青森	董事	260,000	0.52	直接持股	-
田间	董事	245,000	0.49	直接持股	-
郭金平	董事	260,000	0.52	直接持股	-
李业茂	董事	235,000	0.47	直接持股	-
聂春波	董事、核心技术人员	180,000	0.36	直接持股	-
宁艳妮	监事会主席	190,000	0.38	直接持股	-
李志俊	监事	130,000	0.26	直接持股	-
许东	职工代表监事	-	-	-	-
赵丽娟	董事会秘书	160,000	0.32	直接持股	-
李建华	财务总监	140,000	0.28	直接持股	-
陈亚平	核心技术人员	-	-	-	-
李新乐	核心技术人员	-	-	-	-
廖锋慧	核心技术人员	100,000	0.20	直接持股	-
合计	-	34,315,00	100.00	-	-

## 十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2,841.51	2,417.68
负债总计（万元）	369.88	693.25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2,471.63	1,724.43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权益合计（元）	2,471.63	1,724.43
每股净资产（元）	1.65	1.15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65	1.15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13.02	28.67
流动比率（倍）	4.79	2.17
速动比率（倍）	3.39	1.19
项目		2016 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4,725.60	2,432.07
净利润（万元）	747.20	233.05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747.20	233.0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716.60	236.14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716.60	236.14
毛利率（%）	45.24	42.5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5.61	<b>41.77%</b>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4.16	<b>42.33%</b>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0	0.5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0	0.52
应收帐款周转率（次）	-	-
存货周转率（次）	5.65	4.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987.39	125.47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66	0.28

注：主要财务指标计算方法如下：

(1) 每股净资产=期末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资产/期末总股本（或实收资本）

(2) 资产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100%；

(3)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4)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预付账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其他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5) 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100%；

(6) 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是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的相关规定计算；

(7) 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期初期末平均余额；

(8) 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期初期末平均余额；

(9)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加权平均股本数；

上述各项财务指标，除资产负债率采用母公司个别报表数据计算外，其余均采用合并报表数据计算。

## 十二、本次申请挂牌的有关机构

### （一）主办券商

主办券商：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菅明军
住所：	郑州市郑东新区商务外环路10号中原广发金融大厦
电话：	0371-65585033
传真：	0371-65585639
项目小组负责人：	张恒
项目小组成员：	张恒、张科峰、姬冉、沈语衡、王锐

### （二）律师事务所

律师事务所：	河南天基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	冯军义
住所：	河南省郑州市经一路北9号清华国际12层
电话：	0371-69356666
传真：	0371-69353333
经办律师：	姚炳辉、段学哲

### （三）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张晓荣
住所:	上海市威海路755号文新报业大厦25楼
电话:	021-52920000
传真:	021-52921369
经办会计:	兰正恩 王新成

### （四）资产评估机构

资产评估机构:	开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胡劲为
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甲18号北京国际大厦B座17层
电话:	010-62143639
传真:	010-62197312
经办会计师:	王鹏飞 严世涛

### （五）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负责人:	戴文桂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6号金阳大厦5层
电话:	010-58598980
传真:	010-58598977

### （六）证券挂牌场所

证券挂牌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	--------------------

法定代表人:	谢庚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26号金阳大厦
电话:	010-63889512
传真:	010-63889514

申请挂牌公司与主办券商、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资产评估机构、股票登记机构及其法定代表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之间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权益关系。

## 第二节 公司业务

### 一、主营业务与主要产品

#### （一）主营业务

公司是一家为动物保健及用药提供一体化解决方案与后续技术服务的高新技术企业。公司主营业务是动物用保健品及治疗药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

2009年3月，公司通过国家农业部兽药GMP验收。公司2009年3月通过国家农业部兽药GMP验收，2012年4月通过了添加剂预混合饲料车间的验收，2014年2月通过国家农业部兽药GMP改扩建复验。公司现拥有粉剂、散剂、预混剂、口服液（含中药提取）、颗粒剂（含中药提取）、杀虫剂、消毒剂及预混合饲料添加剂等多条生产线。公司2016年11月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公司是一家集科研、开发、生产、销售、服务为一体的具备抵御市场风险能力、管理科学、现代化、专业化、网络化的高科技企业。

#### （二）主要产品

公司产品主要涉及动物保健及治疗用药。公司产品主要包括：保健系列、抗病毒系列、抗菌系列、肠道系列、呼吸道系列、抗寄生虫系列及其他。

##### 1、保健系列

序号	产品概述	产品图例
----	------	------

1	<p>本品结合我国近几年养猪过程中饲料霉菌毒素污染严重、疫病多发等情况精心研制而成。是猪场专用的抗应激、提高免疫、防治霉菌毒素的多功能产品。葡萄糖氧化酶发生作用时在肠道制造厌氧环境，为乳酸杆菌、双歧杆菌等有益菌提供适宜的环境，促进有益菌生长，提高饲料吸收率。本品可以预防霉菌毒素引起的母猪不发情、假发情、产死胎等繁殖障碍疾病；减少母猪便秘、泪斑，可消除体内霉菌毒素，降低毒素对肝肾等多器官的损害。</p> <p>批准文号：苏饲预字（2014）187204</p>	 <p><b>加能 (0.1%畜禽用维生素预混合饲料)</b></p>
2	<p>该产品是动物专用的提高免疫、强化生长的专用产品，具有安全、高效、无耐药性、无毒副作用等优点，适合各种肉禽。该产品能够增强动物机体免疫力，提高抗病能力和抗应激能力，可强化生长发育，提高饲料转化率，并降低料肉比，改善饲料报酬，缩短出栏时间。该产品能够提高蛋白质的合成，减少蛋白质的分解，改善胴体品质。该产品能够优化生态环境，降低舍内氨气、硫化氢等有害气体的浓度，减少环境污染，改善饲养环境。</p> <p>批准文号：苏饲预字（2014）187205</p>	 <p><b>美天加 (0.2%通用维生素预混合饲料)</b></p>
3	<p>天意红由维生素、微量元素、有益菌、功能性载体等成分经过特殊处理后科学配比而成。利用维生素、氨基酸、微量元素抗应激、提高免疫等原理，实现对饲养动物的日常保健、病后辅助康复等功能；利用有益菌冻干技术实现有益菌休眠，动物采食后重新恢复活力，有益菌在肠道内大量繁殖后可以提高饲料消化率、减少氨气产生、提高机体免疫力、合成B族维生素。通过冻干有益菌技术，实现有益菌、维生素、微量元素、氨基酸同时存在，一个产品实现多种功能，减少养殖户投药劳动量，同时有益菌繁殖产生大量维生素，减少维生素的投入，为健康养殖提供保障。</p> <p>批准文号：苏饲预字（2014）187206</p>	 <p><b>天意红 (0.1%通用复合预混合饲料)</b></p>

## 2、抗病毒系列

序号	产品概述	产品图例及名称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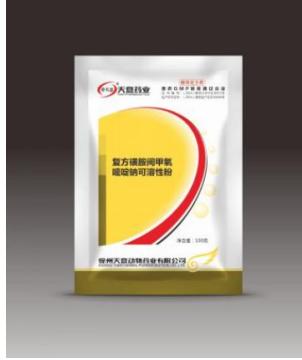
1	<p>该产品主要用于鸡、猪、牛等畜禽外感挟湿的表寒证，如风寒感冒、流感等，证见发热恶寒，精神不振、闭眼呆立，皮肤紧缩，肌肉僵硬，采食、饮水缓慢，咳嗽等；还可用于寒湿内侵所造成的痢疾、疮痈初期而兼表寒证者。</p> <p>该产品为优质纯中药制剂，标本兼治，能快速缓解风寒感冒症状，药力持久，使用安全。</p> <p>批准文号：兽药字 100465127</p>	 <p>温毒速康（荆防败毒散）</p>
2	<p>该产品适用于鸡、猪等动物的外感风热、咽喉肿痛、热毒发斑等温热性疾病；主要用于风热感冒、流感、鸡新城疫、鸡传染性支气管炎、鸡传染性喉气管炎等疾病的防治；也可用于猪流感、猪繁殖与呼吸综合征、猪喘气病、胸膜性肺炎、猪肺疫等呼吸系统疾病的防治。该产品对流感病毒、新城疫、传支等多种病毒有抑制作用。该产品所含板蓝根、大青叶等对大肠杆菌、肠炎杆菌、金黄色葡萄球菌等多种致病菌有抑制作用，且板蓝根能有效抑制机体炎性因子的过度释放，有效提高机体免疫力及抗应激能力。</p> <p>批准文号：兽药字（2014）100465096</p>	 <p>板青颗粒</p>
3	<p>该产品适用于鸡、猪、牛的一切火热之证。该产品主治畜禽因热毒炽盛造成的气血两燔，大热烦渴，高热神昏，便血，尿血，皮下、黏膜、脏器出血等急性、热性、出血性传染病。</p> <p>该产品精选上乘道地药材，生产过程中根据不同中药材的特点，在不影响镜检的情况下，确定最佳粉碎粒度及控制其粒径范围的工艺条件与参数以保证产品疗效。</p> <p>批准文号：兽药字（2014）100465165</p>	 <p>瘟疫康</p>

4	<p>该产品具有扶正祛邪、清热解毒的功效。扶正解毒散能够补气固表，凉血消肿，抑制病毒，增强免疫。该产品具有预防保健功效，定期使用可提高机体抵抗力，防止亚健康状态的发生，使机体处于最佳生理状态；接种疫苗前后使用可提高免疫效果，减少免疫应激。本品通过诱导机体产生干扰素而起到抗病毒作用。该产品能够调整机体免疫机能，降低和消除免疫抑制性疾病的发生率、减少免疫抑制性药物及其它免疫抑制因子对动物机体免疫功能的影响。</p> <p>批准文号：兽药字（2014）100465076</p>	 <p><b>扶正解毒散</b></p>
5	<p>该产品具有清热解毒功效。该产品主治外感发热，多用于温病初起。如：禽的流行性感冒、新城疫、传支、传喉等病毒性疾病，同时适用于不明原因采食量下降、呼噜、咳嗽、呼吸困难、眼睑水肿、冠髯发紫，蛋鸡产蛋量下降，残次蛋增多，拉黄、白、绿色稀粪、死亡率上升等多种细菌病毒的混合感染。</p> <p>该产品为纯中药，无药残，无毒副作用，能迅速恢复机体免疫力，减少病毒对脏器的损伤，降低死亡率，口服液饮水使用，解决了拌料麻烦的问题。</p> <p>批准文号：兽药字（2015）100466131</p>	 <p><b>天意瘟疫康</b></p>
6	<p>该产品具有辛凉解表，清热解毒的功效，主要用于外感风热、温病初起，对于外感风热所致的感冒，症见发热、咳嗽、咽痛等具备较好的疗效，主要用于鸡、猪上呼吸道感染的初期与中期治疗。</p> <p>该产品具有独特工艺及科学组方彻底解决绿原酸在水溶液中的PH值不稳定的缺点，在有效期内保证产品疗效始终如一。该产品采用超低温流体萃取技术，保证提取物质的生物活性不被破坏。该产品采用水浴式灭菌方式保证有效成份不易被破坏，灭菌效果更彻底。</p> <p>批准文号：兽药字（2014）100465030</p>	 <p><b>双黄连口服液</b></p>

7	<p>该产品具有清热解毒之功效，主要用于防治鸡大肠杆菌引起的热毒症；也可用于一些重度菌毒感染的辅助治疗。该产品采用低温萃取技术，中药有效成分含量高，作用迅速而持久。该产品能够清热解毒，泻火凉血，具有强效退烧作用，能迅速控制病情，减少死亡。该产品无药残，无耐药性，无毒副作用，不影响产蛋和疫苗的使用。可用于出口企业。</p> <p>批准文号：兽药字（2015）100465163</p>	 <p><b>清解合剂</b></p>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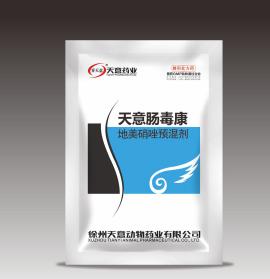
### 3、抗菌系列

序号	产品概述	产品图例及名称
1	<p>该产品用于治疗猪、鸡敏感大肠杆菌、沙门氏菌、巴氏杆菌及支原体引起的感染性疾病。</p> <p>该产品对支原体肺炎、附红细胞体病有特殊抑制作用。该产品吸收快、抗菌作用强，3小时血药浓度达到最高。</p> <p>批准文号：兽药字（2014）100466201</p>	 <p><b>米诺康</b></p>
2	<p>该产品为抗菌药，主要用于畜禽敏感菌的感染。</p> <p>该产品能迅速被机体吸收，口服1.5小时血药浓度可达峰值。该产品与其它药物无交叉耐药性，对已对抗生素、磺胺类等药物产生耐药性的菌株，仍非常敏感。该产品零停药期，无需考虑停药时间，无药物残留，可应用于肉禽后期的紧急治疗。</p> <p>批准文号：兽药字（2014）100462150</p>	 <p><b>天意星</b></p>

3	<p>该产品主要用于治疗鸡敏感菌引起的感染，如：鸡传染性鼻炎、鸡球虫病、鸡住白细胞虫病等。</p> <p>该产品采用固体分散技术，药物稳定性高、起效快、生物利用度高。该产品采用固体分散技术对消化系统和肾脏的危害相对较小，不影响采食量，不易形成结晶尿。该产品为科学配伍的复方制剂，广谱抗菌、抗原虫药物，对革兰氏阳性菌、革兰氏阴性菌和多数原虫均有强大的抑制作用。</p> <p>批准文号：兽药字（2015）100466168</p>	 <p><b>复方磺胺间甲氧嘧啶钠可溶性粉</b></p>
4	<p>该产品对革兰氏阳性菌和革兰氏阴性菌均有高效抗菌作用。该产品主要用于防治鸡革兰氏阴性菌所致的肠道感染，如鸡白痢、鸡大肠杆菌病等。</p> <p>批准文号：兽药字（2016）100462758</p>	 <p><b>硫酸粘菌素可溶性粉</b></p>
5	<p>喘附特采用分子包含技术，有别于市场上的化学助溶。氟苯尼考化学助溶后，其化学基团结构有改变（或酸、或盐、或脂）。该产品所含氟苯尼考分子包含后，能保持氟苯尼考的原有结构，其药物稳定性、生物利用度、药物代谢动力学、在水中溶解度均有大幅度的提高，同时掩盖了部分气味苦味。</p> <p>该产品主要用于敏感细菌所致的猪、鸡及鱼的细菌性疾病。例如溶血性巴氏杆菌、多杀性巴氏杆菌和猪胸膜肺炎放线杆菌引起的猪呼吸道感染，沙门氏菌引起的伤寒和副伤寒，鸡霍乱、鸡白痢、大肠杆菌病等；鱼类巴氏杆菌、弧菌、金黄色葡萄球菌、嗜水单胞菌、肠炎菌引起的鱼类细菌性败血症、肠炎、赤皮病等。</p> <p>批准文号：兽药字（2015）100462110</p>	 <p><b>喘附特</b></p>

#### 4、肠道系列

序号	产品概述	产品图例及名称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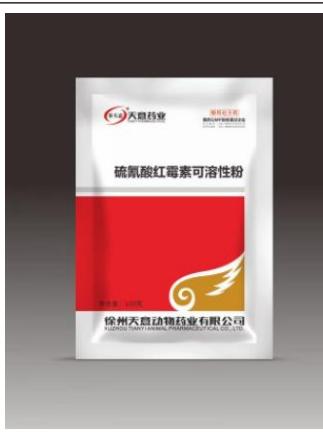
	<p>爱蒲康为天意药业与国家动物用保健品工程技术研究中心联合研发的国家三类新兽药，具有清热解毒、燥湿止痢之功效，主要治疗湿热泄泻。爱蒲康有效成分及功能主要有小檗碱：广谱抗菌，对阿米巴原虫、滴虫、流感有效；巴马亭：对心脏有兴奋作用，对血液有降压作用、抗菌消炎、抗癌；绿原酸：抗菌、抗病毒、消除自由基、兴奋中枢神经等功能；咖啡酸：广谱抗菌抗病毒，对腺病毒、流感病毒高效，兴奋神经中枢、解毒、凝血。</p> <p>本品具有清除家禽体内湿邪、清理肠道内各种毒素、消除细菌耐药性等功能。</p> <p>批准文号：兽药字（2015）100465325</p>	 <p><b>爱蒲康</b></p>
2	<p>该产品作为抗原虫药，用于禽组织滴虫病。该产品为广谱抗厌氧菌和抗原虫药，对魏氏梭菌、组织滴虫均有杀灭作用，对球虫也有一定的抑制作用。</p> <p>批准文号：兽药字（2016）100461143</p>	 <p><b>天意肠毒康</b></p>
3	<p>该产品用于治疗猪和鸡的革兰氏阳性菌感染，如猪痢疾、鸡坏死性肠炎等，亦可用于猪和鸡的支原体感染。</p> <p>该产品配方独特、疗效确切，是我公司针对肠毒综合症、坏死性肠炎专门研发的肠炎药。该产品所含盐酸林可霉素为洁霉素类中抗菌活性最强的药物之一，对绿脓杆菌、葡萄球菌、支原体、厌氧菌等均有很强的杀菌效果。</p> <p>批准文号：兽药字（2014）100466081</p>	 <p><b>利高先</b></p>
4	<p>该产品具有清热解毒，燥湿止痢功效，主治鸡大肠杆菌病，白痢引起的拉稀、过料、拉白色粪便等症，对厌氧菌和组织滴虫病也有不错疗效。</p> <p>该产品能够清化湿热，祛湿消肿。强效去除肠毒、清解肠热。该产品为纯正中药，标本兼治。该产品无残留，可用于种禽、产蛋禽及出口禽只。</p> <p>批准文号：兽药字（2015）100466325</p>	

		天意痢得康
5	<p>杨树花口服液具有化湿止痢功效，主治痢疾，肠炎。本品抗菌排毒，能够标本兼治。该产品精选道地药材，采用低温超临界萃取工艺，在疾病防治方面与市售普通中兽药产品相比具有高质、高效的特点。</p> <p>该产品采用三级复合物理除杂工艺，能够避免传统工艺活性成分损失多、药液澄清度不佳、稳定性差等缺点。该产品为纯中药制剂，绿色安全，种禽、出口禽可用。</p> <p>批准文号：兽药字（2014）100465077</p>	 <p>杨树花口服液</p>
6	<p>该产品具有清热解毒，化湿止痢功效，主治畜禽下痢。</p> <p>肠炎下痢皆有湿热引起，故治则当以清热燥湿为主，辅以理气活血，凉血之类。该产品采用多味名贵中药，药效佳。</p> <p>批准文号：兽药字（2014）100465037</p>	 <p>止痢散</p>
7	<p>该产品具有清热泻火，燥湿止痢之功效。该产品主治湿热泻痢，鸡大肠杆菌病。该产品采用最新的萃取及制粒的生产工艺，将中药的有效成分充分提取后精制而成颗粒剂型，水溶性好，应用上比传统的中药散剂更加优越。该产品组方独特，兼具清热解毒，杀菌止痢、收敛保护功能，标本兼治，效果显著。该产品安全、高效、无毒、无药残，可应用于出口肉鸡养殖公司。</p> <p>批准文号：兽药字（2014）100465045</p>	 <p>利粒宝</p>

## 5、呼吸道系列

序号	产品概述	产品图例及名称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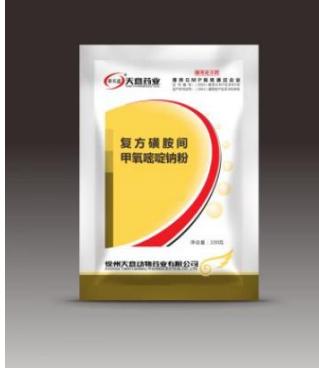
1	<p>该产品为绿棕色的粉末，气微，味微甜，具有清热解毒，宣肺平喘功效，主治肺热咳嗽。</p> <p>该产品能够增强抗病能力，抑制和杀灭多种细菌和病毒。</p> <p>批准文号：兽药字（2014）10046632</p>	 <p><b>天意喘呼宁</b></p>
2	<p>该产品用于治疗猪传染性胸膜肺炎、猪肺疫和猪喘气病。净化猪蓝耳病，抑制蓝耳病病毒的复制。</p> <p>该产品是歼灭多发的对猪养殖危害最大的猪呼吸系统疾病的特效产品，也能辅助治疗病毒性疾病，防止继发感染不可多得的广谱抗菌药物。该产品利用骨架缓释技术，避免了传统替米考星产品用量大、对心脏有毒副作用的缺点；本品吸收快，血中消除半衰期较长，具有良好的组织穿透力，药效持久。</p> <p>该产品能够激活免疫机能，增强免疫力，能显著促进巨噬细胞生长，增加巨噬细胞数量，提高其吞噬能力，增强机体免疫力，对蓝耳病病毒病有明显抑制作用。</p> <p>批准文号：兽药字（2015）100462193</p>	 <p><b>替米考星预混剂</b></p>
3	<p>该产品用于治疗猪、鸡革兰氏阳性菌、阴性菌引起的大肠杆菌病、沙门氏菌病、巴氏杆菌病以及支原体引起的呼吸道疾病。该产品对支原体肺炎、附红细胞体病有特殊抑制作用。本品对各种呼吸道疾病引起的气囊炎、腹膜炎有特效。</p> <p>批准文号：兽药字（2015）100466011</p>	 <p><b>呼感清</b></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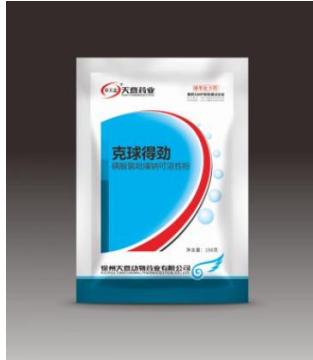
4	<p>该产品用于敏感细菌所致的猪、鸡及鱼的细菌性疾病。例如，溶血性巴氏杆菌、多杀性巴氏杆菌和猪胸膜肺炎放线杆菌引起的猪呼吸道感染，沙门氏菌引起的伤寒和副伤寒，鸡霍乱、鸡白痢、大肠杆菌病等；鱼类巴氏杆菌、弧菌、金黄色葡萄球菌、嗜水单胞菌、肠炎菌等引起的鱼类细菌性败血症、肠炎、赤皮病等。</p> <p>该产品抗菌作用是氯霉素、甲砜霉素的数倍，对多种细菌及支原体均有显著效果。氟苯尼考为广谱抑菌药，通过脂溶性可进入细胞内，主要作用于细菌 70S 核糖体的 50S 亚基，抑制转肽酶，使肽链的增长受阻，抑制肽链的形成，从而阻止细菌蛋白质的合成而起抑制作用。该产品对猪副嗜血杆菌、胸膜性肺炎放线菌、沙门氏菌高度敏感。</p> <p>批准文号：兽药字（2016）100462539</p>	 <p><b>氟苯尼考粉</b></p>
5	<p>该产品具有清热，宣肺，平喘，止咳功效，主治肺热咳喘。该产品适用于畜禽各种原因引起的呼吸道病，如新城疫、流感、鸡传染性支气管炎、鸡传染性喉气管炎、慢性呼吸道病、猪肺疫、猪气喘病、传染性胸膜肺炎等。对痰多、咳嗽、喘气、呼吸困难等症疗效显著。</p> <p>该产品具有特殊的抗过敏作用，快速缓解鼻塞，疏松支气管平滑肌痉挛。该产品主攻上呼吸道感染，肺炎，急性支气管肺炎，大叶性肺炎等伴发喘气咳嗽。</p> <p>批准文号：兽药字（2016）100465174</p>	 <p><b>天意咳喘康</b></p>
6	<p>该产品用于治疗鸡的革兰氏阳性菌和支原体引起的感染性疾病，如鸡的葡萄球菌病、链球菌病、慢性呼吸道病和传染性鼻炎。</p> <p>该产品属大环内酯类抗生素，主要作用细菌 50S 核糖亚基，从而抑制菌体蛋白质合成；对革兰氏阳性菌、革兰氏阴性菌、厌氧菌及支原体、衣原体有良好抑制和杀灭作用。</p> <p>批准文号：兽药字（2016）100461492</p>	 <p><b>硫氰酸红霉素可溶性粉</b></p>

7	<p>该产品具有祛痰止咳功效，主治咳嗽。</p> <p>该产品具有良好的止咳化痰作用。该产品能覆盖咽部黏膜，缓和炎性刺激，从而发挥镇咳作用。该产品通过神经中枢发挥止咳作用，还能促进咽喉及支气管的分泌，使痰液更容易咳出。</p> <p>该产品在体内能诱导多种细胞及体液免疫因子的产生，具有抗病毒、抗菌、增强免疫力的作用。</p> <p>批准文号：兽药字（2014）100465049</p>	 <p><b>甘草颗粒</b></p>
8	<p>该产品具有清热解毒，宣肺止咳功效。主治肺热引起的鼻塞、流涕、呼吸困难，对支气管堵塞、呼吸困难等重症疗效显著。该产品适用于病毒引起的各种呼吸道病，如新城疫、流感、鸡传染性支气管炎、鸡传染性喉气管炎等。</p> <p>该产品针对性强，针对当前病毒性呼吸道病多发，混合感染严重的特殊情况而针对性设计，对气囊炎疗效显著，该产品副作用小，不影响种蛋受精率、产蛋率，无药物残留，适用于大型出口养殖场。该产品选用多味名贵中药材，实现抗病毒、退烧、解表三效合一。</p> <p>批准文号：兽药字（2014）100466321</p>	 <p><b>乎必康</b></p>
9	<p>该产品具有化痰，止咳功效，主治肺热咳喘等家禽呼吸系统疾病。该产品用于由细菌、病毒、支原体及混合感染引起的急慢性呼吸道病，如传染性支气管炎、传染性喉气管炎、传染性鼻炎、支原体病、气囊炎等。</p> <p>该产品为农业部批准的中药方剂中能加入西药的中药产品。该产品所含氯化铵能反射性地增加呼吸道粘液的分泌，从而使痰液易于排出，有利于粘痰的清除，能快速降低因呼吸困难引起的死亡。</p> <p>批准文号：兽药字（2015）100466135</p>	 <p><b>呼立停</b></p>

10	<p>该产品用于治疗鸡慢性呼吸道病和禽霍乱，对大肠杆菌、链球菌、肺炎球菌等引起的呼吸道也有效。</p> <p>该产品所含替米考星是动物专用抗生素，是泰乐菌素替代产品，低毒、无残留、强效安全。替米考星可以抑制细菌蛋白质的合成，对支原体有很强的抑制作用。该产品适口性好，产品稳定性极佳，药物可快速达到血药浓度。</p> <p>批准文号：兽药字（2014）100462264</p>	 <p>呼舒停</p>
----	--	--

## 6、抗寄生虫系列

序号	产品概述	产品图例及名称
1	<p>该产品是主治猪弓形体病、猪萎缩性鼻炎，仔猪红、黄、白痢、水肿病，牛羊肠炎下痢、各种肺炎、子宫炎、乳房炎等。</p> <p>该产品是对大多数革兰氏阳性菌和阴性菌都有较强抑制作用，主要用于弓形体、附红细胞体等多种疾病及其混合感染的防治。该产品吸收率高，血药浓度高，维持作用时间长，用药次数少，避免肝肾损伤。该产品对猪萎缩性鼻炎、水肿病、脑部感染疗效极佳。</p> <p>批准文号：兽药字（2015）100466421</p>	 <p>复方磺胺间甲氧嘧啶钠粉</p>
2	<p>该产品作为抗原虫药，用于防治鸡球虫病。</p> <p>该产品所含磺胺喹噁啉钠和氨丙啉，可相互增效，对各种艾美尔球虫都有杀灭作用，能够迅速控制因球虫引起的西红柿样、酱油样粪便，减少病鸡死亡。该产品不仅对球虫有快速杀灭作用，并且对白冠病、鼻炎等也有很好的预防和治疗作用。该产品兑水量大，使用成本较低，经济实用。</p> <p>批准文号：兽药字（2014）100466046</p>	 <p>求乐福</p>

3	<p>该产品用于畜、禽、兔球虫病。</p> <p>该产品含量高，针对性强，作用迅速，4小时控制便，8小时控制死亡率。</p> <p>批准文号：兽药字（2016）100461628</p>	 <p>克球得劲</p>
4	<p>该产品具有抗球虫、止血功效，治疗鸡球虫病。</p> <p>该产品为纯中药制剂，无残留。可搭配任何球虫药使用，本品能够降低球虫对其他药物的耐药性，增加其他球虫药的疗效。</p> <p>批准文号：兽药字（2016）100465090</p>	 <p>鸡球虫散</p>
5	<p>该产品具有驱杀原虫、凉血散瘀、止痢止血功效，该产品主治鸡球虫病，对附红细胞体病、弓形体病、仔猪球虫病等引起的血便、肠毒综合症也有很好疗效。</p> <p>该产品为纯中药颗粒剂，无残留，孕畜可用。中药对球虫预防、治疗均可使用，不易产生耐药性。</p> <p>批准文号：兽药字（2015）100466160</p>	 <p>天意球虫清</p>
6	<p>本品是一种广谱抗线虫药，对牛、绵羊、猪、犬、鸡的的大多数线虫具有活性。</p> <p>本品除了具有驱虫活性外，还能明显提高免疫反应。它可恢复外周T淋巴细胞的细胞介导免疫功能，兴奋单核细胞的吞噬作用，对免疫功能受损的动物作用更明显。</p> <p>批准文号：兽药字 100466087</p>	 <p>盐酸左旋咪唑粉</p>

## 7、其他

序号	产品概述	产品图例及名称
1	<p>该产品具有提高机体免疫力、滋补肝肾、益气固表的功效，主治畜禽免疫力低下。用于各种应激反应，如气温骤变、转群、免疫接种、断喙等因素引起的机体抵抗力下降。该产品能够改善机体对疫苗（禽流感、新城疫、法氏囊等）的免疫应答功能，提高抗体效价，疫苗注射期间，提高抗体水平。</p> <p>批准文号：兽药字（2015）100466732</p>	 <p>天意免疫康</p>
2	<p>该产品适用于橡胶、塑料制品、生物制品器具及手术器械、医疗器械的消毒。</p> <p>该产品属广谱、高效消毒剂，可以杀灭一切微生物；具有刺激性小、腐蚀性低、安全低毒的特点；受有机物的影响小，杀菌效果迅速，作用持久。</p> <p>批准文号：兽药字（2014）100461279</p>	 <p>境醛安</p>
3	<p>该产品用于养殖场、公共场所、设备器械及种蛋等的消毒。</p> <p>该产品可杀灭病毒、细菌、芽孢、真菌、支原体等多种致病微生物，对病毒杀灭效果极佳。癸甲溴铵为双长链阳离子表面活性剂，其季铵盐离子能主动吸收带负电荷的细菌和病毒并覆盖其表面，阻碍细菌代谢，导致膜的通透性改变，协同戊二醛更易进入细菌、病毒内部，破坏蛋白质和酶活性，达到快速高效的消毒作用。</p> <p>批准文号：兽药字（2015）100466245</p>	 <p>全净安</p>
4	<p>该产品用于提高机体免疫力，预防和辅助治疗各种急慢性疾病。</p> <p>该产品和具有免疫抑制的药物合用，减少药物的副作用（磺胺类、四环素类、氯霉素类等）；可以减少药物对免疫器官的刺激，降低药物对免疫功能的影响。</p> <p>该产品配合疫苗使用，提高抗体滴度，在接种疫苗前使用可以活化免疫细胞，为接种疫苗创造良好体内环境。</p>	 <p>第四需要</p>

	<p>境，确保疫苗接种效果。</p> <p>批准文号：兽药字（2014）100466074</p>	
5	<p>该产品主要用于对阿莫西林敏感的革兰氏阳性球菌和革兰氏阴性菌感染，如金黄色葡萄球菌病、大肠杆菌病、鸡白痢等。</p> <p>该产品主要用于猪群细菌感染后细菌正在繁殖期的首选治疗药。该产品用于各种疾病的继发感染。该产品在酸性胃液不易被破坏，穿透细胞壁能力强，胃肠道吸收良好且不被食物影响。</p> <p>批准文号：兽药字（2016）100461199</p>	 <p>阿莫西林可溶性粉</p>
6	<p>该产品具有化瘀，利湿，解毒功效，主治肝肾肿大。使用其它药物时配台肝肾康，增加药物的敏感性，提高药物疗效。长期使用同一种药物时配台使用肝肾康，解除药物的耐药性。该产品能够治疗法氏囊、肾传支、痛风引起的肾苍白、肿大、出血、坏死及尿酸盐沉积引起的花斑肾。该产品能够修复霉菌毒素、药物引起的肝肾损伤，起到清肝、疏肝、揉肝、利胆作用。</p> <p>该产品是降低细菌耐药性、增加细菌对抗生素敏感性。该产品为公司发明专利产品，专利号：ZL201310085612.0.</p> <p>该产品联合其它药物同时使用，具有协同增效作用。该产品具有保肝护肾，恢复肝肾功能等作用。</p> <p>批准文号：兽药字（2014）100466142</p>	 <p>天意肝肾康</p>
7	<p>该产品用于手术部位、皮肤和黏膜消毒。</p> <p>该产品是一种广谱、高效、速效、性质稳定、无刺激性、无毒、无腐蚀性、安全型消毒剂。</p> <p>批准文号：兽药字（2014）100461575</p>	 <p>原典清</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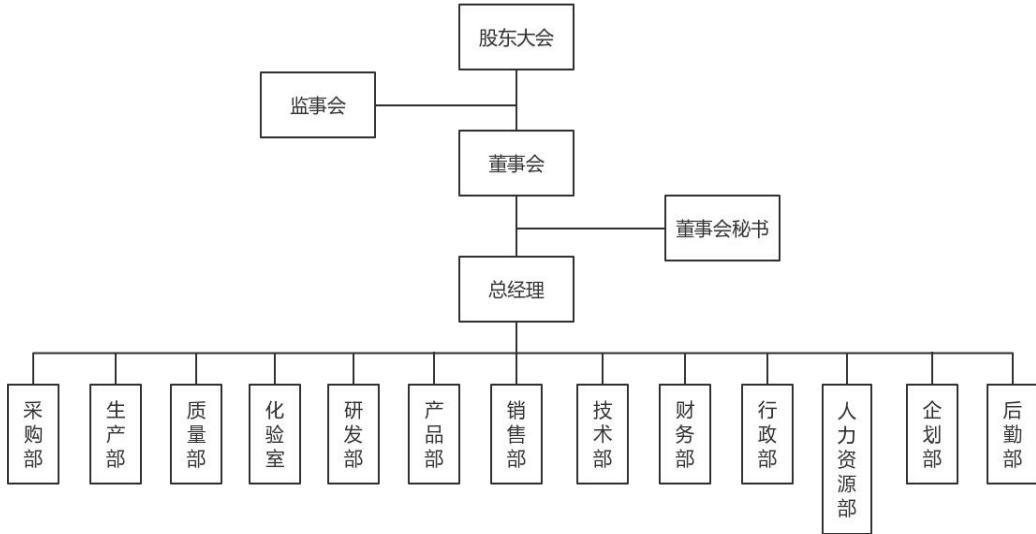
8	<p>该产品是针对国内畜禽养殖水平而专门设计的产品，能有效地改善和防治畜禽维生素 A、D、E 营养缺乏症，有效补充饲料中维生素及钙的不足。</p> <p>该产品能够促进钙磷吸收，调整钙磷代谢和骨骼形成，减少佝偻病，骨软化症、薄壳蛋、砂皮蛋及软壳蛋的发生。该产品能够提高繁殖性能，促进性激素、卵泡发育，提高精子质量，提高受精率、受胎率、产仔率、产蛋率、孵化率及幼畜禽成活率。该产品能够保护上皮组织（皮肤、黏膜），促进呼吸道、消化道、泌尿道黏膜的修复与再生。</p> <p>批准文号：苏饲预字（2014）187207</p>	 <p>鱼肝精油</p>
9	<p>该产品具有补肾益气功效，主治高温引起的产蛋下降。</p> <p>该产品在增蛋的同时还可以增强体质，提高机体免疫力，抵抗各种应激，降低疾病发生率。该产品对高温高湿引起的产蛋下降及病后产蛋徘徊不前有明显的回升作用。该产品能够提高种公禽精子质量和数量，延长公禽使用寿命。种禽长期使用，可提高种蛋的受精率和出雏率及雏禽成活率。</p> <p>批准文号：兽药字（2015）100466715</p>	 <p>且多多</p>
10	<p>该产品具有益气健脾、补肾壮阳功效，主要用于提高产蛋率，延长产蛋高峰期。</p> <p>该产品对有各种疾病、应激引起的产蛋下降，有迅速恢复的作用。该产品对卵巢有修复和再生作用，可消除输卵管炎，提高产蛋率，延长和维持产蛋高峰期。该产品对产蛋疲劳、软脚、脱肛、拉稀、消化不良有显著的预防和治疗作用。</p> <p>批准文号：兽药字（2016）100465171</p>	 <p>蛋鸡宝</p>

## 二、内部组织结构与主要生产流程及方式

### （一）内部组织结构

公司以总经理负责制为核心组建管理团队、设置内部机构、规划组织结构，

公司内部组织结构如下图所示：



股东大会为公司最高权力机构。

董事会为公司常设决策和管理机构，设董事 7 名。

董事会秘书由董事会聘任并对董事会负责，对外主要负责公司信息披露、投资者关系管理；对内负责股权事务管理、公司治理、股权投资、筹备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保障公司规范化运作等事宜。

监事会是公司的监督机构，设监事 3 名，其中职工监事 1 名。

公司设总经理 1 名，总经理在董事会的监督管理下主持全面工作。

公司各部门的职责主要包括：

行政部：在总经理的领导下，负责制定、执行和修订公司的各项管理制度；协助总经理处理公司日常事务及配套服务，协调各部门的工作。

财务部：根据《会计法》等要求，负责公司的会计核算、会计监督工作；每年财务部根据全年的财务状况编制公司的财务报告。

质量部：按照公司制定的质量管理制度，严格执行相关的质检职能；具体负责公司采购部所采购的各项原材料质量及生产部所生产的各项产品质量；质量部根据相关产品标准对公司所采购的原材料及所生产的产品进行质量检验，杜绝不合格产品流入市场。

研发部：研发部是公司的核心部门，根据客户需求，负责公司新产品的研发，同时也负责公司所生产的产品功能的完善。研发部负责起草编写新产品研发立项报告，立项报告批准后实施，负责起草、转化新产品研发过程中涉及到的图样、标准、技术规范、工艺流程等相关配套资料；负责验收中所涉及的标准、生产工艺、技术规范等的培训。此外研发部还负责新产品市场推广技术服务与支持工作。

化验室：化验室负责日常化验检测工作。化验室具体负责按照部门检测规程要求进行检测并记录实验数据，每月底对当月各种化验检测数据进行汇总归档。此外化验室还负责按照实验设备说明定期对设备进行保养清理，确保设备正常运行。

采购部：公司采购部主要负责公司的招标、采购工作。采购部定期查询供应商招投标信息，分析、制定各供应商投标报价。采购部根据各供应商中标历史情况，结合生产订单及市场现状，制定标准化采购流程，确保公司原料成本质优价廉。

生产部：主要负责公司产品的各项生产工作。生产部根据公司整体发展目标，制定全年的生产计划。同时，生产部根据销售订单制定每个月的生产计划。生产部接到市场部订单评审通知后及时组织订单评审，订单评审通过后，及时安排生产。生产部所生产的产品接受质检部的检验。同时生产部与采购部、销售部时时沟通，对公司整体的采购、生产及销售工作协同进行。

销售部：主要负责公司产品的销售工作。公司销售部负责公司产品的市场营销渠道开拓，执行公司产品年度销售计划。公司销售部按市场区域分别指派相应的销售人员负责区域销售。销售部工作人员同时负责客户的信息反馈，负责为客

户提供产品使用技术指导。

后勤部：主要负责公司仓储、物流及后勤保障工作。后勤部负责公司整体安全管理与仓储管理工作，具体主要有门卫、厂部整体卫生及绿化、水系管理，同时负责仓储管理。

企划部：负责公司整体形象的工作方案制定；负责公司全年促销活动计划；负责公司对外宣传及广告资料的平面设计（含文字、图片、视频等）；负责公司大型活动的方案制定及实施。

技术部：公司技术部工作人员拥有动物医学背景，主要负责公司产品售后技术服务，及时反馈市场流行病及疑难技术问题。

产品部：产品部负责调查市场并根据公司发展需要，统筹策划，组织拟订产品中远期推广规划和广告宣传活动的主体要求，结合产品的销售情况和竞争对手的动态及市场需求，有针对性的制定产品方案，并推动相应产品的开发组织，以及其他一系列相关的产品管理活动；与销售部、技术部、财务部做好日常工作交接，解决销售推广中遇到的各种问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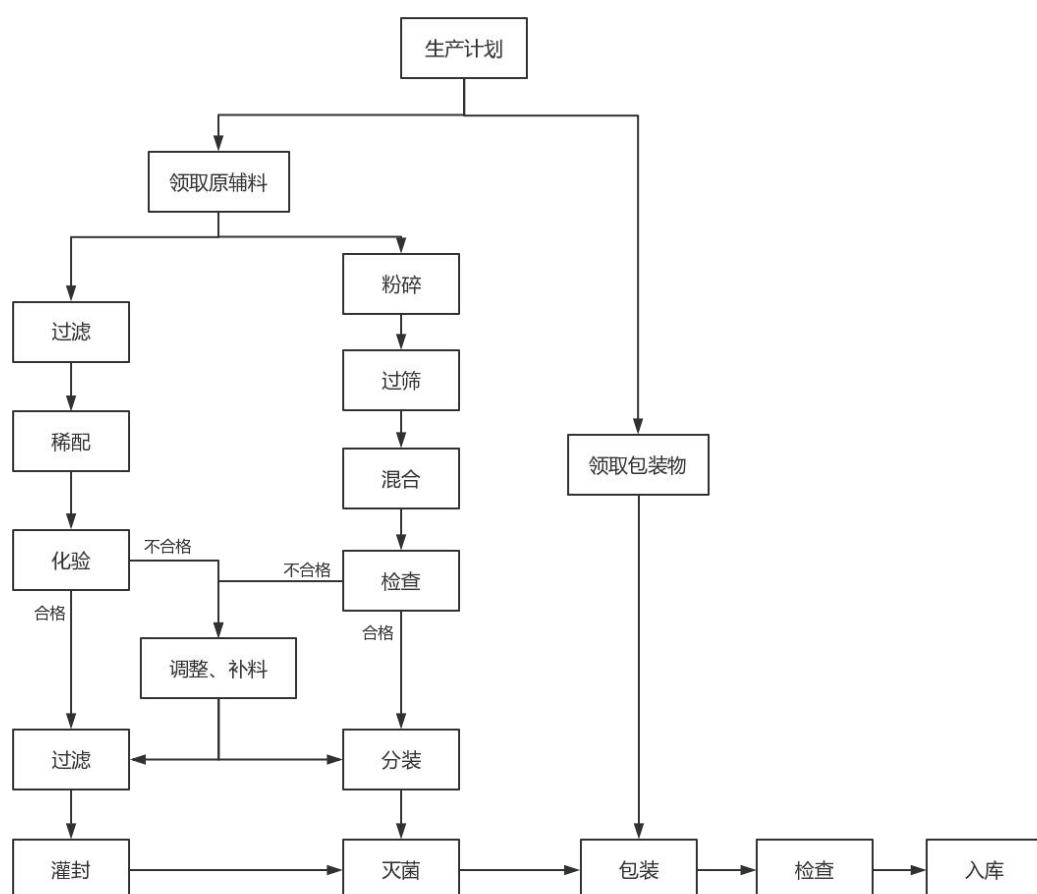
人力资源部：根据公司发展战略，制定人力资源规划与开发计划；拟定公司组织及其职能；主持确定各部门机构、编制、岗位、人员及其职责。建立公司绩效考核体系、建立公司合理的薪酬体系、编制公司年度月度培训计划并督导实施。制定公司人员招聘计划；建立内外部沟通渠道和公共关系，协调处理劳动争议，建立和谐的劳资关系。主持人力资源的录用、任免、调动、晋升、辞退，建立公司人才库，做好内部员工职业生涯规划。负责人力资源信息统计、分析、汇总，及时报提相关部门，负责公司养老保险的规范管理，负责公司劳动合同的规范管理。

## （二）主要生产流程及方式

公司生产部根据季节流行病特点、上年度同期产品销售及库存情况制定生产

计划，并向采购部下达采购计划。采购部根据采购计划组织供应商进行原辅料及包装物采购。原辅料包装物到位并经检验合格后，生产部按生产计划安排生产。生产部首先通过企业密钥在农业部兽药监察所网站申请需要生产产品的二维码，然后根据生产指令单开始准备原辅料和对标签和包装袋进行二维码符码。生产部在生产过程中，严格按照 GMP 生产管理流程进行生产。质量部进行 QA 全流程监督。公司产品经质量部检测合格后，通过二维码扫描上传农业部网站，完成合格产品入库。入库后的产品根据销售部销售订单进行出库销售。出库遵循先进先出的原则。公司产品按规定实现产品全流程可追溯。

公司主要生产流程图如下：



### 三、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 （一）主要技术

### 1、包合技术

包合技术指一种分子被包嵌于另一种分子的孔穴结构内，形成包合物的过程。包合物（inclusion compound）是一种分子被包藏在另一种分子空穴结构内具有独特形式的复合物。主分子为包合材料，具有较大的空穴结构，足以将客分子（药物）容纳在内，形成分子囊。

包合技术具有以下特点：能改变药物的溶解性，提高药物生物利用度；能够提高药物的稳定性，防氧化、防光分解和放热破坏；能使液态药物粉末化，便于加工成其他剂型；能掩盖不良气味，减轻局部刺激，降低不良反应；能调节释药速度；具有缓释作用；包合技术制剂与常规制剂相比血浆半衰期较明显延长，起到缓释长效的作用。

公司利用包合技术把氟苯尼考制成氟苯尼考- $\beta$ 环糊精包合物后解决了氟苯尼考难溶于水的难题，改善了吸收起效快，相对生物利用度提高。

### 2、固体分散技术

固体分散技术是将难溶性药物高度分散在另一固体载体中的新技术。难溶性药物通常是以分子、胶态、微晶或无定形状态分散在另一种水溶性、或难溶性、或肠溶性材料中呈固体分散体。固体分散体用以制备药物的速释或缓释制剂，也可制备肠溶制剂。

固体分散技术能提高难溶性药物的溶出速率和溶解度，以提高药物的吸收和生物利用度。固体分散技术具有缓释或肠溶特性，可降低药物的毒副作用。

### 3、骨架缓释技术

骨架缓释技术是指药物经过与亲水性分子骨架型材料结合以后，能够增加难溶性药物特别是脂溶性药物的溶解度，在动物体内释放速度平缓持久，增强药物

疗效。并降低了用药时体内药学浓度波动大造成的不良反应及毒副作用，还可促进药物在胃肠道的吸收，提高了其生物利用度。

替米考星药物味极苦，适口性差，影响动物机体的采食量，从而降低了药物对疾病的疗效。替米考星经动物内服后易被胃酸破坏，导致药效效果差。替米考星在胃酸中完全溶出，无缓释功能。另外替米考星对胃粘膜具有刺激性，对心脏有一定的毒性。公司利用骨架缓释技术解决了替米考星以上的难题。

#### 4、耐药逆转技术

大肠杆菌是一种容易产生耐药性并且在畜禽中常见的致病菌。公司利用新的筛选耐药逆转作用中药的方法研发出有效的耐药逆转技术。该技术为公司独创发明技术。公司所研发的耐药逆转技术是利用中药泽兰、大黄（制）、三菱（醋）、金钱草、丹参中药复方制剂解决大肠杆菌的耐药性，达到耐药逆转的效果。该技术能够有效实现逆转细菌对抗菌药耐药性的效果；可以有效的控制耐药大肠杆菌对畜禽的感染，从而实现对畜禽的耐药大肠杆菌疫病的防控，增强抗菌药的治疗效果。

#### 5、中药治疗鸡传染性支气管炎技术

公司研发的中药治疗鸡传染性支气管炎技术，主要通过中药组合来治疗效果。该中药组合由以下重量份数的原料药组成：鱼腥草 14~18 份，桔梗 10~15 份，陈皮 10~15 份，茯苓 5~10 份，甘草 3~5 份。该中药组合物有很好的清肺平喘，止咳祛痰之功效，可以明显改善蛋鸡传染性支气管炎的临床症状，降低死亡率，恢复产蛋率。

#### 6、中药治疗鸡风热感冒技术

公司研发的中药治疗鸡风热感冒技术，主要通过中药组合来治疗效果。该中药组合物，由以下重量份数的原料药组成：鱼腥草 18~25 份，金银花 10~16 份，绵马贯众 3~5 份，大黄 2~4 份。该中药组合物具有很好的清热解毒，宣肺泄热之功效，可以明显改善家禽风热感冒的临床症状，降低死亡率。

## 7、抗病毒中药发酵及制备技术

公司研发的抗病毒中药发酵及制备技术，属于兽用中药及畜禽饲料添加剂技术领域。该技术主要通过将抗病毒中药组合按照君臣佐使原则配伍组方，诸药合用共奏清热、解毒、凉血之功效，主治由病毒感染引起的热性病。

上述中药组合物由以下重量份数的原料药组成：石膏 22~28 份，金银花 7~13 份，板蓝根 5~11 份，玄参 4~8 份，生地黄 4~8 份，连翘 4~8 份，栀子 4~8 份，黄芩 3.5~7.5 份，赤芍 3~7 份，桔梗 3~7 份，淡竹叶 3~7 份，知母 2.5~6.5 份，龙胆 2~4 份，麦冬 2~4 份，甘草 1~3 份。

## 8、水溶性甲磺酸沙拉沙星制备技术

该技术属于化学合成技术领域，该技术解决了沙拉沙星、盐酸沙拉沙星水溶性差的难题。该技术主要将盐酸沙拉沙星溶解于水中，经调节 pH，析出沙拉沙星固体。再将沙拉沙星固体溶于有机溶液中，与甲磺酸反应得到甲磺酸沙拉沙星目标产物。所得目标产物即为水溶性甲磺酸沙拉沙星，其水溶性明显高于传统的盐酸沙拉沙星原料，切具有的抗菌谱广、抗菌活性强等优点。水溶性甲磺酸沙拉沙星在霉形体病防治、感染链球菌病和大肠杆菌病治疗方面强于盐酸沙拉沙星，具有较好的应用前景。

## （二）无形资产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拥有专利 14 项，其中发明专利 2 项，实用新型专利 12 项，正在申请发明专利 5 项。公司拥有商标 5 项，正在申请商标 6 项。详情如下：

### 1、专利

#### （1）拥有专利 14 项

序号	专利名称	登记号	专利类型	取得方式	保护截止期
----	------	-----	------	------	-------

1	一种含有泽兰治疗畜禽大肠杆菌感染疾病的复方组合物	ZL201310085612.0	发明专利	受让取得	2013.03.18-2035.03.17
2	一种含有救必应治疗畜禽大肠杆菌感染疾病的复方组合物	ZL201310085603.1	发明专利	受让取得	2013.06.06-2033.06.05
3	一种粉散剂自动灌装系统	ZL201620742653.1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6.07.15-2026.07.14
4	一种梯级式饲料添加剂混合装置	ZL201620369890.8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6.04.28-2026.04.27
5	一种饲料添加剂混合装置	ZL201620369898.4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6.04.28-2026.04.27
6	一种粉剂制备装置	ZL201620369893.1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6.04.28-2026.04.27
7	一种制药过滤筛	ZL201620369888.0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6.04.28-2026.04.27
8	一种带有喷药装置的动物饲料喂养装置	ZL201620369897.X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6.04.28-2026.04.27
9	一种混合饲料添加剂自动提料搅拌装置	ZL201620369899.9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6.04.28-2026.04.27
10	一种动物药品研磨装置	ZL201620369895.0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6.04.28-2026.04.27
11	一种粉末粉碎混合装置	ZL201620369892.7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6.04.28-2026.04.27
12	一种兽药制备中草药清洗装置	ZL201620369891.2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6.04.28-2026.04.27
13	一种药渣分离装置	ZL201620369889.5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6.04.28-2026.04.27
14	一步检测鸭甲肝病毒 1 型和 3 型病毒试条	ZL201520768273.0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015.10.07-2025.10.06

以上专利权均为有限公司所有。

公司取得的专利中，以受让取得方式取得的专利共有 2 项，由于该等专利技术对应的是公司生产产品所需技术，为完整的拥有专利权，公司以购买的方式与广西大学签订技术转让协议受让取得了发明专利权。

2015 年 5 月 4 日，有限公司与广西大学签订“一种含有泽兰治疗畜禽大肠杆菌感染疾病的复方组合物”（专利号：ZL201310085612.0）的专利实施许可合同，许可方式为独占许可。为完整拥有该项专利权，2016 年 3 月 10 日，广西

大学与有限公司签订了技术转让协议，约定将该专利所有权转让给有限公司，并于 2016 年 5 月 13 日通过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权转让登记。

2015 年 7 月 31 日，有限公司与广西大学签订了“一种含有救必应治疗畜禽大肠杆菌感染疾病的复方组合物”（专利号：ZL201310085603.1）的技术转让协议，约定将该专利所有权转让给有限公司，并于 2016 年 1 月 26 日通过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权转让登记。

公司与原专利权人签订的技术转让协议系双方真实意思表示，签订的合同内容合法有效，相关合同已在国家知识产权局备案并办理了专利权转让登记。公司上述受让取得的专利权不存在权属瑕疵，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

除上述情形外，公司取得的专利系公司通过自主研发方式取得，不存在属于其他单位的职务发明问题，没有侵犯他人知识产权，不存在竞业禁止问题，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

## （2）正在申请的专利 5 项

公司注重研发及知识产权保护，正在申请的专利共 5 项，全部为发明专利，均取得受理通知书。

序号	专利名称	申请号或专利号	申请人	专利类型	取得方式	申请日期
1	畜禽用抗病毒中药组合物、发酵中药、制备方法及应用	ZL201510541652.0	有限公司、河南农业大学	发明专利	原始取得	2015.08.28
2	一种用于治疗鸡风热感冒的中药组合物	ZL201610271203.3	有限公司	发明专利	原始取得	2016.04.29
3	一种用于治疗鸡传染性支气管炎的中药组合物	ZL201610271206.7	有限公司	发明专利	原始取得	2016.04.28
4	水溶性甲磺酸沙拉沙星及其制备方法	ZL201510276352.4	有限公司	发明专利	原始取得	2015.05.26
5	一种分子骨架型替米考星缓释制剂及其制备方法	ZL201510647240.5	有限公司	发明专利	原始取得	2015.10.09

公司上述专利中，正在申请的发明专利“畜禽用抗病毒中药组合物、发酵中药、制备方法及应用”系公司与河南农业大学合作研发。2015年3月5日，公司与河南农业大学签订了专利合作协议书，约定由公司提供专利开发过程中的技术资料、由河南农业大学提供人才支持，双方共同享有申请专利的权利，就本次合作双方均无须向对方支付或主张研究开发经费或报酬，对于双方合作申请的专利，专利的所有权归双方共同所有，任一方未经对方同意，不得单独许可他人作任何使用。

除上述情形外，公司其他正在申请的专利系公司通过自主研发方式取得，不存在属于其他单位的职务发明问题，没有侵犯他人知识产权，不存在竞业禁止问题，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

## 2、商标

### (1) 公司拥有商标5项

序号	商标名称	商标注册号	核定使用商品	注册人	取得方式	有效期限
1		16612640	1	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2016.06.21-2026.06.20
2		10622356	1	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2013.06.14-2023.06.13
3	<b>利粒宝</b>	16108548	1	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2016.03.14-2026.03.13
4	<b>求乐福</b>	16108547	1	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2016.03.14-2026.03.13
5	<b>第四需要</b>	16108546	1	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2016.03.14-2026.03.13

## (2) 正在申请商标6项

序号	商标名称	申请号	类别	申请人	申请日期
1		20592224	第 5 类	有限公司	2016.07.08
2		20592456	第 31 类	有限公司	2016.07.08
3		20956464	第 5 类	有限公司	2016.08.11
4		20956445	第 31 类	有限公司	2016.08.11
5		20873453	第 31 类	有限公司	2016.08.04
6		21008298	第 31 类	有限公司	2016.08.17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第三十七条规定“注册商标的有效期为十年，自核准注册之日起计算。”上述商标权及在申请商标权由有限公司原始取得。目前公司全部注册商标均处于保护期内，并拥有全部权利，无知识产权纠纷。

## 3、最近一期末无形资产账面价值

单位：元

类 别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专利技术	561,875.00
特许权	21,666.67
合 计	<b>583,541.67</b>

公司无形资产核算内容为专利技术、特许权，其中包括公司受让的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连蒲双清散和颗粒”项目技术秘密使用权。

### （三）业务许可资格

#### 1、相关业务资质证书

序号	资格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文号	颁发单位	颁发日期	有效期
1	兽药 GMP 证书	(2014) 兽药 GMP 证字 85 号	农业部	2014.04.10	五年
2	兽药生产许可	(2014) 兽药生产证字 10046 号	农业部	2014.04.10	五年
3	添加剂预混合饲料生产许可	饲预(2012)6575	农业部	2012.04.17	五年
4	高新技术企业	GR201632004253	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江苏省地方税务局	2016.11.30	三年
5	江苏省民营科技企业	C-20160235	江苏省民营科技企业协会	2016.11	五年
6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0116Q20766RO M/4001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2016.01.19	三年
7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0116E20125RO M/4100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2016.01.14	三年

注：添加剂预混合饲料生产许可证已于 2017 年 4 月 17 日到期，到期后公司即停止相关产品的生产，公司将在取得新的添加剂预混合饲料生产许可证后恢复生产。

#### 2、产品批号

##### （1）兽药产品批号

截至公转书出具之日，公司共持有农业部颁发的 44 项兽药产品批准文号批件，详情如下：

序号	通用名	批准文号	颁发单位	批准日期	有效期至
1	硫酸黏菌可溶性粉	兽药字(2016)100462758	农业部	2016.06.22	2021.06.21
2	阿莫西林可溶性粉	兽药字(2016)100461199	农业部	2016.06.22	2021.06.21
3	鸡球虫散	兽药字(2016)100465090	农业部	2016.06.22	2021.06.21
4	五皮散	兽药字(2016)100465024	农业部	2016.06.22	2021.06.21
5	氟苯尼考粉	兽药字(2016)100462539	农业部	2016.03.18	2021.03.17
6	硫氰酸红霉素可溶性粉	兽药字(2016)100461492	农业部	2016.03.15	2021.03.14
7	氟苯尼考粉	兽药字(2016)100462110	农业部	2016.03.15	2021.03.14
8	磺胺氯吡嗪钠可溶性粉	兽药字(2016)100461628	农业部	2016.03.15	2021.03.14
9	地美硝唑预混剂	兽药字(2016)100461143	农业部	2016.03.15	2021.03.14
10	蛋鸡宝	兽药字(2016)100465171	农业部	2016.01.25	2021.01.24
11	替米考星预混剂	兽药字(2015)100462193	农业部	2015.08.06	2020.08.06
12	盐酸大观霉素盐酸林可霉素可溶性粉	兽药字(2015)100461339	农业部	2015.08.06	2020.08.06
13	复方碘胺间甲氧嘧啶钠粉	兽药字(2015)100466421	农业部	2015.08.06	2020.08.06
14	芪贞增免颗粒	兽药字(2015)100466732	农业部	2015.06.03	2020.06.03
15	清瘟解毒口服液	兽药字(2015)100466131	农业部	2015.06.03	2020.06.03
16	五味常青颗粒	兽药字(2015)100466160	农业部	2015.06.03	2020.06.03
17	五味贞芪散	兽药字(2015)100466715	农业部	2015.05.27	2020.05.27
18	复方麻黄散	兽药字(2015)100466135	农业部	2015.05.13	2020.05.13
19	复方碘胺间甲氧嘧啶钠可溶性粉	兽药字(2015)100466168	农业部	2015.05.13	2020.05.13
20	穿参止痢散	兽药字(2015)100466325	农业部	2015.05.13	2020.05.13
21	清解合剂	兽药字(2015)100465163	农业部	2015.03.13	2020.05.13
22	戊二醛癸甲溴铵溶液	兽药字(2015)100466245	农业部	2015.03.13	2020.05.13
23	麻杏石甘散	兽药字(2014)100465174	农业部	2014.12.29	2019.12.29
24	板青连黄散	兽药字(2014)100466324	农业部	2014.12.29	2019.12.29

25	盐酸土霉素可溶性粉	兽药字(2014)100466201	农业部	2014.12.29	2019.12.29
26	止痢散	兽药字(2014)100465037	农业部	2014.12.29	2019.12.29
27	盐酸林可霉素可溶性粉	兽药字(2014)100466081	农业部	2014.12.29	2019.12.29
28	消肿解毒散	兽药字(2014)100466142	农业部	2014.12.29	2019.12.29
29	二紫散	兽药字(2014)100466321	农业部	2014.12.29	2019.12.29
30	扶正解毒散	兽药字(2014)100465076	农业部	2014.11.24	2019.11.24
31	清瘟败毒散	兽药字(2014)100465165	农业部	2014.11.24	2019.11.24
32	盐酸沙拉沙星可溶性粉	兽药字(2014)100462150	农业部	2014.10.28	2019.10.28
33	盐酸多西环素可溶性粉	兽药字(2014)100466011	农业部	2014.10.28	2019.10.28
34	盐酸氨丙啉磺胺喹噁啉钠可溶性粉	兽药字(2014)100466046	农业部	2014.09.29	2019.09.29
35	替米考星溶液	兽药字(2014)100462264	农业部	2014.08.18	2019.08.18
36	双黄连口服液	兽药字(2014)100465030	农业部	2014.08.18	2019.08.18
37	杨树花口服液	兽药字(2014)100465077	农业部	2014.08.18	2019.08.18
38	盐酸沙拉沙星溶液	兽药字(2014)100462156	农业部	2014.08.18	2019.08.18
39	甘草颗粒	兽药字(2014)100465049	农业部	2014.08.01	2019.08.01
40	四黄止痢颗粒	兽药字(2014)100465045	农业部	2014.08.01	2019.08.01
41	维生素C可溶性粉	兽药字(2014)100466074	农业部	2014.07.21	2019.07.21
42	聚维酮碘溶液	兽药字(2014)100461575	农业部	2014.07.21	2019.07.21
43	板青颗粒	兽药字(2014)100465096	农业部	2014.07.21	2019.07.21
44	稀戊二醛溶液	兽药字(2014)100461279	农业部	2014.07.21	2019.07.21

### (2) 兽药产品注册证书

公司取得了两项《新兽药注册证书》，情况如下：

序号	新兽药名称	批准文号	注册分类	颁发单位	发证日期	有效期
1	连蒲双清散	(2016)新兽药证字11号	三类	农业部	2016.02.04	五年
2	连蒲双清颗粒	(2016)新兽药证字13号	三类	农业部	2016.02.04	五年

### (3) 饲料产品批准文号

根据苏农许饲字（2012）第117号、苏农许饲字（2014）第82号《江苏省饲料产品批准书》，公司取得了七项产品批准文号，情况如下：

序号	产品名称	批准文号	批准单位	批准日期	有效期
1	通用复合维生素预混料I（多维宝）	苏饲预字(2012)187201	江苏省农业委员会	2012.11.29	五年
2	通用复合维生素预混料（天意红）	苏饲预字(2012)187202	江苏省农业委员会	2012.11.29	五年
3	肉鸡用复合维生素预混料（肉鸡用黄金维他）	苏饲预字(2012)187203	江苏省农业委员会	2012.11.29	五年
4	0.1%畜禽用维生素预混合饲料（加能）	苏饲预字(2014)187204	江苏省农业委员会	2014.08.07	五年
5	0.2%通用维生素预混合饲料（美天加）	苏饲预字(2014)187205	江苏省农业委员会	2014.08.07	五年
6	0.1%通用复合预混合饲料（天意红II）	苏饲预字(2014)187206	江苏省农业委员会	2014.08.07	五年
7	0.12%畜禽用维生素预混合饲料（鱼肝精油）	苏饲预字(2014)187207	江苏省农业委员会	2014.08.07	五年

#### （四）重要固定资产情况

公司将固定资产分类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办公设备。公司固定资产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预计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5年-20年	3.00%	4.85%-19.40%
机器设备	5年-10年	3.00%	9.70%-19.40%
运输设备	5年	3.00%	19.40%
办公设备	5年	3.00%	19.40%

公司的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和电子设备，其中：房屋及建筑物占比较高，主要为厂区办公楼、粉剂预混剂自动化车间（1#车间）、颗粒剂车间（2#车间）、中药车间（3#车间）、仓库（4#车间）、消毒剂车间、

化验室、员工宿舍、门卫室、配电房等。

公司 2015 年购置固定资产 4,018,418.12 元，其中：房屋建筑物 2,363,881.82 元，主要为新建的粉剂预混剂自动化车间（1#车间）1,206,520.96 元、仓库（4#车间）1,033,042.91 元；机器设备 1,467,709.42 元，主要为粉剂预混剂车间自动化车间（1#车间）新增生产设备 955,989.31 元、中药车间（3#车间）新增净化设备 309,156.00 元、2T 纯水机 100,000.00 元。

公司目前所使用的土地原系通过租赁取得。报告期内该块土地经征收已变更为国有建设用地，公司现已通过招拍挂程序竞得该块土地。为生产经营，公司在该宗土地上自建了房屋建筑物。由于该块土地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证仍在办理过程中，公司在该地块上的房产尚无法办理房屋产权证书。

截至本反馈意见出具之日，公司暂未办理相关手续的房产明细及用途情况如下：

序号	类型	面积 (m <sup>2</sup> )	原值 (元)	用途
1	办公楼	600	802,000.00	办公
4	一号车间	970	1,206,520.96	生产粉剂
5	二号车间	754	1,007,529.74	生产预混剂、颗粒剂
6	三号车间	835	1,086,970.28	生产口服液
7	四号车间	970	1,033,042.91	生产散剂
8	消毒剂车间	135	254,478.04	生产消毒剂
9	化验室	216	407,164.87	原辅料、产品半成品、成品检测
10	职工宿舍	165	116,200.00	职工宿舍
11	铁皮房	568	374,400.00	饲料添加剂生产
2	门卫室	24.8	26,600.00	门卫工作地方
3	配电房	18.6	9,100.00	放置配电设备

公司上述房产均位于公司已竞得的土地之上，上述房产均系公司自建取得，自建成后始终由公司占有、使用，虽然尚未取得房屋产权证书，但房屋权属不

存在争议和纠纷。公司在没有取得住建部门批准的情况下自行建设房屋建筑物，存在法律瑕疵，但截至本反馈意见出具之日，相关部门并未将上述房产认定为非法建筑而拆除，且根据公司取得的睢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出具的《证明》，公司自成立之日起能严格遵守住房与建设相关法律、法规，不存在因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针对公司尚未取得土地及房屋建筑物权属证书的情形，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乔书喜已经出具承诺，如果上述的房屋以及建筑物被政府部门作为违规建筑拆除，由乔书喜个人承担公司因此而受到的损失。

公司现已启动上述房产产权证书的办理手续，目前，公司正在积极配合相关部门办理公司用地的后续出让手续及地上建筑物的相关报建手续，并按规定申请办理地上建筑物的不动产权属登记，办理手续正有序进行。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不存在完全无法办理产权证书的问题，公司补办证书的进展具有可行和可预期性，对公司资产、财务、持续经营无重大不利影响。

2016年末，公司固定资产的综合成新率为83.30%，总体成新率可以满足公司生产运营所需。

公司2016末对各项固定资产进行检查，未发现由于遭受毁损而不具备生产能力、转让价值、长期闲置或技术落后受淘汰等原因而需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形，故未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公司主要固定资产均运行良好，计提折旧的会计政策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执行。主要固定资产均为公司成立后购买或自建，可以有效保证公司的正常经营需要。

公司目前使用的办公用房是租赁房产，具体情况如下：

(1) 2016年12月30日，有限公司与乔书喜签订了《租赁合同》，约定乔书喜将位于郑州市金水区花园路（曾用名：郑花路）59号居易摩根（或居易摩根中心，曾用名：21世纪广场）6号楼25层2501号的房屋租赁给有限公司使用，

租赁期限为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租金为人民币 14.00 万元/年。

(2) 2016 年 12 月 30 日，有限公司与李蓓蕾签订了《租赁合同》，约定李蓓蕾将位于郑州市金水区花园路（曾用名：郑花路）59 号居易摩根（或居易摩根中心，曾用名：21 世纪广场）6 号楼 25 层 2502 号、2503 号的房屋租赁给公司使用，租赁期限为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租金为人民币 16.00 万元/年。

公司运输工具情况如下：

序号	车辆牌号	车辆名称及规格型号	计量单位	数量
1	苏 CQ9588	梅赛德斯-奔驰 WDDUG8E8	辆	1

公司拥有的主要生产经营设备情况如下：

序号	设备名称	单位	数量	原值(元)	净值(元)
1	粉剂车间净化工程(2015/12/1)	台	1	380,844.00	331,511.92
2	中药车间净化工程(2015/12/1)	台	1	309,156.00	269,110.08
3	粉剂预混剂自动化生产线	条	1	205,128.20	178,543.56
4	提取浓缩机组	台	1	205,128.21	117,066.59
5	高效液相色谱仪	台	1	128,205.12	111,589.76
6	2T 纯水机(2015/12/1)	台	1	109,401.70	97,227.38
7	全自动圆瓶贴标机	台	1	65,812.00	65,812.00
8	散剂用二维运动混合机	台	1	68,376.07	59,522.57
9	水浴式灭菌柜	台	1	81,196.58	59,492.81
10	葡萄糖粉碎机(2015/12/1)	台	1	59,000.00	52,468.00
11	粉剂预混剂用热风循环烘箱	条	1	59,829.06	52,075.14
12	口服液灌装机	台	1	66,666.67	45,606.67
13	变压器	台	1	65,000.00	44,508.75
14	自动热转印打印机	台	1	44,444.44	43,724.44

15	散剂用二维混合机	条	1	48,717.95	42,404.03
16	三维运动混合机	台	1	42,735.04	37,196.64
17	散剂用热风循环烘箱	台	1	36,752.14	31,989.10
18	粉散剂用热风循环烘箱	台	1	34,188.03	29,757.31
19	W-1500 型混合机	台	1	26,495.73	23,061.81
20	皮带输送机	台	1	25,213.68	22,558.69
21	W-1000 型混合机	台	1	25,641.03	22,317.99
22	真空上料机	台	1	18,803.42	18,803.42
23	散剂用真空上料机	台	1	20,017.10	17,446.54
24	实验室台柜	台	1	20,700.00	17,011.26
25	万能粉碎机	台	1	17,094.02	14,878.66
26	动物基因检测 PCR 箱	台	1	17,475.73	14,361.52
27	BM830 全自动血细胞分析仪	台	1	14,077.67	12,253.19
28	真空上料机	台	1	15,384.62	10,399.82
29	化验室工作台	台	1	11,760.00	9,664.39
30	高效振荡筛粉机	台	1	10,256.41	8,927.13
31	分析天平检测器	台	1	13,675.21	8,358.25
32	槽型混合机	台	1	11,965.81	8,089.01
33	配液罐	台	1	12,820.51	7,316.46
34	单层搅拌罐	台	1	10,256.41	6,940.17
35	V 型混合机	台	1	6,837.61	5,951.53
36	摇摆颗粒机	台	1	8,547.01	5,777.81
37	蒸汽发生器	台	1	6,837.61	5,010.07
38	空压机	台	1	5,128.21	4,795.89
39	制浆锅	台	1	5,982.91	4,048.44
40	高位槽	台	1	4,273.50	2,438.64
41	打包机	台	1	1,800.00	1,479.24
42	BM200 尿十项自动分析仪	台	1	1,553.40	1,352.04

公司合法拥有与上述知识产权、土地、房屋、设备等资产的所有权或使用权，

合法拥有多项商标和专利，该等资产由公司独立拥有，不存在被股东或其他关联方占用的情形。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公司后，公司即开始办理相关资产或权利变更至公司名下的手续。公司拥有的上述财产权属清晰，不存在产权纠纷或其他法律纠纷，不存在抵押、质押或其他权利限制的情形。

## （五）员工情况

### 1、员工概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公司在职员工人数为130人。

#### （1）按照工作岗位划分

岗位	人数	占比
行政部	6	4.62%
财务部	4	3.08%
质量部	3	2.31%
后勤部	7	5.38%
研发部	11	8.46%
产品部	1	0.77%
销售部	50	38.46%
技术部	7	5.38%
生产部	37	28.46%
人力资源部	1	0.77%
采购部	1	0.77%
企划部	2	1.54%
合计	130	100.00%

#### （2）按照教育程度划分

学历	人数	占比
本科及以上	10	7.69%
大专	33	25.39%

中专及以下	87	66.92%
合计	130	100.00%

### (3) 按照年龄划分

年龄	人数	占比
20 岁以下	2	1.54%
20-30 岁	29	22.4%
31-40 岁	41	31.54%
41-50 岁	43	33.07%
50 岁以上	15	11.54%
合计	130	100.00%

## 2、核心技术人员

公司拥有核心技术人员4名，具体情况如下：

**聂春波**，男，1984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河南牧业经济学院牧业集约化生产专业，大专学历。2005年1月至2013年10月任郑州福源动物药业有限公司技术经理，2013年10月至2014年1月待业；2014年1月至2017年3月任徐州天意动物药业有限公司产品经理，现任股份公司董事、产品经理。

**陈亚平**，男，1991年11月27日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江苏农牧科技学院兽医专业，大专学历。2014年8月至2017年3月任徐州天意动物药业有限公司研发主任，2017年3月至今任公司研发主任。

**李新乐**，女，1982年12月14日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河南科技学院动物医学专业，本科学历。2007年1月至2013年12月任郑州福源动物药业技术部主任，2014年1月至2017年3月任徐州天意动物药业有限公司技术主任，2017年3月至今任股份公司技术主任。

**廖锋慧**，男，1984年2月11日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重庆大学医科药学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重庆大学医科药物化学专业在读博

士研究生。2011年1月至2012年1月任广州天王动保保健品有限公司研发部经理，2012年1月至2015年5月任河南神鹏实业发展有限公司研发总监，2015年5月至2015年8月待业，2015年8月至2017年3月任徐州天意动物药业有限公司质量经理，2017年3月起至今任股份公司研发总监、质量总监。

### 3、核心技术团队变动情况

最近两年内公司核心技术团队未发生变化。具体情况如下：

姓名	有限公司阶段	股份公司阶段
	2009年5月至2017年3月	2017年3月至今
聂春波	核心技术人员（2014年1月起）	核心技术人员
陈亚平	核心技术人员（2014年8月起）	核心技术人员
李新乐	核心技术人员（2014年1月起）	核心技术人员
廖锋慧	核心技术人员（2015年8月起）	核心技术人员

## 四、与业务相关的其他情况

### （一）收入情况

#### 1、业务收入构成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收入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度		2015年度	
	收入（元）	占比	收入（元）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47,256,000.29	100.00%	24,320,704.52	100.00%
合计	<b>47,256,000.29</b>	<b>100.00%</b>	<b>24,320,704.52</b>	<b>100.00%</b>

#### 2、主要产品销售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收入(元)	占比	收入(元)	占比
粉剂	18,023,526.06	38.14%	9,167,850.20	37.70%
散剂	5,465,457.83	11.57%	2,340,568.40	9.62%
颗粒剂	3,668,464.20	7.76%	1,966,700.83	8.09%
预混剂	2,824,104.65	5.97%	860,964.10	3.54%
口服液	3,690,702.45	7.81%	1,877,999.14	7.72%
消毒剂	3,633,269.90	7.69%	1,483,106.02	6.10%
预混合饲料	9,950,475.20	21.06%	6,623,515.83	27.23%
合计	<b>47,256,000.29</b>	<b>100.00%</b>	<b>24,320,704.52</b>	<b>100.00%</b>

## (二) 销售情况

### 1、主要客户群体

公司主要客户群体为兽药经销商及中小型畜禽类养殖企业等。

### 2、向主要客户销售情况

单位：元

客户名称	销售额	占当期销售总额比例(%)	
		2016 年	2015 年
聊城市东昌府人和养殖专业合作社	1,219,934.70	2.58	
兴业县裕辉养殖有限公司	1,166,796.79	2.47	
张小玲	809,959.45	1.71	
阿克苏市永胜兽药店	732,227.01	1.55	
内黄县乾浩源养殖服务有限公司	717,609.59	1.52	
合 计	<b>4,646,527.54</b>	<b>9.83</b>	
客户名称	销售额	占当期销售总额比例(%)	
		2016 年	2015 年
张小玲	636,975.55	2.63	
聊城市东昌府人和养殖专业合作社	605,854.63	2.49	
上海犇淼贸易有限公司	474,360.98	1.95	

	林国亮	413,963.77	1.70
	玉林市易牧动物技术服务部	392,260.26	1.61
	合 计	<b>2,523,415.19</b>	<b>10.38</b>

报告期内，公司客户较为分散，前五大客户在公司业务收入中占比有限，并不存在对单一客户的重大依赖。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公司主要客户中未占有权益。

### （三）采购情况

#### 1、公司采购的主要原材料

公司采购的主要原材料有原料药及包装物等。

#### 2、向主要供应商采购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采购金额	占当期采购总额比例(%)
2016年	江苏恒盛药业有限公司	3,341,000.00	16.48
	四川恒瑞通达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541,638.00	7.60
	禹州夏都药业有限公司	1,113,051.70	5.49
	潍坊盛泰药业有限公司	1,089,900.00	5.38
	河北玉星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013,000.00	5.00
	合 计	<b>8,098,589.70</b>	<b>39.94</b>
单位名称		采购金额	占当期采购总额比例(%)
2015年	四川省什邡市蜀康植物原料有限责任公司	2,887,587.25	22.17
	江苏恒盛药业有限公司	2,434,120.00	18.69
	山东西王药业有限公司	1,719,200.00	13.20
	河北玉星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825,000.00	6.33
	郑州广源动物药业有限公司	688,578.00	5.29

	合 计	8,554,485.25	65.68
--	-----	--------------	-------

报告期内,公司供应商较为分散,前五大供应商在公司采购总额中占比有限,并不存在对单一供应商的重大依赖。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没有在公司供应商中占有权益。

#### **(四)报告期内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1、报告期内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且合同金额或实际发生金额在100万元(含)以上的销售合同及履行情况如下:

序号	对方单位	采购内容	协议金额(元)	签订时间	履行情况
1	张小玲	呼舒停、喘咗特	框架协议,约定销售金额不低于 150 万元	2016.12.23	正在履行
2	兴业县裕辉养殖有限公司	美天加、天意红	框架协议,约定销售金额不低于 150 万元	2016.12.26	正在履行
3	内黄县乾皓源养殖服务有限公司	天意红、扶正、肝肾康、喘咗特、米诺康等	框架协议,约定销售金额不低于 100 万元	2016.12.04	正在履行
4	玉林市易牧动物技术服务部	替米考星预混剂、喘咗特等	框架协议,约定销售金额不低于 100 万元	2016.12.30	正在履行
5	上海犇淼贸易有限公司	天意红、呼舒停	框架协议,约定销售金额不低于 100 万元	2016.12.17	正在履行
6	聊城市东昌府人和养殖专业合作社	消解合剂、双黄连、天意红、喘咗特、氟苯尼考粉 20%、瘟易康	框架协议,约定销售金额不低于 100 万元	2016.12.31	正在履行
7	张小玲	呼舒停、喘咗特	框架协议,约定销售金额不低于 140 万元,实际履行 80 9,959.45 元	2015.12.29	履行完毕
8	聊城市东昌府人和养殖专业合作社	天意红、喘咗特、清解合剂、弗莱尼考粉 20%、瘟易康	框架协议,约定销售金额不低于 200 万元,实际履行	2015.12.23	履行完毕

			1,219,934.70元		
9	玉林市易牧动物技术服务部	替米考星预混剂、喘咗特等	框架协议，约定销售金额不低于100万元，实际履行413,412.35元	2015.12.13	履行完毕
10	兴业县裕辉养殖有限公司	美天加、天意红	框架协议，约定销售金额不低于100万元，实际履行1,166,796.79元	2015.12.20	履行完毕
11	上海犇淼贸易有限公司	天意红、呼舒停等	框架协议，约定销售金额不低于100万元，实际履行576,999.87元	2015.12.21	履行完毕
12	内黄县乾皓源养殖服务有限公司	天意红、扶正、肝肾康、喘咗特、米诺康等	框架协议，约定销售金额不低于110万元，实际履行717,609.59元	2016.04.01	履行完毕
13	张小玲	呼舒停、喘咗特	框架协议，约定销售金额不低于150万元，实际履行636,975.55元	2014.12.03	履行完毕
14	聊城市东昌府人和养殖专业合作社	喘咗特、瘟易康、氟苯尼考粉、清解合剂、天意红、利高仙	框架协议，约定销售金额不低于150万元，实际履行605,854.63元	2015.03.01	履行完毕
15	上海犇淼贸易有限公司	天意红、呼舒停	框架协议，约定销售金额不低于100万元，实际履行474,360.98元	2015.01.12	履行完毕

以上部分销售合同实质为销售代理合同，销售代理合同中有明确约定“付款方式：先付款，后发货。甲方（徐州天意动物药业有限公司）产品除因质量问题外，（销售代理商）不得退货；”公司与经销商之间的销售方式为：买断式销售。

2、报告期内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且合同金额或实际发生金额在30万元（含）以上采购合同及履行情况如下：

序号	合同相对方	合同金额(元)	主要内容	签订时间	履行情况
1	江苏恒盛药业有限公司	398,400.00	20%氟苯尼考	2015.04.29	履行完毕
2	江苏恒盛药业有限公司	493,500.00	氟苯尼考、20%氟苯尼考	2015.07.19	履行完毕
3	江苏恒盛药业有限公司	427,000.00	氟苯尼考、20%氟苯尼考	2015.11.08	履行完毕
4	四川省什邡市蜀康植物原料有限责任公司	422,575.00	芪贞增免颗粒、甘草颗粒、板青颗粒	2015.11.13	履行完毕
5	四川省什邡市蜀康植物原料有限责任公司	615,850.00	清瘟解毒提取物、双黄连提取物、四黄止痢颗粒	2015.11.30	履行完毕
6	四川省什邡市蜀康植物原料有限责任公司	364,890.00	甘草颗粒、五味常青颗粒、双黄连提取物	2015.12.16	履行完毕
7	四川省什邡市蜀康植物原料有限责任公司	477,693.50	芪贞增免颗粒、板青颗粒、四黄止痢颗粒	2015.12.28	履行完毕
8	西王药业有限公司	1,008,000.00	无水葡萄糖	2015.10.20	履行完毕
9	西王药业有限公司	310,400.00	无水葡萄糖	2015.10.25	履行完毕
10	河北玉星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357,000.00	1%饲料级维生素B12	2015.06.18	履行完毕
11	江苏恒盛药业有限公司	511,000.00	氟苯尼考、20%氟苯尼考	2016.04.27	履行完毕
12	江苏恒盛药业有限公司	1,283,000.00	氟苯尼考、20%氟苯尼考	2016.10.14	履行完毕
13	河北玉星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452,000.00	B12 维生素	2016.12.01	履行完毕

### 3、技术委托开发合同

序号	委托方	受托方	合同名称	委托开发费用(元)	签订时间
1	有限公司	安徽牧春堂天然药物研究开发有限公司	鱼腥草桔芩合剂新兽药研发与注册	800,000.00	2016.03.02
2	有限公司	安徽牧春堂天然药物研究开发有限公司	抗感口服液新兽药研发与注册	850,000.00	2016.03.02
3	有限公司	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救必应散剂	500,000.00	2015.08.19

### 4、技术转让合同

序号	受让方	让与方	合同内容	签订时间	技术转让费(元)	实施期限
1	有限公司	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连蒲双清散和颗粒项目技术秘密使用权技术转让	2015.08.19	600,000.00	永久
2	有限公司	洛阳惠中兽药有限公司	复芪增免颗粒使用权技术转让	2016.02.24	350,000.00	永久

### 5、租赁合同

序号	出租方	座落	房屋面积(㎡)	租金(元/年)	租赁期限
1	李蓓蕾	郑州市金水区花园路(曾用名:郑花路)59号居易摩根(或居易摩根中心,曾用名21世纪广场)6号楼25层2502号	83.65	80,000.00	2017.01.01-2019.12.31
2	李蓓蕾	郑州市金水区花园路(曾用名:郑花路)59号居易摩根(或居易摩根中心,曾用名21世纪广场)6号楼25层2503号	164.05	80,000.00	2017.01.01-2019.12.31
3	乔书喜	郑州市金水区花园路(曾用名:郑花路)59号居易摩根(或居易摩根中心,曾用名21世纪广场)6号楼25层2501号	227.02	140,000.00	2017.01.01-2019.12.31

注：上述办公场所，作为郑州分公司办公场所使用。

## 五、商业模式

公司主要通过产品销售获取利润，并通过对研发、采购、生产、销售、技术服务等各个环节的严格把控提高产品质量、降低成本，从而提高利润水平。具体情况如下：

**研发模式：**公司研发工作由研发部负责，对原料的前处理、剂型设计、药理分析、质量控制、工艺优化等环节进行专项研发工作。研发部通过用户的使用需求反馈及市场调研等，提出研发项目建议书，经管理层研究后决定是否进行研发

立项。公司通过以上环节，持续进行知识创新，增强产品核心竞争力。

**采购模式：**公司生产所需的原材料通过向上游原料药行业进行采购。当前公司采购的原料药主要为：替米考星、氟苯尼考、阿莫西林、盐酸沙拉沙星、磺胺六甲氧嘧啶钠、硫酸新霉素等西药，及栀子、连翘等中药。公司设有专门的采购部。采购部按照财务管理制度和GMP质量管理规范进行采购。采购部根据公司的生产计划、原材料库存情况及原辅料价格波动情况制定采购计划，并根据采购计划向公司合格供应商名录中的供应商进行询价采购。公司持续进行供应商管理，目前已与前几大供应商建立了稳定、良好的合作关系。

**生产模式：**公司生产部根据月度销售计划及库存情况制定生产计划，按计划安排生产。公司严格执行GMP生产管理标准，按照标准操作规程、质量标准进行生产。公司针对每件产品及其生产环节进行记录，以实现产品质量的可追溯性。质量部对生产过程进行监控，并对原辅料、半成品、成品的质量进行检测。产品生产后按批次进行验收，确保质量。同时，公司严格执行库存管理制度，以保证产品存量能够满足市场合理需求，提高存货周转率。

**销售模式：**公司主要通过直接销售和渠道买断式销售两种方式进行产品销售。直接销售是指公司销售人员针对终端客户养殖公司进行销售。渠道买断式销售是指公司销售人员针对兽药经销商进行买断式销售。公司销售网络遍布全国除西藏外大部分的省份。公司当前重点销售省份为：河南、新疆、广东、广西、福建、山东、安徽等省份。

直销客户主要为中小型禽类养殖企业，如聊城市东昌府人和养殖专业合作社、兴业县裕辉养殖有限公司等。在直销方式下，由专业的销售团队负责售前与客户进行充分沟通，针对客户企业对产品的需求进行调研，然后由技术团队针对问题提出解决方案，并提供较为完善的售后服务。规模型养殖公司管理比较规范，信用较好，公司会根据每个客户的具体情况制定应收账款额度和信用期，一般情况下预付款项较多，基本不存在财务风险。公司综合考虑研发、生产成本、同类型产品价格、售后服务费用等因素确定产品价格。

经销商买断式销售主要面向区域内具有一定经济实力和专业能力的经销服务群体。经销商直接面对区域市场上，小规模养殖场和个体养殖户。当前公司合作的经销商主要有：张小玲、内黄县乾皓源养殖服务有限公司、阿克苏市永胜兽药店、上海犇淼贸易有限公司、玉林市易牧动物技术服务部等。公司对于经销商一般采取先收款后货发或者货到付款的模式。销售价格主要是由生产成本、同类型产品价格、技术服务、经销商合理利润空间等综合因素确定。公司与经销商签订产品销售框架协议，对于本年度达到合同规定销售量的经销商给予一定的价格优惠。

公司的经销渠道和直销渠道是区域的大型经销商和中小型养殖企业。销售团队分为区域业务人员与高层销售人员组成的大客户服务小组。前期由区域业务人员负责开发客户，有一定的客情基础后，高层销售团队拜访维护，进行战略合作。公司产品主要消费群体分为直接消费和间接消费。直接消费为自用型客户，比如拥有自己专业的技术服务人员的养殖公司，有小部分需要公司提供技术服务。间接消费为小型养殖户，这类客户由经销商开发，一般为个体户居多，个体户的养殖规模小，相对养殖企业来说对公司的技术服务需求较多。

除上述经营模式外，公司通过以下措施及手段提升自身的综合实力及影响力：

1、产品售前宣传主要形式有：印刷纸质宣传资料，由业务人员带到养殖公司或兽药经销商处，提供参考并适当讲解。此外，公司提供单个产品介绍单页由经销商散发至终端用户参阅，以求扩大产品知名度；公司通过业务人员和用户建立微信联系，通过微信平台发送产品信息；由业务人员和经销商协商召开产品推广会议，邀请目标养殖户，由公司技术技老师到现场为大家讲解；公司在行业媒体和行业网站平台投放广告，扩大宣传面。

2、需求信息主要来源：业务人员在一线市场了解收集；技术员工在一线的了解收集；公司发出调查问卷收集；公司网站留言信息收集；参加行业会议活动收集；参阅行业网站、刊物杂志收集；公司合作伙伴沟通反馈；综合各种收集信

息由公司高层综合分析得出。

3、售后辅导和技术支持的几种形式：由参加养殖技术会议，由公司技术员工讲解治疗保健技术和产品使用；公司开办微信课堂，通过微信平台讲解养殖技术和产品使用；公司开办培训班，为有需求客户提供养殖技术和产品使用培训；公司技术人员帮助优秀客户开发市场、提供技术服务协助其增加销量。

4、提升公司客户忠诚度的一些措施：公司对于忠诚客户和优秀客户给予适当的奖励；在技术培训和产品宣传方面公司给予适当倾斜；邀请优质客户父母或孩子参加公司的福利活动（老人游和夏令营）；为客户提供培训机会；帮助优秀客户扩大影响力，制作优秀客户的营销经验和成绩的影像图片资料在行业会议和微信平台传播等；公司发展思路明确、战略规划清晰，增强客户长期合作的信心。

5、公司要求技术人员定期清点客户库存，监督其存放管理，避免产品过质保期，以保证产品质量不受影响。

6、树立品牌形象工作从细节做起：公司严控产品质量，树立良好口碑；公司反应迅速，对用户需求信息总在第一时间给予处理回应；公司强化员工专业技能培训，提升员工对客户的帮助能力；公司对业务人员进行社交礼仪培训，提升形象；公司注重员工仪容仪表，统一服饰；公司注重客户利益，不允许市场混乱；公司注重客户利益，不允许业务人员加价销售；公司要求技术服务人员合理用药，避免追求销量而滥用药品；公司注重食品安全，从不使用违禁成分；公司主动承担社会责任，对一些需要帮助的人群提供力所能及的经济援助。

## **六、所处行业概况、市场规模、行业基本风险及公司的行业竞争地位**

### **（一）所处行业概况**

#### **1、所属行业概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为“医药制造业”，代码为C27；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所属行业为“兽用药品制造”，代码为C2750。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制定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兽用药品制造”，代码为C2750，根据《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兽药”，代码为15111113。

## 2、行政管理体系

### （1）行业监管部门

兽药行业的管理体系由行政主管部门、监察机构和行业协会构成。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颁布的2004年11月1日起施行的《兽药管理条例》，国务院兽医行政管理部门负责全国的兽药监督管理工作。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兽医行政管理部门负责本行政区域内的兽药监督管理工作。

兽药行业的主管部门为农业部及各级兽医行政管理部门。农业部负责全国的监督管理工作。县级以上地方兽医行政管理部门和兽药监察机构负责本行政区域内的管理和监督国内工作。兽药行业监察机构为中国兽医药品监察所及各级兽药监察机构。中国兽医药品监察所是农业部直属事业单位，国家级兽药评审检验监督机构，负责全国兽用生物制品的监督管理工作。中国兽医药品监察所日常工作主要包括：兽药评审；兽药、兽医器械质量监督检验和兽药残留监控；兽用菌（毒、虫）种保藏；兽药国家标准的制修订；标准物质制备与定值等。

兽药行业自律监管协会为中国兽药协会。中国兽药协会（原名中国动物保健品协会）是由从事兽药及相关行业的企事业单位、社会团体和个人自愿联合组成的全国性、行业性、非营利性的社会组织。中国兽药协会属于国家一级协会，是我国畜牧兽医行业成立较早的行业协会。中国兽药协会接受业务主管单位农业部、社团登记管理机关民政部的业务指导和监督管理，挂靠单位为中国兽医药品监察所。

## （2）行业监管体制

### ①兽药生产质量管理规范制度（GMP）

根据《兽药生产质量管理规范》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部公告（第 202 号）》，自 2006 年 1 月 1 日起强制实施《兽药 GMP 规范》。新开办的兽药企业必须取得兽药 GMP 合格证后方可办理《兽药生产许可证》及产品批准文号；自 2006 年 7 月 1 日起，各地不得经营、使用未取得兽药 GMP 合格证的企业、车间所生产的兽药产品。

### ②兽药生产许可证制度

根据《兽药管理条例（2016 年 2 月 6 日修正版）》相关规定，从事兽药生产的企业，应当符合国家兽药行业发展规划和产业政策，并具备相应的技术人员、厂房、设备及安全与卫生等条件，方可向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兽医行政管理部门提出申请，经审查合格的，发给兽药生产许可证。

并经农业部审查合格后获得《兽药生产许可证》，凭《兽药生产许可证》办理工商登记手续。《兽药生产许可证》有效期为 5 年。有效期届满，需要继续生产兽药的，应当在许可证有效期届满前 6 个月到发证机关申请换发兽药生产许可证。

### ③兽药产品批准文号制度

根据《兽药产品批准文号管理办法（2015 版）》相关规定，兽药生产企业生产兽药，应当取得农业部核发的兽药产品批准文号。兽药产品批准文号是农业部根据兽药国家标准、生产工艺和生产条件批准特定兽药生产企业生产特定兽药产品时核发的兽药批准证明文件。兽药产品批准文号的有效期为 5 年。兽药产品批准文号有效期届满，需继续生产的，兽药企业应当在有效期届满前 6 个月向原审批机关提出产品批准文号的批发申请。

### ④兽药经营监管体制

根据《兽药管理条例（2016 年 2 月 6 日修正版）》相关规定，经营兽药的

企业必须具备与所经营的兽药相适应的技术人员，营业场所、设备、仓库设施，质量管理机构或者人员及其他经营条件等，并须获得市、县人民政府兽医行政管理部门颁发的《兽药经营许可证》；经营兽用生物制品的，应当经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兽医行政管理部门批准并获得颁发的《兽药经营许可证》。

#### ⑤兽药国家标准制定

根据《兽药管理条例（2016年2月6日修正版）》相关规定，兽药应当符合兽药国家标准。国家兽药典委员会拟定、农业部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兽药典》和农业部发布的其他兽药质量标准为国家标准。

#### ⑥新兽药证书注册制度

根据《兽药注册办法》相关规定，新兽药注册申请人应当在完成临床试验后，向农业部提出申请。农业部审批合格的，颁发新兽药注册证书。

#### ⑦饲料添加剂监管体制

根据《饲料和饲料添加剂管理条例（2013年12月7日修订版）》相关规定，生产饲料添加剂、添加剂预混合饲料的企业，经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饲料管理部门审核后，由国务院农业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生产许可证。取得生产许可证后，由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饲料管理部门核发饲料添加剂、添加剂预混合饲料产品批准文号。

#### ⑧兽医制度

根据《国务院关于推进兽医管理体制改革的若干意见》（国发〔2005〕15号）相关规定，加强兽医队伍和工作能力建设，我国将逐步推行官方兽医制度，逐步实行执业兽医制度。

### 3、主要法规

兽药行业关系人民饮食健康问题，是重大民生问题，受到国家相关产业政策的引导与鼓励。具体法律法规的名称、颁布情况、主要内容如下：

### (1) 法律、行政法规

序号	实施年份	颁发部门	名称
1	2004	国务院	《兽药管理条例》
2	2005	农业部	《新兽药研制管理办法》
3	2005	国务院	《重大动物疫情应急条例》
4	2005	农业部	《兽药注册办法》
5	2007	农业部	《兽用生物制品经营管理办法》
6	2009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	《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
7	2010	农业部	《兽药生产质量管理规范检查验收办法》
8	2011	卫生部	《兽药生产质量管理规范（2010年修订）》
9	2014	农业部	《兽用处方药和非处方药管理办法》
10	2014	农业部	《饲料和饲料添加剂生产许可管理办法（农业部令2013年第5号修订）》
11	2015	农业部	《饲料质量安全管理办法》
12	2015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	《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
13	2015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	《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2015修正版）》
14	2016	农业部	《兽药产品批准文号管理办法》
15	2016	农业部	《兽药标签和说明书管理办法（征求意见稿）》
16	2016	农业部	《兽药比对试验产品药学研究等资料要求》

### (2) 行业政策

序号	年份	名称	具体内容
1	2006	《国家中长期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纲（2006-2020年）》	重点研究开发安全优质高效饲料和规模化健康养殖技术及设施，创制高效特异性疫苗、高效安全型兽药及器械，开发动物疫病及动物源性人畜共患病的流行病学预警监测、检疫诊断、免疫防治、区域净化与根除技术。
2	2007	《农业 科技 发展 规划（2006-2020）》	提出“研究开发新型疫苗、新型化学合成药、中兽药和 诊断试剂，建立兽药安全评价体系”国家鼓励在兽药行业的瓶颈性与紧迫性的科技领域超前部署，开展自主 创新，形成自主知识产权成果。
3	2008	《关于推进农村改革发展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	推进农业结构战略性调整，加快发展畜牧业，支持规 模化饲养，加强品种改良和疫

			病防控。
4	2009	《2009年兽药市场专项整治方案》	强化兽药全程监督,提升兽药质量,规范兽药市场秩序,促进养殖业稳定健康发展,以加大假劣兽药查处力度,保证用药和畜产品安全:加大违反兽药GMP查处力度,规范兽药生产。
5	2009	《促进生物产业加快发展若干政策》	明确提出“要大力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现代兽用中药、生物兽药等绿色农用生物制品;要积极拓宽生物企业融资渠道,积极支持符合条件的中小生物企业在中小企板和创业板上市。”
6	2014	《关于从重处罚兽药违法行为的公告》	为加强兽药管理,严厉打击兽药违法行为,保障动物产品质量安全,根据《兽药管理条例》有关规定,明确兽药严重违法行为从重处罚情形。
7	2015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部公告第2210号》	为进一步强化兽药产品质量安全监管,确保兽药产品安全有效,农业部决定在前期试点基础上,加快推进兽药产品质量安全追溯工作,利用国家兽药产品追溯系统实施兽药产品电子追溯码(二维码)识别制度,形成功能完善、信息准确、实时在线的兽药产品查询和追溯管理系统。
8	2016	《2016年国家动物疫病强制免疫计划》	对高致病性禽流感、口蹄疫、高致病性猪蓝耳病、猪瘟和规定免疫区域的小反刍兽疫,群体免疫密度应常年保持在90%以上,其中应免畜禽免疫密度应达到100%,免疫抗体合格率全年保持在70%以上。
9	2016	《畜禽水产品抗生素、禁用化合物及兽药残留超标专项整治行动方案》	整治规范兽用抗生素生产经营行为,提高兽药质量安全管理;整治规范兽药使用行为,提高安全用药水平;整治利用互联网发布兽药信息及销售兽药的违法行为,提高兽药市场规范水平;整治抗生素等兽药残留超标问题,提高畜禽水产品全程监管能力和水平。
10	2016	《兽药比对试验产品药学研究等资料要求》	为鼓励我国兽药出口,对于国内兽药生产企业已经在欧盟、美国、日本获得批准上市的兽药产品,兽药生产企业在申请比对试验目录中同品种兽药产品批准文号时,在提交药学研究资料基础上,如提供了在欧盟、美国或日本注册申报资料及翻译件,经评审符合要求,可不再送样品至比对试验机构开展试验。

## (二) 市场规模

畜牧业作为农业的重要组成部分,在我国占有很重要的地位。虽然我国是畜牧大国,但是由于国内畜牧业养殖方式大多采取散养的方式。我国畜牧业养殖业

规模集中度不高，导致市场供需波动较大，不利于整个行业的发展。同时畜牧业散养的方式，也不利于其上游行业兽药行业的发展。

近些年，随着社会的发展，我国的畜牧业养殖方式由散养逐渐向集约化转变，养殖规模及效率显著提高，下游畜牧业的发展拉动了国内兽药行业的成长。同时，相关的法律法规的不断完善，给兽药行业的发展提供了有利的条件。2004 年修订后的《兽药管理条例》颁布，2006 年兽药 GMP 开始在全国范围内强制实施，为我国兽药行业持续健康的发展奠定了基础。

根据 2014 年行业统计，我国兽药生产企业 1809 家，从业人员约 16.46 万人，兽药经营企业 10 余家，兽药年产值 439.55 亿元，销售额 406.76 亿元，毛利 127.33 亿元，平均毛利率 31.3%。

其中，生药企业 77 家，年产值 114.37 亿元，销售额 103.78 亿元，毛利 60.1 亿元，平均毛利率 57.91%，从业人员 2.01 万人，年销量 1516.64 亿头份（亿羽份）/亿毫升。其中：猪用生物制品 80 种，销售额 48.76 亿元，占销售额 46.99%；禽用生物制品 171 种，销售额 36.69 亿元，占销售额 35.35%；牛、羊用生物制品 36 种，销量 28.67 亿头份/亿毫升，销售额 15.14 亿元。猪用强制免疫疫苗销售额 34.89 亿元，占猪用疫苗 71.55%。禽用强制免疫疫苗销售额 8.93 亿元，占禽用疫苗 24.34%。

兽药企业中，化药（中药）企业 1524 家，年产值 325.18 亿元，销售额 302.98 亿元，毛利 67.23 亿元，平均毛利率为 22.19%，从业人员 14.45 万人。

目前，我国已成为继美国之后的第二大兽药生产大国。根据中国兽药协会的统计数据，截至 2013 年底，我国共有 1,804 家兽药企业，其中有统计数据的 1,661 家兽药生产企业 2013 年全年完成生产总值 437.46 亿元，销售额 401.83 亿元。2014 年，我国新兽药共注册 54 个。其中一类 1 个，二类 12 个，三类 28 个，四类 3 个，五类 10 个。2012 年-2014 年，新兽药总数增长率以 16.7%、10.2% 逐年递增。2015 年更是出现 27.8% 的爆发式增长，增幅超过上两年总和，但增量仍主要集中在二类新兽药、三类新兽药和五类新兽药。

以下图 1 到图 3 为 2013-2015 年兽药行业内企业发展状况统计图。



图 1



图 2



图3

数据来源中国产业信息网

预计 2017 年-2020 年, 我国兽药行业将进入频繁的整合期, 2020 年-2025 年, 以科技研发为基础、兽药为主要产品具有竞争力的产业集团将基本形成, 排名前十的兽药生产企业将会占国内兽药 50%以上的份额。

改革开放 30 多年来中国兽药产业由小到大, 已逐步形成门类较为齐全、品种相对多样、技术较为先进并具有一定国际竞争力的行业。目前, 我国兽药产品涉及 29 个剂型、近 2000 个品种, 部分产品还销往北美、欧洲、东南亚、非洲等地区。国家通过 GMP 认证、GSP 认证、行业规划、技术更新等措施, 加快该行业的整合力度, 推动我国成为兽药行业发展最快的国家之一。

在畜牧业发展初期, 防治动物疾病, 减少动物死亡, 是兽药第一要务, 兽药往往存在较大的危害。在当前, 由于动物疫病依然复杂, 兽药承担着既要防病促生长, 又要控制药残和药费的任务, 因此高效、低毒、低残留的兽药是发展方向; 未来, 随着动物传染病的减少, 使用兽药治疗已发病的食品动物已失去意义, 使用无毒、无药残的兽药成为发展方向。

根据 2017 年 3 月国家兽药基础信息查询系统数据显示: 兽药生产企业获得农业部 GMP 认证有 2102 家, 兽药产品批准文号 165879 个。

### （三）行业壁垒

#### 1、资质壁垒

兽药行业具有较高的资质壁垒。兽药产品关系到食品安全问题，国家监管日益严格。2006年1月1日起，国家强制实施《兽药GMP规范》，从事兽药生产企业，必须获得《兽药GMP认证证书》、《兽药生产许可证》及产品批准文号后方可生产。以上所述认证及批号，对于新进入企业构成较强的壁垒。

#### 2、资金壁垒

兽药行业内企业无论是前期建厂购入设备还是后期技术研发营销拓展等，都需要大量的资金投入。兽药企业在前期的投入中，需要大量购置符合GMP认证要求的厂房、机器设备等，这些购置物投入较大，一般企业难以承受。对于兽药行业内企业要想在市场中保持一定的竞争力，研发能力较为重要。兽药的研发同样需要大量的资金投入，另外兽药的研发申报耗时长、费用高，且由于存在新药研发风险，收益不确定性强。综上，资金投入较大，对于新进入企业构成较强的壁垒。

#### 3、人才与技术壁垒

兽药行业为人才与技术密集行业，行业内企业对于人才与技术的争夺较为激烈。兽药行业内企业要想保持市场的竞争力，需要根据市场需求研发出新的兽药产品。研发人才与技术的积累是行业内企业研发能力的保障。此外兽药企业在企业采购、生产及营销等各个运营环节都需要大量的管理型人才提升公司的综合运营能力。由此，兽药行业的人才与技术对于新进入者也构成较强的壁垒。

### （四）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 1、新产品研发风险

兽药行业属于技术密集型行业，企业要保持市场竞争优势，必须具备一定的研发能力。兽药新产品的研发，需要大量的人力、财力及物力的积累。兽药企业

研发新产品需要对行业内的技术发展趋势及产品市场需求情况有较深的了解，同时在研发过程要严格按照相关的制度和流程进行。兽药企业在研发新产品的过程中，存在技术复杂、难度较大、周期较长、投入大及回报不确定等问题。因此兽药行业内的企业在研发新产品的时候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在研发过程中，可能面临疫病变异快、没有产生预期研发成果、研发成果无法进行产业化、技术外泄、市场需求发生变化、没有达到预期经济效益等，这些不确定性构成了新产品研发风险。另外，企业研发的新产品需获得国家新兽药注册证书才能申请产品生产批准文号进行批量生产。因此，兽药存在一定的产品开发风险。

## 2、重大疫情风险

畜牧行业作为兽药行业的下游行业，对兽药行业的影响较大。我国畜牧行业近些年发展较快，畜牧行业整体体量较大。但是由于我国畜牧行业绝大多数散养养殖户规模小，集中度不高，生产方式落后，造成动物疾病频发等问题。小规模的动物疫情能够提高兽药的市场需求，有利于兽药行业的发展。但是近些年，随着畜牧行业市场流通加快、养殖密度和流通半径不断加大、境内外动物产品贸易日益频繁，某些重大动物疫病呈大范围流行态势。重大动物疫情的爆发，会给畜牧行业带来沉重的打击，进而影响上游兽药行业。重大疫情对兽药行业构成重大风险因素。

## 3、产业政策风险

我国兽药行业存在技术含量低，产品同质化程度高，导致整个行业竞争较为无序。我国兽药产品存在诸多的问题。随着国民健康意识的提高，公众对于食品添加剂及兽药问题越来越重视，国家对于食品添加剂及兽药的使用越来越谨慎。近些年，国家逐渐出台《食品动物禁用的兽药及其他化合物清单》、《药物饲料添加剂使用规范》、《兽药停药期规定》等一系列法律法规。这些法律法规对于兽药的使用制定了严格的要求。未来国家会制定更加严格的相关法律法规限制兽药的尤其是抗生素药的使用，这给兽药行业的发展带来较大的政策风险。

## 4、产品质量风险

兽药的使用直接关系到畜牧产品的质量安全问题，对国民的健康影响重大。行业内企业生产兽药需要通过 GMP 认证，并且产品符合国家相关的质量标准。兽药产品生产工艺复杂，如果行业内企业在日常生产中管理不善，出现生产过程中未按照相关要求进行，可能出现产品质量问题。兽药企业的产品如果出现质量问题，可能会导致畜牧产品出现质量问题，一旦这些畜牧产品流向市场，会给国民的健康造成很大的影响，甚至引起社会恐慌。因此，兽药行业内企业如果销售的产品存在质量问题，会收到相关部门的行政处罚从而影响企业的信誉等等。因此产品质量对兽药行业构成重大风险因素。

## 5、周期性风险

畜牧业作为兽药行业的下游，直接影响着兽药行业的发展。畜牧业的繁荣必然带来兽药等行业的快速发展，兽药等行业的不断创新也必然会为畜牧业的繁荣提供强有力的保障。我国畜牧行业多以散养的方式，少数形成小规模经营，个别畜牧企业形成较大规模。由于我国畜牧行业散养方式占比较大，导致整个畜牧行业波动较大，呈现周期性较强。根据畜牧行业周期性的表现，兽药的销售也呈现一定的周期性。

根据畜牧业周期性发展规律，也必然会对兽药等相关行业产生影响。若市场良好，需求旺盛，刺激农场主加大畜禽供应，随之而来的是养殖投入的增加，兽药的需求增加。当畜牧行业处于周期性低估时，兽药行业相关产品需求就较低迷，从而影响兽药行业内企业的收入。畜牧行业周期性对于兽药行业的发展构成风险因素。

## （五）公司的竞争地位

### 1、公司竞争地位概况

公司成立以来一直专注于兽药的研发、生产及销售。公司2009年3月通过国家农业部兽药GMP验收，2012年4月通过了添加剂预混合饲料车间的验收，2014年2月通过国家农业部兽药GMP改扩建复验。公司长期发展中积累了一定的经验与技术，公司的销售网络遍布除西藏外的各个省份。公司产品在河南、新疆、广

东、广西、福建、山东、安徽等重点销售省份具有较高的知名度。公司整体实力在整个行业具有一定影响力。

## 2、公司的竞争优势

### （1）技术优势

公司成立以来一直注重技术研发与积累。为增强公司研发能力，提升公司产品技术水平，公司与科研机构及高校建立合作关系。公司利用上述科研机构的研发能力及技术优势，以及高校的科研及师资资源开发新产品与技术。公司已经投产的“逆转细菌耐药性”专利产品在国内市场上具有较强的竞争优势。公司依托研究机构及高校的优势建立长效的合作，提升了公司兽药的研发能力，增强了公司兽药技术的积累。公司目前拥有专利14项，其中发明专利2项，实用新型专利12项，正在申请发明专利5项。公司与同行业企业相比在技术上具有较强的优势。

### （2）营销渠道优势

公司长期发展中建立了合理的营销渠道。公司主要通过直接销售和渠道买断式销售两种方式进行产品销售。直接销售是指公司销售人员针对终端客户养殖公司进行销售。直销客户主要为中小型禽类养殖企业。渠道买断式销售是指公司销售人员针对兽药经销商进行买断式销售。经销商买断式销售主要面向区域内具有一定经济实力和专业能力的经销服务群体。公司与经销商签订产品销售框架协议，对于本年度达到合同规定销售量的经销商给予一定的销售价格优惠。公司针对员工与客户的营销激励与管理，符合兽药行业发展规律，在兽药销售市场上具有较强的优势。公司拥有较强的营销团队与技术服务团队。公司利用自己专业技术的优势给客户提供专业的服务，能够提升客户对公司的忠诚度，从而增加公司产品的销售。公司营销能力较强，营销网络遍布广。公司营销渠道具有较强的优势。

## 3、公司的竞争劣势

### （1）融资渠道单一

公司目前属于成长阶段，规模较小，融资渠道较为单一，不利于公司长期发展。公司目前资金状况良好，现金流能够满足日常经营需求。未来公司发展壮大需要加大资金投入，而导致资金压力增加。未来公司需要进一步扩宽融资渠道，增强公司综合实力，提升自身抵御风险的能力。

### （3）公司所处地域限制

公司地处江苏省睢宁县。虽然江苏省经济较为发达，但是由于公司处于睢宁县，区域行政级别较低，导致该地区的环境条件无法与一线大城市相比。这对于公司而言，无论是在人才、技术及资金的引进还是公司综合影响力都有较大的局限。该地区距离北京、上海及广州等一线城市的距离较远，地处内陆及城市环境、规模的弱势，导致公司对于外地的高素质人才、投资资金及新技术等的吸引力较弱。所处地域的限制，会影响公司对于外部人才、资金及技术的引进，由此会给公司未来的发展造成不利的影响。

## 第三节 公司治理

###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有限公司于 2009 年 5 月设立，设立之初，有限公司按照《公司法》及有限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不设董事会、监事会，设执行董事、监事各 1 名。有限公司的治理结构和机制相对简单，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活动由总经理负责，在涉及公司的注册资本、住所等事项的变更时，均依照有限公司《公司章程》要求召开了股东会进行决议，并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2017 年 3 月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有限公司以经审计的净资产折股，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股份公司成立后，制定了较为完备的《公司章程》，依法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建立健全了公司治理机制。此外，公司还通过制定《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等相关的公司治理制度，进一步强化了公司相关治理制度的可操作性。

至此，公司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建立健全了股份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公司治理机构及相关治理制度。

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公司能够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治理制度规范运行。**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公司召开股东大会3次、董事会3次、监事会2次**，三会的召开均符合《公司法》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和要求，决议内容没有违反《公司法》、《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等规定，也没有损害股东、债权人及第三人合法利益，会议程序合法、会议决议和会议记录规范完整。

管理层认为，公司现有的一整套公司治理制度能够显著地提高公司治理水平、提高决策科学性、保护公司及股东利益，有效地识别和控制经营中的重大风险，便于接受投资者及社会公众的监督，推动公司经营效率的提高和经营目标的实现，符合公司发展的要求，在完整性、有效性和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并能够严格有效地执行。

## （一）股东大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在《公司章程》中明确规定了股东的权利和义务、股东大会的权利和决策程序，并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公司自创立大会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召开过 2 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就股份公司的设立、公司章程的制定、公司各项内部制度的制定、董事会及监事会人员选举、增加注册资本、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等重要事项进行了审议；**召开过 1 次年度股东大会，对上年度财务决算报告、上年度审计报告、财务预算报告、预计 2017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等重要事项进行了审议，并作出相应决议。**股东大会的召集、通知、召开方式、表决程序、决议内容及会议记录等方面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规范运行。

## （二）董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在《公司章程》中明确规定了董事的权利和义务、董事会的权利和决策程序，并制定了《董事大会议事规则》。

公司董事会由 7 名董事组成，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或更换，任期三年，可连选连任，第一届董事任职期限自 2017 年 3 月 9 日至 2020 年 3 月 8 日。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公司自创立大会以来召开过 3 次董事会，就公司内部制度的制定，选举董事长、任命高级管理人员、增加注册资本、公**

司申请股票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上年度财务决算报告、上年度审计报告、财务预算报告、预计 2017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受让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等事项进行审议并作出决议。公司董事会议的召集、通知、决议内容及会议记录等方面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规范运行。

### （三）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在《公司章程》中明确规定了监事的权利和义务、监事会的权利和决策程序，并制定了《监事会议事规则》。

公司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包括两名股东代表监事和一名职工代表监事，设监事会主席一人。第一届监事任职期限为 2017 年 3 月 9 日至 2020 年 3 月 8 日，其中股东代表监事由公司创立大会选举产生，职工代表监事由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

监事会能够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对公司财务状况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监督职责，职工代表监事能够通过参与监事会会议对公司重大事项提出相关意见和建议，保证公司治理的合法合规。

公司的“三会”相关人员能够依照公司治理的基本制度，依法召开三会，履行各自的职责。公司的三会运作逐渐规范，相关人员执行治理机制的意识和执行能力逐渐提升。

## 二、董事会关于公司治理机制的讨论与评估

### （一）董事会对现有公司治理机制的讨论

股份公司自成立以来就制定了较为完备的《公司章程》，依法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对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进行了岗位设置，建立健全了公司治理机制。此外，公司还通过制定《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董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内部治理细则，进一步强化了公司相关治理制度的操作性。

鉴于公司拟申请其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公司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章程必备条款》的规定，对《公司章程》进行了修订并于挂牌后施行。公司的治理制度和机制，能够保证全体股东的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公司制定的《公司章程》符合《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章程必备条款》的要求，贴近《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规定。

公司现有的一整套公司治理制度能给所有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并且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该套制度能够有效地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和决策科学性、保护公司及股东利益，有效识别和控制经营中的重大风险，便于接受投资者及社会公众的监督，推动公司经营效率的提高和经营目标的实现，符合公司发展的要求。在完整性、有效性和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并能够严格有效地执行。

## （二）董事会就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说明和自我评价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能够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治理制度规范运行，**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已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3次、董事会3次、监事会2次**，三会的召开均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和要求，决议内容没有违反《公司法》、《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等规定，也没有损害股东、债权人及第三人合法权益，会议程序合法、会议决议和会议记录规范完整。

在内部管理制度建设方面，公司已结合自身特点建立了一套较为健全的内部控制制度，并得到有效执行，从而保证了公司各项经营活动正常、有序进行，保护了公司资产的安全和完整。公司制定的各项内部控制制度涉及行政、人事、业

务、技术、财务等方面，涵盖了财务管理、资产管理、业务管理、人事管理等整个经营过程中的管理控制。

总体而言，公司的内部控制机制和内部控制制度不存在重大缺陷，实际执行过程中亦不存在重大偏差，公司内部控制制度体现了完整性、合理性和有效性。

### 三、报告期内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 （一）公司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九、公司规范经营情况”之“（二）公司质量及安全生产情况”的相关内容。

公司已在收到上述行政处罚决定书的 15 日内缴纳了罚没款。

除上述行政处罚外，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其他如劳动社保、工商、税务等合规经营方面的问题和法律风险。

公司现已取得了处罚机关开具的不构成重大违法违规的证明。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挂牌条件适用基本标准指引（试行）》相关规定，公司上述违法违规行为不构成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不会对本次股票挂牌并公开转让造成实质性法律障碍。

####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乔书喜，实际控制人乔书喜、李蓓蕾没有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自律规则等受到刑事、民事、行政处罚的情况；没有因涉嫌违法违规行为处于调查之中尚无定论的情形或其他不诚信行为。

## 四、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和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具有完整业务体系及具有直接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 （一）资产独立性

股份公司是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原有限公司的业务、资产、债权、债务均已整体进入公司。公司的资产如土地使用权、房屋建筑物、专利权、注册商标以及其他与经营活动相关的资产（包括办公设备、研发及生产设备等）均由公司原始取得或由公司从有限公司承继取得，均为公司实际控制和使用，与股东、实际控制人拥有的资产产权界定清晰。公司与股东之间的资产权属清晰，生产经营场所独立，不存在依赖股东的生产经营场所进行生产经营的情况。

公司资产独立。

### （二）人员独立性

公司独立招聘生产经营所需工作人员，并建立了完善的劳动、人事、报酬及社会保障制度，完全自主管理。董事、监事、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均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依合法程序选举或聘任产生，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超越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作出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况。

公司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完全独立于股东，不存在实际控制人、其他任何部门、单位或人士违反公司章程规定干预公司人事任免的情况。公司的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未在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也未在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兼职或领薪。

公司人员独立。

### （三）财务独立性

公司设立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配备了专门的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健全、规范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公司拥有独立自主筹借、使用资金的权利，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不存在股东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公司财务会计人员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兼职的情况。公司独立在银行开立账户，不存在与股东单位及其下属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公司作为独立的纳税人，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纳税义务。

公司财务独立。

### （四）机构独立性

公司已经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规范运作。公司建立了适应生产经营需要的组织结构，各部门职责明确、流程清晰，不存在股东和其他单位、个人干预公司机构设置的情况。公司组织机构独立，与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等机构混同的情形。

公司机构独立。

### （五）业务独立性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动物用保健品及治疗药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公司业务拥有独立的研发、采购、生产和销售业务体系，具有直接面向市场独立运营的能力。公司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因与关联方之间存在关联关系而使本公司经营业务的完整性、独立性受到不利影响的情况。为避免潜在的同业竞争，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向公司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不会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公司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

公司业务独立。

## 五、同业竞争情况及承诺

### （一）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或投资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公司控股股东为乔书喜、实际控制人为乔书喜、李蓓蕾夫妇。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均为自然人，故公司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况。

报告期内，除公司之外，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对外投资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郑州天之意商贸有限公司
注册编号	91410105066474719K
法定代表人	李云霞
注册资本（万元）	1,500.00
注册地址	郑州市金水区三全路 9 号一米阳光 21 层 28 号，29 号
经营范围	销售：服装服饰、化妆品、工艺品、办公用品、家用电器。（以上范围，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及规章规定须审批的项目除外）
成立日期	2013 年 4 月 10 日
备注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乔书喜持有该公司出资人民币 60.00 万元，持股比例为 4%，未在该公司担任职务。该公司系股份公司的持股平台，未进行实际经营，没有实质性业务。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其他对外投资情况。

综上所述，公司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投资的其他企业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况。

##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避免未来发生同业竞争所采取的措施

为避免可能发生的同业竞争，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如下：

1、在本人作为股份公司的实际控制人/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将不直接或间接开展对公司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活动或拥有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营销负责人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2、本承诺为不可撤销的承诺。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对由此给公司造成的损失作出全面、及时和足额的赔偿。

3、以上所有承诺内容在本人作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以及辞去上述职务六个月内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

## 六、报告期内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资金及提供担保情况

### （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资金情况

报告期初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 （二）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

## 七、公司重要事项决策和执行情况

### （一）公司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委托理财及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建立和运行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有限公司《公司章程》及内部管理制度在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重要事项决策的方面没有特别的制度规定。相关重大事项均由执行董事决定后执行。

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为了适应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纳入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的要求，公司在《公司章程》中对重大投资、对外担保、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重大事项的分层决策制度做出了明确规定。为了使决策管理更具有操作性，管理层还进一步细化了上述重大事项的决策程序，制定了《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各项专门制度，并提交股东大会予以审议通过。《公司章程》中的上述重大事项的决策条款及各项专门制度的拟定过程，参照了《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同类型上市公司的具体制度案例，能够保证重大事项决策制度相对规范和严谨，有助于提高决策质量和治理水平。

### （二）报告期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委托理财、关联方交易情况

#### 1、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情况。

## 2、对外投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对外投资情况。

## 3、委托理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委托理财情况。

## 4、关联交易情况

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之“十、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的相关内容。

# 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情况

## (一)本人及其直系亲属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持有申请挂牌公司股份情况

### 1、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申请挂牌公司股份情况

序号	姓名	职务情况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持股方式
1	乔书喜	董事长、总经理	27,290,000	54.58	直接持股
			600,000	1.20	通过天之意公司间接持股
2	李蓓蕾	董事	5,030,000	10.06	直接持股
3	赵青森	董事	260,000	0.52	直接持股
4	田间	董事	245,000	0.49	直接持股
5	郭金平	董事	260,000	0.52	直接持股
6	李业茂	董事	235,000	0.47	直接持股
7	聂春波	董事	180,000	0.36	直接持股

8	宁艳妮	监事会主席	190,000	0.38	直接持股
9	李志俊	监事	130,000	0.26	直接持股
10	许东	职工代表监事	-	-	-
11	赵丽娟	董事会秘书	160,000	0.32	直接持股
12	李建华	财务总监	140,000	0.28	直接持股
合计		-	34,720,000	69.44	-

##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直系亲属持有申请挂牌公司股份情况

序号	姓名	亲属关系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持股方式
1	乔书奇	董事长乔书喜的哥哥	110,000	0.220	直接持股
2	李业茂	董事李蓓蕾的哥哥	235,000	0.470	直接持股
3	李云霞	董事李蓓蕾的姐姐	3,088,000	6.176	通过天之意公司间接持股
4	李敏	董事李蓓蕾的姐姐	2,100,000	4.200	通过天之意公司间接持股
合计		-	5,533,000	11.066	-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不存在其他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的亲属关系

董事长乔书喜与董事李蓓蕾为夫妻关系，董事赵青森与董事会秘书赵丽娟为夫妻关系。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其他近亲属关系。

###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兼职情况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也未在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领取薪酬。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非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它企业中兼职情况如下表所示：

姓名	本公司任职	兼职公司名称	兼职单位任职	兼职单位与公司关系
李建华	财务总监	郑州品之鑫商贸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高管关联
		河南广阔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监事	高管关联
		郑州市中原区品鑫便利超市（个体工商户）	经营者	高管关联

注：财务总监李建华已辞去郑州品之鑫商贸有限公司总经理一职，但由于相关工商登记未进行变更，故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仍显示李建华为该公司的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 1、郑州品之鑫商贸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郑州品之鑫商贸有限公司
注册编号	410105000073720
法定代表人	李建华
注册资本（万元）	10.00
注册地址	郑州市金水区文化路 128 号院 1 号楼 608 号
经营范围	销售：日用百货、五金交电、服装、鞋帽、化妆品、仪器仪表（不含医用）、建筑材料、建筑装饰租赁、其他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企业营销策划；企业管理咨询。（以上范围，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及规章规定须审批的项目除外）
成立日期	2009 年 10 月 27 日
备注	李建华持有该公司出资 7 万元，持股比例为 70%，自 2013 年 3 月至今担任该公司的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 2、河南广阔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河南广阔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编号	410105000268434
法定代表人	王华
注册资本（万元）	1,000.00
注册地址	郑州市金水区经三路北 99 号附 1 号 2 号楼 5 层 503 号
经营范围	企业管理咨询，企业形象策划，贸易信息咨询；企业营销策划；展览展示服务。
成立日期	2012 年 4 月 18 日
备注	李建华认缴该公司出资 500 万元，持股比例为 50%，自 2012 年 4 月至今担任该公司的监事

## 3、郑州市中原区品鑫便利超市（个体工商户）

公司名称	郑州市中原区品鑫便利超市（个体工商户）
注册编号	410102600366653
经营者	李建华
注册资本	-
注册地址	中原区伏牛路 195 号 1 号楼 1-2 层 S4 号
经营范围	批发兼零售：日用百货、纺织品、洗化用品、文具、五金、电料、预包装食品、卷烟、雪茄烟
成立日期	2013 年 09 月 22 日
备注	李建华 2013 年 9 月注册设立该个体工商户，登记为该个体工商户的经营者

上述三企业均为公司财务总监李建华个人投资的企业，不存在与公司生产同类产品或经营同类业务的情形，不存在同业竞争关系，与公司未发生过关联交易。

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李建华已辞去郑州品之鑫商贸有限公司总经理一职，郑州品之鑫商贸有限公司也已另行聘请了负责经营工作的总经理，但由于相关工商登记未进行变更，故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仍显示李建华 为该公司的执行董事兼总经理；郑州市中原区品鑫便利超市系李建华注册的个体

工商户，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显示李建华为经营者，但该个体工商户实际另行聘请了负责经营工作的经理，李建华不需要负担该个体工商户的经营工作。李建华虽在上述企业任职，但未在上述企业领薪。同时，李建华承诺：本人在上述公司的兼职不会影响本人在徐州天意动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的勤勉履职。如未来本人在上述公司的兼职与本人在天意药业的职务存在利益冲突，或发生同业竞争，或导致本人不能在天意药业勤勉履职的，本人将自愿辞去上述公司的职务；如因上述兼职行为导致公司损失的，本人愿承担相应损失的赔偿责任。

除上述情况外，本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专在本公司工作并仅在本公司领取薪酬。

####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情况

姓名	本公司任职	对外投资公司名称	在该公司的出资比例（%）	投资单位与公司关系
乔书喜	董事长、总经理	河南天之意商贸有限公司	4.00	公司的股东
李建华	财务总监	郑州品之鑫商贸有限公司	70.00	高管关联
		河南广阔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50.00	高管关联
		郑州市中原区品鑫便利超市（个体工商户）	-	高管关联

1、河南天之意商贸有限公司的具体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三节 公司治理”之“五、同业竞争情况及承诺”之“（一）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或投资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的相关内容。

2、郑州品之鑫商贸有限公司的具体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三节 公司治理”之“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情况”之“（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兼职情况”的相关内容。

3、河南广阔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的具体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

三节 公司治理”之“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情况”之“（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兼职情况”的相关内容。

4、郑州市中原区品鑫便利超市（个体工商户）的具体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三节 公司治理”之“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情况”之“（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兼职情况”的相关内容。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对外投资与公司不存在利益冲突。

## （五）公司管理层的诚信状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不存在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自律规则等受到刑事、民事、行政处罚或纪律处分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违法、违规行为处于调查之中尚无定论的情形；最近两年内不存在对所任职（包括现任职和曾任职）的公司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而被处罚负有责任的情形；不存在个人负有数额较大债务到期未清偿的情形；最近两年没有受到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受到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的公开谴责，没有欺诈或其他不诚实行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对此做出了书面声明并签字承诺。

## 九、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变动情况

最近二年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主要变化为：

姓名	有限公司阶段 (2009年5月至2017年3月)	股份公司阶段 (2017年3月至今)
乔书喜	执行董事、总经理	董事长、总经理
李蓓蕾	监事	董事
赵青森	-	董事
田间	-	董事
郭金平	-	董事

李业茂	-	董事
聂春波	-	董事
宁艳妮	-	监事会主席
李志俊	-	监事
许东	-	监事（职工代表）
赵丽娟	董事会秘书（2016年10月起）	董事会秘书
李建华	财务总监（2015年4月起）	财务总监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层发生了变化，但该变化是应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完善治理机制的需要而作出的，新增加的董事、监事主要侧重具体业务管理岗位，对公司战略目标、发展措施、管理制度没有重大影响，因此上述变化对公司持续经营无重大影响。目前，公司建立的法人治理结构更加完善，有利于公司长期稳定的发展。

## 第四节 公司财务

公司 2015 年度、2016 年度的财务会计报告业经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上会师报字（2017）第 0635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一、最近两年的财务报表

#### （一）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13,592,752.18	8,185,288.6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预付款项	145,829.51	1,087,085.00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45,000.00	47,500.00
存货	3,811,348.70	5,341,090.86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34,444.54	404,719.64
<b>流动资产合计</b>	<b>17,729,374.93</b>	<b>15,065,684.16</b>
<b>非流动资产：</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9,317,446.78	8,459,465.61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583,541.67	651,041.6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750.00	625.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784,000.00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10,685,738.45</b>	<b>9,111,132.28</b>
<b>资产总计</b>	<b>28,415,113.38</b>	<b>24,176,816.44</b>

(续)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430,946.97	2,578,976.17
预收款项	799,031.00	
应付职工薪酬	445,290.00	1,264,475.00
应交税费	486,075.31	664,553.14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537,472.81	2,424,499.24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b>流动负债合计</b>	<b>3,698,816.09</b>	<b>6,932,503.55</b>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负债合计</b>	<b>3,698,816.09</b>	<b>6,932,503.55</b>
<b>所有者权益:</b>		
股本	15,000,000.00	15,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971,629.73	224,431.29
未分配利润	8,744,667.56	2,019,881.60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b>24,716,297.29</b>	<b>17,244,312.89</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b>	<b>28,415,113.38</b>	<b>24,176,816.44</b>

## (二) 利润表

单位: 元

项目	2016年度	2015年度
<b>一、营业收入</b>	<b>47,256,000.29</b>	<b>24,320,704.52</b>
减: 营业成本	25,876,528.74	13,970,079.41
税金及附加	252,251.22	38,651.99
销售费用	8,823,714.76	4,728,250.99
管理费用	3,662,368.38	2,433,493.22
财务费用	-19,397.86	-13,509.77
资产减值损失	2,500.00	2,500.00
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b>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b>	<b>8,658,035.05</b>	<b>3,161,238.68</b>
加: 营业外收入	410,000.09	0.04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 营业外支出	48,710.70	31,736.57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b>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b>9,019,324.44</b>	<b>3,129,502.15</b>
减: 所得税费用	1,547,340.04	799,010.70
<b>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b>7,471,984.40</b>	<b>2,330,491.45</b>
<b>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b>		

(一)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3.其他		
(二)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b>六、综合收益总额</b>	<b>7,471,984.40</b>	<b>2,330,491.45</b>
<b>七、每股收益</b>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0	0.52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0	0.52

### (三) 现金流量表

单位: 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4,396,970.90	27,329,226.56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33,988.43	16,017.57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54,830,959.33</b>	<b>27,345,244.13</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6,239,627.10	18,814,925.4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984,083.34

	7,437,612.92	
支付的各项税费	4,030,765.84	592,778.5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249,063.41	4,698,806.66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44,957,069.27</b>	<b>26,090,594.02</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9,873,890.06</b>	<b>1,254,650.11</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466,426.54	7,612,063.10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4,466,426.54</b>	<b>7,612,063.10</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4,466,426.54</b>	<b>-7,612,063.10</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4,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14,000,000.00</b>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b>14,000,000.00</b>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b>5,407,463.52</b>	<b>7,642,587.01</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185,288.66	542,701.6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b>13,592,752.18</b>	<b>8,185,288.66</b>

## (四)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 (1) 2016 年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 元

项目	2016 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15,000,000.00					224,431.29	2,019,881.60	17,244,312.89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5,000,000.00					224,431.29	2,019,881.60	17,244,312.8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47,198.44	6,724,785.96	7,471,984.40
(一) 综合收益总额							7,471,984.40	7,471,984.40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747,198.44	-747,198.44	
1. 提取盈余公积					747,198.44	-747,198.44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b>四、本期期末余额</b>	<b>15,000,000.00</b>				<b>971,629.73</b>	<b>8,744,667.56</b>	<b>24,716,297.29</b>

## (2) 2015 年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 元

项目	2015 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00,000.00						-86,178.56	913,821.44
加: 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00,000.00						-86,178.56	913,821.4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4,000,000.00					224,431.29	2,106,060.16	16,330,491.45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330,491.45	2,330,491.45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4,000,000.00							14,000,000.00
1. 股东投入普通股	14,000,000.00							14,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24,431.29	-224,431.29	
1. 提取盈余公积					224,431.29	-224,431.29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b>四、本期期末余额</b>	<b>15,000,000.00</b>				<b>224,431.29</b>	<b>2,019,881.60</b>	<b>17,244,312.89</b>

##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财务报表的范围及变化情况

###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 1、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 2、持续经营

本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 （二）合并财务报表的范围及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需要合并的子公司

## 三、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一）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

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

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冲减权益。

## **(二)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 **(三)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

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 （四）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 （1）金融工具的分类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 ③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⑤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 2、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

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①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②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①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 ②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 3、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

(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 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 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 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 计入当期损益。

#### 4、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 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 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 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 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 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 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 5、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 计提减值准备。

##### ①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降, 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 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 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 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 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 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 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 不通过损益转回。

#####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 （五）应收款项

###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期末余额达到 300 万元(含 300 万元)以上的应收账款，或者单一项目余额大于 50 万元(含 50 万元)的其他应收款，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按账龄段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特征组合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5.00%
1 至 2 年	10.00%	10.00%
2 至 3 年	20.00%	20.00%
3 至 4 年	30.00%	30.00%
4 至 5 年	50.00%	5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 3、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对于期末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坏账损失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个别方式评估减值损失。

## （六）存货

###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库存商品、半产品、周转材料等。

###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 3、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 4、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 5、低值易耗品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摊销法。

## （七）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执行。

## （八）固定资产

###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 2、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 3、各类固定资产折旧方法、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种类	折旧方法	残值率	折旧年限	计提比例
办公设备	平均年限法	3.00%	5 年	19.40%

机器设备	平均年限法	3.00%	5 年-10 年	9.70%-19.40%
房屋建筑物	平均年限法	3.00%	5 年-20 年	4.85%-19.40%
运输设备	平均年限法	3.00%	5 年	19.40%

## (八)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 (九) 借款费用

###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①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②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方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 4、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

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 （十）无形资产

###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①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②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	--------

专利技术	120 月-240 月
特许权	72 个月

每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本年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 3、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 （十一）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

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 **(十二) 职工薪酬**

###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 **①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除基本养老保险外,本公司还依据国家企业年金制度的相关政策建立了企业年金缴费制度(补充养老保险)/企业年金计划。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

向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年金计划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②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 （十三）预计负债

##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 ①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③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2、各类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 (十四) 收入

### 1、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收入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公司不再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不再

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 2、提供劳务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够可靠估计的(同时满足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并按已完工作的测量/已经提供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够可靠估计的，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劳务收入。

## 3、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在同时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的收入。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按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 （十五）政府补助

## 1、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包括购买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财政拨款、固定资产专门借款的财政贴息等。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 2、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 ① 企业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 ② 企业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 3、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 **(十六)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商誉的初始确认；除企业合并以外的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其他交易或事项。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

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 (十七) 租赁

###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①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②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相关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相关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①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②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

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 （十八）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1、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已被本公司处置或被本公司划归为持有待售的、在经营和编制财务报表时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

- ①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
- ②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计划的一部分；
- ③ 该组成部分是仅仅为了再出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 2、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本公司的关联方。

本公司的关联方包括但不限于：

- ① 本公司的母公司；
- ② 本公司的子公司；
- ③ 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 ④ 对本公司实施共同控制的投资方；
- ⑤ 对本公司施如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 ⑥ 本公司的合营企业，包括合营企业的子公司；

- ⑦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包括联营企业的子公司；
- ⑧ 本公司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⑨ 本公司或其母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⑩ 本公司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

## （十六）主要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 1、主要会计政策变更说明

根据《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16〕22号的规定，2016年5月1日之后发生的与增值税相关交易，影响资产、负债等金额的，按该规定调整。利润表中的“营业税金及附加”项目调整为“税金及附加”项目，房产税、土地使用税、车船使用税、印花税等原计入管理费用的相关税费，自2016年5月1日起调整计入“税金及附加”。

### 2、主要会计估计变更说明

本公司在报告期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 四、最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2,841.51	2,417.68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2,471.63	1,724.43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2,471.63	1,724.43
每股净资产（元）	1.65	1.15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65	1.15
资产负债率（%）	13.02	28.67
流动比率（倍）	4.79	2.17

速动比率（倍）	3.39	1.19
<b>项目</b>	<b>2016 年度</b>	<b>2015 年度</b>
营业收入（万元）	4,725.60	2,432.07
净利润（万元）	747.20	233.05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747.20	233.0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716.60	236.14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716.60	236.14
毛利率（%）	45.24	42.56
净资产收益率（%）	35.61	<b>41.77%</b>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34.16	<b>42.33%</b>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0	0.5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0	0.52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	-
存货周转率（次）	5.65	4.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987.39	125.47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66	0.28

注：主要财务指标计算方法如下：

- (1) 每股净资产=期末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资产/期末总股本（或实收资本）
- (2) 资产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100%;
- (3)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 (4)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预付账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其他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 (5) 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100%;
- (6) 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是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的相关规定计算;
- (7) 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期初期末平均余额;
- (8) 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期初期末平均余额;
- (9)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加权平均股本数;

## (一) 盈利能力分析

财务指标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销售毛利率	45.24%	42.56%
销售净利率	15.81%	9.58%
净资产收益率	35.61%	<b>41.77%</b>
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34.16%	<b>42.33%</b>

注 1：销售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100%

注 2：销售净利率=净利润/营业收入×100%

注 3：净资产收益率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进行计算

2016 年度公司销售毛利率 45.24%，销售净利率 15.81%，较 2015 年度均有所增长，主要原因包括①公司 2015 年度新增 2 条生产线，于 2015 年 7 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公司年混装 50 万件兽药生产技术改造项目于 2016 年 4 月开工，于 2016 年 7 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公司产品实现了规模化生产。②公司 2016 年颗粒剂产品甘草颗粒价格上调；预混合饲料产品天意红更新换代，配方升级，从而产品利润增加所致。

2016 年度公司净资产收益率为 35.61%，较 2015 年度相比约下降 6 个百分点，主要原因是公司股东乔书喜、李蓓蕾于 2015 年 9 月增资 14,000,000.00 元，从而 2016 年加权平均净资产较 2015 年增加所致。2016 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净资产收益率为 34.16%，较扣除前净资产收益率波动不大，影响因素主要为公司在 2016 年度收到的与收益性相关的政府补助 410,000.00 元。

报告期内，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同期毛利率、净资产收益率对比如表：

公司名称	毛利率		净资产收益率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1 赛孚制药	35.99%	31.78%	3.89%	3.11%

2	腾骏药业	61.42%	63.69%	12.83%	15.06%
3	爱己爱牧	58.59%	53.14%	6.45%	-0.75%
4	中农华威	31.88%	35.30%	9.36%	9.14%
5	天安生物	37.66%	43.76%	7.52%	13.25%
6	新天马	23.99%	8.54%	-17.14%	-38.89%
算数平均值		41.59%	39.37%	8.01%	10.14%
天意药业		45.24%	42.56%	35.61%	41.77%

备注：可比公司净资产收益率算数平均值剔除了亏损年度的数据。

报告期内，公司2016年度、2015年度毛利率分别为：45.24%、42.56%，略高于可比公司同期毛利率的算数平均值，属于兽药制造行业正常水平。

报告期内，公司2016年度、2015年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35.61%、41.77%，高于可比公司同期净资产收益率的算术平均值，主要原因为公司处于高速发展阶段，股本、净资产规模相对较小，且盈利能力不断增强，从而导致公司加权平均净资产高于可比公司。

从兽药制造行业发展趋势及企业自身条件来看，公司成立以来一直专注于兽药的研发、生产及销售，在整个行业具有一定影响力，公司毛利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相近，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处于高速发展阶段，股本、净资产规模相对较小，且盈利能力不断增强，从而导致公司加权平均净资产高于可比公司，不属于不存在重大差异。

## （二）偿债能力分析

财务指标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资产负债率	13.02%	28.67%
流动比率	4.79	2.17
速动比率	3.69	1.19

注1：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注 2：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注 3：速动比率

= (流动资产-存货-预付账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公司 2016 年末、2015 年末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13.02%、28.67%。报告期内，报告期内，公司负债全部为流动负债，包括应付账款、预收账款、应付职工薪酬、应交税费、其他应付款，未发生向金融机构借款，也未向关联方拆借资金，具有较强的偿债能力。

公司 2016 年末、2015 年末流动比率分别为 4.79、2.17，速动比率分别为 3.69、1.19，报告期内，公司流动资产、速动资产主要为货币资金，资产变现能力强，短期债务偿有保障，不存在偿付风险。

综上所述，从公司目前业务发展情况及资产质量来看，公司并不存在偿债风险。同时，随着股东加大权益资本投入以及业务规模的进一步扩大，公司偿债能力进一步提高。目前公司货币资金充沛，在短期和长期内均不会有偿债风险。同时公司也不存在对正常生产、经营活动有重大影响的或有负债。

### （三）营运能力分析

财务指标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	-
存货周转率(次)	5.65	4.84

注 1：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期初期末平均余额

注 2：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期初期末平均余额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无余额，销售收款能力强。公司产品销售均与主要客户签订买断式委托销售合同，采用先付款后发货或物流代收货款的结算方式。

2016 年度、2015 年度，公司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5.65、4.84，公司的存货周转能力较强。公司高存货周转率与公司的业务模式相关，符合公司的生产经营和

销售模式特点，随着公司加强存货的内部管理，公司的整体营运能力有望进一步提高。

#### （四）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财务指标	2016年度	2015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873,890.06	1,254,650.1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66,426.54	-7,612,063.1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000,000.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407,463.52	7,642,587.01

公司 2015 年、2016 年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分别 7,642,587.01 元、5,407,463.52 元。各项目的变化及原因具体如下：

1、公司 2015 年、2016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1,254,650.11 元、9,873,890.06 元，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波动较大，主要原因为①2016 年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较 2015 年增加 27,067,744.34 元，全部为增加的兽药、复合预混合饲料销售款，其中：主营业务收入较 2015 年增加 22,935,295.77 元；②2016 年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较 2015 年增加 7,424,701.63 元，全部为增加的原材料采购款。

报告期内，将公司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的过程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度	2015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7,471,984.40	2,330,491.45
加：资产减值准备	2,500.00	2,500.0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183,469.78	602,693.63
无形资产摊销	67,500.00	28,958.3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 (收益以“-”号填列)		
投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减少以“-”号填列)	-125.00	-625.00
存货的减少 (增加以“-”号填列)	1,529,742.16	-4,906,497.0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 (增加以“-”号填列)	1,214,030.59	-1,539,304.6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减少以“-”号填列)	-1,595,211.87	4,736,433.38
其他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9,873,890.06</b>	<b>1,254,650.11</b>

现金流量表中的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是以收付实现制为基础进行编制的, 利润表中的净利润是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进行编制的。如上表所示, 扣除公司经营性应收、应付增减变动以及存货采购规模变动等因素的影响, 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公司净利润是相匹配的。

2、公司 2015 年、2016 年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7,612,063.10 元、-4,466,426.54 元, 全部为构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015 年构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 7,612,063.10 元, 包括: 房屋建筑物 5,647,526.80 元, 其中: 机器设备 1,397,709.42 元, 办公设备 186,826.88 元, 购买专利技术、特许权支付 380,000.00 元。

2016 年构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 4,466,426.54 元, 其中: 房屋建筑物 1,200,000.00 元, 运输设备 1,647,513.68 元, 机器设备 488,709.93 元, 办公设备 46,202.93 元, 购买专利技术、特许权支付 300,000.00 元, 支付土地款

及测绘费 784,000.00 元。

3、公司 2015 年、2016 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14,000,000.00 元、零元，其中：2015 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为收到的公司股东乔书喜、李蓓蕾的出资款 14,000,000.00 元。

报告期内公司大额现金流量内容及与各会计核算科目的勾稽情况如下：

(1) 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度	2015年度
营业收入	47,256,000.29	24,320,704.52
加：销项税	6,341,939.61	3,008,522.04
加：预收账款的增加	799,031.00	
<b>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b>	<b>54,396,970.90</b>	<b>27,329,226.56</b>

(2) 公司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度	2015年度
营业成本	25,876,528.74	13,970,079.41
加：进项税	4,387,421.79	2,622,002.19
加：存货的增加	-1,529,742.16	4,906,497.04
加：应付账款的减少	1,148,029.20	-2,578,976.17
加：预付账款增加	-941,255.49	1,087,085.00
小计	28,940,982.08	20,006,687.47
扣除：		
计入生产成本、制造费用的折旧费	882,604.62	587,070.82
计入生产成本、制造费用的工资	1,818,750.36	604,691.18
小计	2,701,354.98	1,191,762.00
<b>公司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b>	<b>26,239,627.10</b>	<b>18,814,925.47</b>

## (3)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项目	2016年度	2015年度
利息收入	23,988.43	16,017.57
政府补助	410,000.00	
合计	<b>433,988.43</b>	<b>16,017.57</b>

## (4)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项目	2016年度	2015年度
销售费用	5,449,506.84	3,251,162.46
其中: 办公费及杂费	1,471,658.18	1,131,930.07
通讯费	4,978.68	2,600.00
差旅费	1,374,087.89	685,456.10
车辆费用	187,361.48	53,986.00
业务招待费	66,488.00	74,469.00
业务宣传费	339,624.43	268,457.65
发货物流费	2,005,308.18	1,034,263.64
管理费用	827,545.93	290,514.49
其中: 办公费及杂费	120,454.00	261,005.48
差旅费	15,971.96	2,926.00
中介服务费	648,229.97	15,626.31
车辆费用	1,726.00	8,135.00
业务招待费	21,164.00	2,821.70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20,000.00	
财务费用: 手续费和账户管理费	4,590.57	2,507.80
营业外支出: 罚款及滞纳金	7,106.49	28,296.57
往来款	960,313.58	1,126,325.34
合计	<b>7,249,063.41</b>	<b>4,698,806.66</b>

综上，报告期各期所有大额现金流量变动项目的内容、发生额、与实际业务的发生相符，与相关科目的会计核算勾稽。

## 五、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为粉剂、散剂、颗粒剂、预混剂、口服溶液剂（含中药提取）、非氯消毒剂、添加剂预混合饲料的生产和销售，其中，粉剂包括：喘附特、阿莫西林可溶性粉、氟苯尼考粉 20%、乎感清等 17 种产品；散剂包括：扶正解毒散、瘟易康、天意肝肾康等 14 种产品；颗粒剂包括：板青颗粒、利粒宝、甘草颗粒、天意免疫康、连蒲双清颗粒、五味常青颗粒等 6 种产品；预混剂包括：地美硝唑预混剂、替米考星预混剂等 2 种产品；口服溶液剂包括：替米考星溶液、双黄连口服液、杨树花口服液、清解合剂、清瘟解毒口服液等 5 种产品；消毒剂包括：原典清、境醛安、全净安等 3 种产品；饲料添加剂包括：天意红、黄金维他、多维宝、加能、美天加、鱼肝精油等 6 种产品。

### （一）营业收入的具体确认方法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公司销售收入确认原则是：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公司产品销售均与主要客户签订买断式委托销售合同，合同规定：客户必须在公司指定范围内销售公司产品；结算方式为先付款后发货或物流代收货款；公司负责将货物运抵客户所在地，运费由公司承担，短途运费（车站或货运公司至客户住所）由客户承担；客户收到货物后，应对产品进行验收，如客户接收，视同为公司产品符合客户要求；公司产品除因质量问题外，不得退货。

根据公司与客户签订的销售合同，公司将产品运抵客户所在地，客户对产品

包装、外观、批号、数量等进行验收，接收产品后，产品的所有权和相关风险就发生转移，完成交易。财务部依据发货清单、出库单、物流运单、销售发票确认收入。因此，公司将产品运抵客户所在地，客户接收产品时，作为确认收入时点。

## （二）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变动趋势及原因

1、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构成如下：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收入（元）	占比	收入（元）	占比
粉剂	18,023,526.06	38.14%	9,167,850.20	37.70%
散剂	5,465,457.83	11.57%	2,340,568.40	9.62%
颗粒剂	3,668,464.20	7.76%	1,966,700.83	8.09%
预混剂	2,824,104.65	5.97%	860,964.10	3.54%
口服液	3,690,702.45	7.81%	1,877,999.14	7.72%
消毒剂	3,633,269.90	7.69%	1,483,106.02	6.10%
预混合饲料	9,950,475.20	21.06%	6,623,515.83	27.23%
合计	<b>47,256,000.29</b>	<b>100.00%</b>	<b>24,320,704.52</b>	<b>100.00%</b>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为粉剂、散剂、颗粒剂、预混剂、口服溶液剂（含中药提取）、非氯消毒剂、添加剂预混合饲料的生产和销售，其中：粉剂、预混合饲料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较高。

2016 年度营业收入 47,256,000.29 元，较 2015 年增加 22,935,295.77 元，增幅 94.30%，主要原因为：①公司 2015 年 4 月经营范围增加了饲料、饲料添加剂的生产和销售饲料添加剂产品包括：天意红、黄金维他、多维宝、加能、美天加、鱼肝精油等 6 种产品，饲料添加剂 2016 年度、2015 年度销售收入分别为 9,950,475.20 元、6,623,515.83 元，2016 年度销售收入较 2015 年度增加 3,326,959.37 元。

②公司 2016 年 4 月在原年产 10 万件兽药生产线项目的基础上，建设年混

装 50 万件兽药生产线技改项目，并于 2016 年 6 月完成项目建设，形成了年混装 50 万件兽药的生产能力，随着产能逐步释放，公司产品销售收入增加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产能及销售量统计如下：

单位：万件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生产量	销售量	生产量	销售量
粉剂	2.79	2.81	1.51	1.39
散剂	2.05	2.02	0.91	0.83
颗粒剂	0.48	0.48	0.28	0.26
预混剂	0.32	0.32	0.14	0.12
口服液	1.45	1.43	0.70	0.70
消毒剂	0.91	0.89	0.35	0.35
预混合饲料	3.03	3.04	2.40	2.29
合计	11.03	10.98	6.31	5.94

2、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地区构成如下：

地区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收入(元)	占比	收入(元)	占比
华东地区	15,820,463.75	33.48%	9,734,978.28	40.03%
华中地区	9,845,539.83	20.83%	5,064,723.12	20.82%
华南地区	9,829,186.09	20.80%	4,162,229.61	17.11%
西北地区	4,481,715.02	9.48%	1,822,147.69	7.49%
西南地区	3,082,541.25	6.52%	1,630,673.48	6.70%
华北地区	2,530,230.00	5.35%	1,012,110.90	4.16%
东北地区	1,666,324.35	3.53%	893,841.44	3.68%
合计	47,256,000.29	100.00%	24,320,704.52	100.00%

公司销售网络遍布全国除西藏外大部分省份，公司当前重点销售省份为安徽、广东、广西、福建、山东、河南、新疆等省份。

### 3、公司未开票收入及税款缴纳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未开票收入	2,344,353.80	2,810,436.21
销售金额（含税）	53,597,939.70	27,329,226.56
其中：免征增值税收入	9,950,475.20	6,623,515.83
应征增值税收入	37,305,525.09	17,697,188.69
税率	17%	17%
增值税销售税额	6,341,939.41	3,008,522.04
未开票收入占比	4.37%	10.28%

①公司 2015 年度、2016 年度未开具发票销售额分别为 2,810,436.21 元、2,344,353.80 元，占全年度销售金额的比例分别为 10.28%、4.37%，主要原因为：公司产品实际销售中，有的销售额很小，且是对自然人销售的，导致未开具发票。

报告期内，公司每月度增值税纳税申报时，依据当月实际销售发票开具情况，将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其他发票、未开具发票销售额分别填列在增值税纳税申报表附列资料（表一）中申报本期销售情况明细，不存在未开具发票销售额未进行增值税申报的情况。

②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饲料产品免征增值税问题的通知》（财税[2001]121 号），公司生产的复合预混料免征增值税。公司 2015 年、2016 年免征增值税收入（复合预混料）分别为 6,623,515.83 元、9,950,475.20 元；应征增值税收入 17,697,188.69 元、37,305,525.09 元。

报告期内，公司每月度增值税纳税申报时，依据公司当月度实际销售情况，将应税货物销售额和免税货物销售额填列在增值税纳税申报表中申报，2015 年、2016 年分别申报增值税销项税额 3,008,522.04 元、6,341,939.41 元，不存在少计应税货物销项税额的情况。

### 4、公司个人客户销售产品并现金收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向个人客户销售产品金额及比例，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个人销售金额	41,880,381.80	22,299,640.35
销售金额（含税）	53,597,939.70	27,329,226.56
个人销售比例	78.14%	81.60%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销售渠道主要以通过兽药经销商销售为主，向个体养殖户直接销售为辅两种，其中：兽药经销商多为个体经营者。截至 2016 年 12 月末，公司客户数量达 1304 家，其中：个体经销商和个体养殖户 1257 家，占比 96.40%，公司销售网络遍布全国大部分的省份。

为确保产品流通速度和产品质量，公司与个体经销商签署买断式委托销售合同，并采用先付款后发货或物流代收货款的结算方式。通过兽药经销商销售，公司以较小的投入快速建立覆盖面较广的渠道网络，扩大了企业规模和品牌知名度，因此，公司在不断强化经销商管理能力和技术服务能力的基础上，未来一段时期内公司销售渠道不会发生重大变化。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循环业务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

### **①合同签订**

公司于每年底与主要客户或长期合作客户签订下一年度《销售合同书》，约定合同有效期、产品销售区域、年度销售金额以及付款方式（先付款后发货或物流代收款）等条款。

### **②客户需求**

公司业务人员接到客户产品需求后，通过电话、短信的方式及时通知财务部、销售部，由财务部核查银行收款信息，收到预付款或物流代收货款经销售总监批准后，销售部及时更新销售明细清单，销售明细清单内容包括：客户名称、产品名称、规格、数量、单价、金额。

### **③产品出库**

销售部门根据销售明细清单，编制发货清单，发货清单经销售总监审核后，送至财务部、成品库。发货清单内容有：产品名称、规格、单价、金额、件数、收货方情况等信息。

成品库收到发货清单后，与财务部进行核对，核对无误后，准备产品出库，并编制出库单，分别送至销售部、财务部。出库单内容有：产品名称、规格、件数等信息。

#### ④产品运输

公司负责联系物流公司，通过物流方式将产品运输至客户所在地，发货运费由公司承担。发运前，公司销售部再次与客户确认产品名称、规格、件数、收货地址、收货人，确认无误后，公司将产品和发货清单一并交付物流公司，物流公司向公司开具货运托运单、承运协议或其他货运单据。

#### ⑤产品接收

物流公司将在公司产品运抵客户所在地后，客户根据合同约定，检查发货清单、销售发票与运抵的产品是否一致，并对产品名称、件数、包装、外观等进行验收。客户接收产品后，物流公司将在客户接收产品和（或）代收款信息通过短信的方式告知公司。

#### ⑥确认收入

公司收到物流公司告知信息后，财务部依据发货清单开具销售发票并寄送给客户，财务部根据发货清单、出库单、货运单据、销售发票，确认收入，进行账务处理。

#### ⑦收入核对

每月末，财务部根据账面已确认收入金额与销售部销售清单明细进行核对，与销售业务人员核对其所负责区域客户销售情况以及收款情况，如上述存在差异，由财务部上报总经理、销售总监，核查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产品现金收款金额及比例，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现金收款	14,863,585.59	15,088,836.56
销售金额（含税）	53,597,939.70	27,329,226.56
现金结算比例	27.73%	55.21%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销售收入以现金形式结算的情形，与兽用药品制造行业产品销售渠道特征有关，具体表现在两个方面：①直接向个体养殖户销售：公司兽药产品主要用于禽类疾病防治，禽类养殖户多为农村剩余劳动力，养殖规模小，且对电子化支付手段认知度不高，大多数禽类养殖户偏好以现金形式进行结算；②通过兽药经销商销售：兽药经销商多为个体经营者，公司与兽药经销商之间主要以银行转账的方式进行结算，但受限于银行周末或节假日暂停办理对公业务，少数提货量较小或节假日提货的客户，要求以物流代收货款的方式进行结算。综上，为了适应客户的支付习惯，实现公司的发展，公司接受部分客户现金结算的要求，因此现金结算比例较大。

**报告期内，公司防止业务员挪用或侵吞公司款项所制定的相关制度以及保证收款入账的及时性及完整性的相关措施：**

①客户现金结算的，由销售业务人员将客户现金结算意愿告知销售部，经财务总监、销售总监批准后，销售业务人员方可接受客户现金结算。

②销售业务人员收到现金交付财务部前，由销售业务人员负责现金安全，不得为客户垫支现金，月度总结会议时必须全额交付公司财务部，不得拖延。如未全额交付的，差额由财务部从当月工资薪酬中扣除。

③每周末，公司召开月度总结会议时，销售业务人员将当月收到的现金全额交付财务部，财务部收到现金后登记销售收入回款统计表，回款统计表内容包括：客户名称、销售额、银行转账额、现金回款额、业务人员签字等内容。

④每周末，财务部根据账面已确认收入金额与销售部销售清单明细进行核对，与销售业务人员核对其所负责区域客户销售情况以及回款情况，如上述存在差异，由财务部上报总经理、销售总监，核查原因。

目前，公司仍处于业务发展期，为了适应企业特殊的发展阶段，公司重新修订了《现金管理制度》，增加了对现金收款及时存放银行账户的要求：“公司财务部收到现金后，由财务部出纳和销售部人员核对无误后，一起存入银行账户；如果在晚上等非银行营业时间，由财务部出纳告知财务负责人，经财务部负责人盘点金额且同意后，由公司财务部出纳负责将现金存放于财务室保险柜，次日，由财务部出纳和销售部人员一起将现金存入公司银行账户。”

随着公司治理的不断规范，公司 2016 年度个人销售比例、现金结算比例逐渐降低，已经取得了显著成效。同时，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声明，未来将逐步减少小规模客户的比例，同时公司业务人员积极引导客户通过银行转账的方式结算货款，对于执意坚持使用现金结算的客户，公司采取取消合作的方式，进而减少现金交易，保证销售过程规范。

## 5、公司坐支现金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现金收款	14,863,585.59	15,088,836.56
坐支现金	6,063,585.59	10,188,836.56
其中：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3,631.00	851,749.8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65,870.06	5,051,863.9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975,440.58	1,880,985.19
支付的各项税费	41,105.37	523.2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97,538.58	2,403,714.36
坐支现金占比	40.79%	67.53%

公司 2015 年度、2016 年度分别坐支现金 10,188,836.56 元、6,063,585.59 元，占现金收款的比例分别为：67.53%、40.79%，坐支现金的形式是现金收入未存入银行，直接用于公司构建固定资产、购买原材料、支付职工薪酬以及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等日常经营性支出。报告期内，坐支现金的金额在逐渐降低。

目前，公司重新修订后的《现金管理制度》禁止坐支现金，2017年年初至今，未再发生坐支现金的情况。同时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乔书喜出具《承诺》：“为了规范公司资金管理和采购付款行为，本人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保证天意药业不再坐支现金，如果因坐支现金给公司带来损失，本人愿意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综上所述，公司报告期内与个人客户的交易是建立在公司所处行业的特殊性基础上的，符合行业特点和惯例，是在国内现阶段禽类养殖业发展尚未完全形成规模化养殖的形势下产生的。未来期间，公司将持续加强公司化兽药经销商和养殖企业客户的开发力度，降低经营风险。

#### 6、报告期内，公司不存个人卡收付款的情形

报告期内，销售业务人员收到现金交付财务部前，由销售业务人员负责现金安全，公司召开月度总结会议时，销售业务人员将当月收到的现金金额交付财务部，是由于公司客户特征和销售业务模式决定的，不属于通过个人卡收取销售款的情形。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通过个人卡支付款项的情形。

#### 7、报告期内，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基础会计核算制度和资金管理制度情况

##### ①内部控制制度

公司具有较好的控制环境，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责权明确；公司根据外部环境及自身生产经营特点制定了《内部控制制度》，内容涵盖销售与收款循环、购货与付款循环、生产循环、筹资与投资循环、货币资金循环等；公司各业务流程的关键控制点设计合理，并得到有效执行，做到不相容职责分离、关键控制点授权审批、内部凭证记录完整。

##### ②基础会计核算制度

公司设财务部，财务人员共计4人，1名财务负责人、2名会计、1名出纳，

均取得会计从业资格证书，财务总监为中国注册税务师。财务人员均具有较为丰富的财务工作经验和必要的财务知识，能够按照公司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的岗位职责履行财务工作职责。公司制定了《财务会计核算制度和方法》，规范内容包括主要会计政策、公司财务管理体制、公司财务管理职责、公司财务管理基础工作；制定了《财务部安全责任及应急避险制度》，规范内容包括财务部安全责任制度、财务保密制度、财务室安全制度、财务资金保管制度等公司财务会计核算基础较为健全。报告期内公司有效执行了上述财务管理制度，保障财务核算工作有效运行。

### ③资金管理制度

公司制定了《现金管理制度》，规范内容包括财务各岗位之间的职责分工制度、加强对现金的稽核、严格控制现金的使用范围、严格付款审批及支票的签发、及时登记现金、银行存款日记帐和结账、资金发生意外的处理及应急措施等，主要条款包括：①根据收支业务的相关票据逐一进行序时记账，确保现金日记帐、银行存款日记帐的日清日结。；②按月与银行对账，做出银行余额调节表，正确调出未达账项，对于超过两个月的未达账项必须告知财务经理并分析原因，由其做出处理决定。③每日必须根据库存现金帐面余额进行实际库存现金的盘点；必须对银行存款结出账面余额，以便随时了解资金情况并进行合理使用。④挪用公款，与他人合伙欺诈公司、携款潜逃，将给予其罚款、追究其法律责任并开除的处罚。⑤库存现金只能用于提取备用金、业务招待费、差旅费、原料运费等以及对个人结算业务金额在1000元以下的小额零星款项。如其他特殊情况需要使用现金的，必须经财务经理及总经理批准后，方可在出纳处支取。⑥库存现金结算业务必须经财务经理及总经理批准后，方可在出纳处支取。⑦经财务总监、销售总监批准后，销售业务人员方可接受客户现金结算。销售业务人员收到现金交付财务部前，由销售业务人员负责现金安全，不得为客户垫支现金，月度总结会议时必须全额交付公司财务部，不得拖延。如未全额交付的，差额由财务部从当月工资薪酬中扣除。

目前，公司仍处于业务发展期，为了适应企业特殊的发展阶段，公司重新

修订了《现金管理制度》，增加了①对现金收款及时存放银行账户的要求：“公司财务部收到现金后，由财务部出纳和销售部人员核对无误后，一起存入银行账户；如果在晚上等非银行营业时间，由财务部出纳告知财务负责人，经财务部负责人盘点金额且同意后，由公司财务部出纳负责将现金存放于财务室保险柜，次日，由财务部出纳和销售部人员一起将现金存入公司银行账户。”②严格控制了现金的使用范围：“禁止坐支现金”。

#### 8、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财务舞弊的情形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与收款业务循环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设计有效，并得到有效执行，不存在伪造、变造记录或凭证、记录虚假的交易或事项提前确认收入或虚增收入的情形，

公司2015年度、2016年度财务会计报告经上会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出具了上会师报字（2017）第0635号的审计报告，发表了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报告期内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的审计意见。

#### 9、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与同行业对比分析

公司主营业务为粉剂、散剂、颗粒剂、预混剂、口服溶液剂（含中药提取）、非氯消毒剂、添加剂预混合饲料的生产和销售，在选取同行业可比公司时，考虑产品类型（如疫苗制剂）、使用范围（如渔药）、产品用途（如兽药原材料）等因素后，以股票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公司为样本库，选取6家已挂牌公司作为可比公司进行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同期营业收入对比表：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主营业务	2016年度		2015年度
		金额	增长率	
赛孚制药	兽药制剂的研发、生产、销售。	3,005.65	-0.62%	3,024.54

腾骏药业	兽药制剂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7,747.54	24.20%	6,237.79
爱己爱牧	兽药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2,143.95	29.42%	1,656.55
中农华威	兽用制剂生产和销售。	5,121.19	16.09%	4,411.31
天安生物	主要从事兽药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为兽用制剂。	2,608.42	22.60%	2,127.50
新天马	兽药制剂的生产及销售。	1,519.46	101.15%	755.40
合计		22,146.21	21.60%	18,213.09
算数平均值		3,691.04	21.60%	3,035.52
天意药业		4,725.60	94.30%	2,432.07

报告期内, 可比公司(除赛孚制药外)营业收入的平均增长率为 21.60%, 实现了快速发展, 主要原因为: 近些年, 随着社会的发展, 我国的畜牧业养殖方式由散养逐渐向集约化转变, 养殖规模及效率显著提高, 下游畜牧业的发展拉动了国内兽药行业的成长, 因此, 可比公司业绩增长与兽用药品制造行业发展状况一致。

根据中国兽药协会的统计数据, 截至 2013 年底, 我国共有 1,804 家兽药企业, 随着兽用药品制造行业的快速发展, 公司预计 2017 年-2020 年, 我国兽药行业将进入整合期, 2020 年-2025 年, 以科技研发为基础、兽药为主要产品具有竞争力的产业集团将基本形成, 因此, 公司为应对市场竞争, 于 2016 年 6 月在原年产 10 万件兽药生产线项目的基础上, 完成了年混装 50 万件兽药生产线技改项目建设。同时, 由于公司专注于兽药的研发、生产及销售, 销售网络遍布全国大部分省份, 在行业内具备产品渠道优势, 从而实现销售收入大幅增长。

### (三) 营业收成本的主要构成、变动趋势及原因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成本(元)	占比	成本(元)	占比
粉剂	10,266,978.95	39.68%	5,362,747.21	38.39%
散剂	2,759,504.45	10.66%	1,110,173.80	7.95%

颗粒剂	1,912,487.89	7.39%	1,217,701.95	8.72%
预混剂	1,254,895.24	4.85%	288,337.87	2.06%
口服液	1,971,329.44	7.62%	997,604.92	7.14%
消毒剂	1,883,043.43	7.28%	705,532.24	5.05%
预混合饲料	5,828,289.34	22.52%	4,287,981.42	30.69%
<b>合计</b>	<b>25,876,528.74</b>	<b>100.00%</b>	<b>13,970,079.41</b>	<b>100.00%</b>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为粉剂、散剂、颗粒剂、预混剂、口服溶液剂（含中药提取）、非氯消毒剂、添加剂预混合饲料的生产和销售，2016 年度营业成本 25,876,528.74 元，较 2015 年增加 11,906,449.33 元，增幅 85.23%，与同期营业收入增长率基本一致。

公司主营业务成本项目主要包括：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和制造费用，其中直接材料主要为兽药用原材料、添加剂预混合饲料用原材料，如：连蒲双清提取物、杨树花提取物、氟苯尼考、盐酸林可霉素、无水葡萄糖、维生素 B12 等。直接人工为生产人员发生的人工成本，制造费用为厂房设备折旧、修理费、机物料消耗等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结转的主营业务成本构成如下：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直接材料	22,607,950.17	87.37%	12,614,811.18	90.30%
直接人工	1,818,750.36	7.03%	750,577.06	5.37%
制造费用	1,449,828.21	5.60%	604,691.18	4.33%
<b>合计</b>	<b>25,876,528.74</b>	<b>100.00%</b>	<b>13,970,079.41</b>	<b>100.00%</b>

营业成本中，直接材料所占比例较高。报告期内，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制造费用占总成本的比例基本稳定，其中：直接材料占总成本的比例略有降低，主要原因是①公司研发人员不断改进生产工艺，降低了原材料在生产过程中的消耗，同时推动产品更新换代，降低成本；②公司生产规模扩大，采购量增加，增强了材料采购的议价能力所致。

## （四）利润的变动趋势及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的营业收入及利润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营业收入	47,256,000.29	94.30%	24,320,704.52
营业成本	25,876,528.74	85.23%	13,970,079.41
毛利润	<b>21,379,471.55</b>	<b>106.55%</b>	<b>10,350,625.11</b>
营业利润	8,658,035.05	173.88%	3,161,238.68
利润总额	9,019,324.44	188.20%	3,129,502.15
净利润	<b>7,471,984.40</b>	<b>220.62%</b>	<b>2,330,491.45</b>

2016 年度、2015 年度毛利润分别为 21,379,471.55 元、10,350,625.11 元，2016 年毛利润较 2015 年增加 11,028,846.44 元，增长 106.55%，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公司 2016 年度营业收入较 2015 年度增长 94.30%，营业成本较 2015 年增长 85.23%，且收入的增幅高于成本的增幅所致。

2016 年度、2015 年度净利润分别为 7,471,984.40 元、2,330,491.45 元，2016 年净利润较 2015 年增加 5,141,492.95 元，增长 220.62%，主要原因为：随着营业收入的增长，净利润也随之增长；同时报告期内，营业收入的增长率高于营业成本、期间费用的增长率。另外，公司 2016 年收到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410,000.00 元所致。

## （五）毛利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情况如下：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毛利润（元）	毛利率	毛利润（元）	毛利率

粉剂	7,756,547.11	43.04%	3,805,102.99	41.50%
散剂	2,705,953.38	49.51%	1,230,394.60	52.57%
颗粒剂	1,755,976.31	47.87%	748,998.88	38.08%
预混剂	1,569,209.41	55.56%	572,626.23	66.51%
口服液	1,719,373.01	46.59%	880,394.22	46.88%
消毒剂	1,750,226.47	48.17%	777,573.78	52.43%
预混合饲料	4,122,185.86	41.43%	2,335,534.41	35.26%
<b>合计</b>	<b>21,379,471.55</b>	<b>45.24%</b>	<b>10,350,625.11</b>	<b>42.56%</b>

2016 年度、2015 年度，公司毛利润分别为 21,379,471.55 元、10,350,625.11 元，公司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45.24%、42.56%。

报告期内，粉剂、散剂、口服液、消毒剂毛利率稳定，颗粒剂、预混剂、预混合饲料毛利率波动较大，具体原因分析如下：

①公司颗粒剂产品包括板青颗粒、利粒宝、甘草颗粒、天意免疫康、连蒲双清颗粒、五味常青颗粒等 6 种产品，其中甘草颗粒 2016 年度销售收入 905,041.03 元，占颗粒剂产品销售收入的 24.67%，2016 年甘草颗粒进行价格上调，销售毛利率较 2015 年增加 7.60%，导致颗粒剂毛利率较 2015 年波动较大；

②公司 2015 年预混剂产品包括吉他霉素预混剂、环丙氨嗪预混剂、地美硝唑预混剂、替米考星预混剂等 4 种产品，其中：吉他霉素预混剂、环丙氨嗪预混剂药品批号有效期为 2011 年 6 月至 2016 年 6 月，2015 年度吉他霉素预混剂、环丙氨嗪预混剂销售收入 284,020.52 元，占预混剂产品销售收入的 32.99%，导致预混剂毛利率较 2015 年波动较大；

③公司预混合饲料产品包括天意红（II）、黄金维他、多维宝、加能、美天加、鱼肝精油等 6 种产品，其中天意红 2016 年度销售收入 5,661,160.10 元，占预混合饲料产品销售收入的 56.89%，2016 年天意红产品更新换代，配方升级，销售毛利率较 2015 年增加 5.15%，导致预混合饲料毛利率较 2015 年波动较大。

## (六) 报告期内期间费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及其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金额(元)	变动率	金额(元)
销售费用	8,823,714.76	86.62%	4,728,250.99
管理费用	3,662,368.38	50.50%	2,433,493.22
财务费用	-19,397.86	43.58%	-13,509.77
<b>期间费用合计</b>	<b>12,466,685.28</b>	<b>74.40%</b>	<b>7,148,234.44</b>
营业收入	47,256,000.29	94.30%	24,320,704.52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18.67%	-3.96%	19.44%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7.75%	-22.58%	10.01%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0.04%	-33.33%	-0.06%
<b>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b>	<b>26.38%</b>	<b>-10.24%</b>	<b>29.39%</b>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26.38%、29.39%，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较为稳定。公司 2016 年度销售费用较 2015 年度增长 86.62%，与营业收入增长情况基本一致。

公司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构成及分析如下：

### 1、销售费用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度	2015年度
职工薪酬	3,096,841.81	1,475,781.00
办公费及杂费	1,471,658.18	1,131,930.07
通讯费	4,978.68	2,600.00
差旅费	1,374,087.89	685,456.10
车辆费用	190,111.48	53,986.00
业务招待费	66,488.00	74,469.00

业务宣传费	339,624.43	268,457.65
折旧费	274,196.11	1,307.53
低值易耗品摊销	420.00	-
发物流费	2,005,308.18	1,034,263.64
<b>合计</b>	<b>8,823,714.76</b>	<b>4,728,250.99</b>

公司的销售费用主要由职工薪酬、办公费及杂费、差旅费、业务宣传费、发物流费等费用构成，销售费用 2016 年较 2015 年增加 4,095,463.77 元，增幅 86.62%，其中：职工薪酬、差旅费、发物流费增幅分别为 109.84%、100.46%、93.89%，与营业收入增长幅度基本一致。

## 2、管理费用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度	2015年度
职工薪酬	815,355.82	728,957.60
办公费及杂费	120,454.00	261,005.48
差旅费	15,971.96	2,926.00
中介服务费	648,229.97	15,626.31
车辆费用	1,726.00	8,135.00
业务招待费	21,164.00	2,821.70
折旧费	26,669.10	14,315.33
无形资产摊销	67,500.00	28,958.33
研究开发费	1,878,735.38	1,318,000.00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20,000.00	
税金	17,133.65	23,318.97
租赁费	29,428.50	29,428.50
<b>合计</b>	<b>3,662,368.38</b>	<b>2,433,493.22</b>

公司的管理费用主要由职工薪酬、办公费及杂费、中介服务费、折旧费及无形资产摊销、研发费用等费用构成，管理费用 2016 年较 2015 年增加 1,228,875.16

元，其中：中介服务费增加 632,603.66 元，主要是为实现公司股票在“新三板”挂牌支付的审计费、律师费及主办券商推荐费用；研究开发费增加 560,735.38 元，公司 2016 年度、2015 年度研究开发费用分别为 1,878,735.38 元、1,318,000.00 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3.98%、5.42%。

### 3、财务费用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度	2015年度
利息支出		
账户管理费	581.20	88.20
减：利息收入	23,988.43	16,017.57
手续费	4,009.37	2,419.60
合计	<b>-19,397.86</b>	<b>-13,509.77</b>

公司的财务费用由账户管理费、利息收入、手续费支出构成，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向金融机构借款事项，未发生利息支出。

### （七）报告期内重大投资收益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投资收益。

### （八）报告期内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度	2015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10,0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8,710.61	-31,736.53
<b>非经常性损益总额</b>	<b>361,289.39</b>	<b>-31,736.53</b>
减: 所得税影响额	55,259.38	-859.99
<b>非经常性损益净额</b>	<b>306,030.01</b>	<b>-30,876.54</b>
净利润	7,471,984.40	2,330,491.4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7,165,954.39	2,361,367.99
<b>非经常性损益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b>	<b>4.84%</b>	<b>-1.36%</b>

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主要包括政府补助、行政处罚等。2016 年度、2015 年度,公司税后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分别为 7,165,954.39 元、2,361,367.99 元。

2016 年度、2015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占当期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 4.84%、-1.36%，非经常性损益对公司净利润无重大影响。

2016 年度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410,000.00 元，其中：公司收到睢宁县双创人才办人才引进补助费 10,000.00 元，承担省科技计划防治细菌性羊腹泻疾病的中药产业化及应用推广项目收到政府补助资金 400,000.00 元。

上表中“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核算内容主要是公司收到的行政处罚，2015 年、2016 年分别收到睢宁县林牧渔业局行政处罚 28,295.00 元、6,600.00 元，其中：2015 年公司主动召回并销毁价值 7,925.00 元的不合格产品，被没收违法所得 4,520.00 元，并处 23,775.00 元罚款；2016 年因兽药产品“成分不符合兽药国家标准，但不属于假兽药”的规定，被没收违法所得 1,100.00 元，并处 5,500.00 元罚款。

## （九）公司主要税项及相关税收优惠政策

### （1）公司执行的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5%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15%

注：公司经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江苏省地方税务局批准于 2016 年度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的规定，并经江苏省睢宁县国家税务局备案，天意药业 2016 年-2018 年按照应纳税所得额的 15% 计缴企业所得税。

### （2）适用的各项税收政策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饲料产品免征增值税问题的通知》（财税[2001]121号），免税饲料产品范围包括复合预混料。

报告期内，公司生产的多维宝、天意红、肉鸡用黄金维他、加能、美天加、鱼肝精油等复合预混料经睢宁县国家税务局减免税备案后，自2015年起免征增值税。

## 六、报告期内主要资产情况

### （一）货币资金

1、报告期内，公司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库存现金	665.20	222,194.97
银行存款	13,592,086.98	7,963,093.69
其他货币资金		
合计	13,592,752.18	8,185,288.66

截至2016年12月31日，货币资金期末余额13,592,752.18元，不存在适用范围受限的货币资金。

### （二）预付账款

1、报告期各期末，预付账款余额情况

单位：元

账龄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45,829.51	100.00%	1,087,085.00	100.00%
1至2年				

2至3年				
合计	145,829.51	100.00%	1,087,085.00	100.00%

公司预付账款主要为预付的材料款，2016年末、2015年末预付账款占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0.82%、7.22%，占总资产的比重分别为0.51%、4.50%，报告期内，预付账款余额较小。

## 2、报告期内预付账款余额前五名客户情况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公司预付账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元)	预付款时间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潍坊盛泰药业有限公司	材料款	139,500.00	1年以内	95.66%
国网江苏省电力公司睢宁县供电公司	电费	6,329.51	1年以内	4.34%
合计		145,829.51		100.00%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预付账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元)	预付款时间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江苏恒盛药业有限公司	材料款	661,800.00	1年以内	60.87%
西王药业有限公司	材料款	170,000.00	1年以内	15.64%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北京分所	审计费	120,000.00	1年以内	11.04%
河南天基律师事务所	律师费	120,000.00	1年以内	11.04%
广西南宁科发企业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咨询费	10,000.00	1年以内	0.92%
合计		1,081,800.00		99.51%

截至2016年12月31日，预付账款中无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 （三）其他应收款

1、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收款及坏账准备情况如下：

（1）其他应收款按照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情况：

单位：元

类别	2016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0,000.00	100.00	5,000.00	10.00	45,000.0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b>合计</b>	<b>50,000.00</b>	<b>100.00</b>	<b>5,000.00</b>	<b>10.00</b>	<b>45,000.00</b>

单位：元

类别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0,000.00	100.00	2,500.00	5.00	47,500.0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b>合计</b>	<b>50,000.00</b>	<b>100.00</b>	<b>2,500.00</b>	<b>5.00</b>	<b>47,500.00</b>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账龄	2016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含1年）			
1-2年	50,000.00	10.00	5,000.00

2-3 年			
合计	50,000.00	10.00	5,000.00

单位：元

账龄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00.00	5.00	2,500.00
1-2 年			
2-3 年			
合计	50,000.00	5.00	2,500.00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 50,000.00 元，核算内容为河南双汇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双汇投资”）为确保公司全面履行供货合同及产品质量满足双汇投资质量标准，向公司收取的质量保证金。

## 2、报告期内其他应收款余额前五名情况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其他应收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
河南双汇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保证金	50,000.00	1-2 年	100.00
合计		50,000.00		100.00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其他应收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
河南双汇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保证金	50,000.00	1 年以内	100.00
合计		50,000.00		100.00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余额无应收关联方款项。

## （四）存货

### 1、报告期各期末，存货构成情况及变动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占比	账面余额	占比
原材料	2,283,639.54	59.92%	3,831,567.76	71.74%
半成品	197,136.47	5.17%	242,745.08	4.54%
库存商品	955,734.03	25.08%	886,127.98	16.59%
周转材料	374,838.66	9.83%	380,650.04	7.13%
<b>合计</b>	<b>3,811,348.70</b>	<b>100.00%</b>	<b>5,341,090.86</b>	<b>100.00%</b>

(1) 公司原材料主要为兽药用原材料、添加剂预混合饲料用原材料，如：连蒲双清提取物、杨树花提取物、氟苯尼考、盐酸林可霉素、无水葡萄糖、维生素 B12 等。

(2) 公司周转材料主要为公司产品兽药、添加剂预混合饲料的包装材料。

2016年末、2015年末存货期末余额分别为3,811,348.70元、5,341,090.86元，占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21.50%、35.45%，占总资产的比重分别为13.41%、22.09%。2016年末存货占流动资产、总资产的比重较2015年有所降低主要因为：公司2016年度加强存货管理，存货周转能力增强所致。

2016年末、2015年末原材料期末余额分别为2,283,639.54元、3,831,567.76元，原材料在存货结构中比重较高，为正常生产经营准备的原材料。

2016年末、2015年末库存商品期末余额分别为955,734.03元、886,127.98元，在存货结构中比重较低，主要原因为公司施行以销定产的销售模式和“零库存”的存货管理理念所致。

### 2、报告期各期末，存货及跌价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原材料	2,283,639.54		3,831,567.76	
半成品	197,136.47		242,745.08	
库存商品	955,734.03		886,127.98	
周转材料	374,838.66		380,650.04	
<b>合计</b>	<b>3,811,348.70</b>		<b>5,341,090.86</b>	

2016年末、2015年末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和期末存货的实际状况，未发现存货存在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存货不存在抵押、担保等受限制事项。

## （五）其他流动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其他流动资产明细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待认证进项税额	134,444.54	404,719.64
<b>合计</b>	<b>134,444.54</b>	<b>404,719.64</b>

待认证进项税额核算公司由于未经税务机关认证而不得从当期销项税额中抵扣的进项税额，公司根据《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16）22号的规定，待认证进项税额借方余额在资产负债表中其他流动资产项目列示。

## （六）固定资产

### 1、固定资产类别及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

公司将固定资产分类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办公设备。公司固定资产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预计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5年-20年	3.00%	4.85%-19.40%
机器设备	5年-10年	3.00%	9.70%-19.40%
运输设备	5年	3.00%	19.40%
办公设备	5年	3.00%	19.40%

2、报告期各期末，固定资产原值、折旧、净值等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办公设备	运输设备	合计
① 账面原值					
2016年初余额	6,973,844.75	1,975,444.47	194,221.75		9,143,510.97
本期增加金额		347,734.34	46,202.93	1,647,513.68	2,041,450.95
其中：购置		347,734.34	46,202.93	1,647,513.68	2,041,450.95
在建工程转入					
本期减少金额					
其中：处置或报废					
2016年末余额	6,973,844.75	2,323,178.81	240,424.68	1,647,513.68	11,184,961.92
② 累计折旧					
2016年初余额	488,020.48	177,253.31	18,771.57		684,045.36
本期增加金额	650,483.04	223,076.78	43,836.18	266,073.78	1,183,469.78
其中：计提	650,483.04	223,076.78	43,836.18	266,073.78	1,183,469.78
本期减少金额					
其中：处置或报废					
2016年末余额	1,138,503.52	400,330.09	62,607.75	266,073.78	1,867,515.14
③ 减值准备					
2016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16年末余额					

④ 账面价值					
2016年末账面价值	5,835,341.23	1,922,848.72	177,816.93	1,381,439.90	9,317,446.78
2016年初账面价值	6,485,824.27	1,798,191.16	175,450.18		8,459,465.61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办公设备	运输设备	合计
① 账面原值					
2015年初余额	4,609,962.93	507,735.05	7,394.87		5,125,092.85
本期增加金额	2,363,881.82	1,467,709.42	186,826.88		4,018,418.12
其中：购置	2,363,881.82	1,467,709.42	186,826.88		4,018,418.12
在建工程转入					
本期减少金额					
其中：处置或报废					
2015年末余额	6,973,844.75	1,975,444.47	194,221.75		9,143,510.97
② 累计折旧					
2015年初余额		81,351.73			81,351.73
本期增加金额	488,020.48	95,901.58	18,771.57		602,693.63
其中：计提	488,020.48	95,901.58	18,771.57		602,693.63
本期减少金额					
其中：处置或报废					
2015年末余额	488,020.48	177,253.31	18,771.57		684,045.36
③ 减值准备					
2015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15年末余额					
④ 账面价值					
2015年末账面价值	6,485,824.27	1,798,191.16	175,450.18		8,459,465.61
2015年初账面价值	4,609,962.93	426,383.32	7,394.87		5,043,741.12

公司的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和电子设备，其中：房屋及建筑物占比较高，主要为厂区办公楼、粉剂预混剂自动化车间（1#车间）、颗粒剂车间（2#车间）、中药车间（3#车间）、仓库（4#车间）、消毒剂车间、化验室、员工宿舍、门卫室、配电房等。

公司 2015 年购置固定资产 4,018,418.12 元，其中：房屋建筑物 2,363,881.82 元，主要为新建的粉剂预混剂自动化车间（1#车间）1,206,520.96 元、仓库（4#车间）1,033,042.91 元；机器设备 1,467,709.42 元，主要为粉剂预混剂车间自动化车间（1#车间）新增生产设备 955,989.31 元、中药车间（3#车间）新增净化设备 309,156.00 元、2T 纯水机 100,000.00 元。

公司目前所使用的土地原系通过租赁取得。报告期内该块土地经征收已变更为国有建设用地，公司现已通过招拍挂程序竞得该块土地。为生产经营，公司在该宗土地上建造了厂区办公楼、粉剂预混剂自动化车间（1#车间）、颗粒剂车间（2#车间）、中药车间（3#车间）、仓库（4#车间）、消毒剂车间、化验室、员工宿舍、门卫室、配电房等房屋建筑物。因该块土地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证仍在办理过程中，公司在该地块上的房产尚无法办理房屋产权证书。虽未取得房产权属证书，但并未被相关部门认定为非法建筑，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乔书喜已经出具承诺，如果上述的房屋以及建筑物被政府部门作为违规建筑拆除，由乔书喜个人承担公司因此而受到的损失。

2016 年末，公司固定资产的综合成新率为 83.30%，总体成新率可以满足公司生产运营所需。

公司 2016 末对各项固定资产进行检查，未发现由于遭受毁损而不具备生产能力、转让价值、长期闲置或技术落后受淘汰等原因而需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形，故未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 （七）无形资产

报告期内，无形资产原值、摊销、净值等变动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原值合计	680,000.00	680,000.00
专利技术	650,000.00	650,000.00
特许权	30,000.00	30,000.00
累计摊销合计	96,458.33	28,958.33
专利技术	88,125.00	25,625.00
特许权	8,333.33	3,333.33
减值准备合计	-	-
专利技术	-	-
特许权	-	-
账面价值合计	583,541.67	651,041.67
专利技术	561,875.00	624,375.00
特许权	21,666.67	26,666.67

公司无形资产核算内容为专利技术、特许权，其中：专利技术包括公司受让的广西大学“一种含有救必应治疗畜禽大肠杆菌感染疾病的复方组合物”的专利权、公司受让的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连蒲双清散和颗粒”项目技术秘密使用权，特许权为广西大学以独占许可的方式授予公司使用其拥有的“一种含有泽兰治疗畜禽大肠杆菌感染疾病的复方组合物”专利。

公司无形资产按实际成本计价，在专利技术保护期内按直线法进行摊销。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无形资产账面价值 583,541.67 元，占净资产的比例为 2.36%。

## （八）递延所得税资产

### 1、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坏账准备	750.00	625.00
合计	750.00	625.00

## 2、暂时性差异明细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坏账准备	5,000.00	2,500.00
合计	5,000.00	2,500.00

## (九) 其他非流动资产

报告期内，其他非流动资产明细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土地报批费用预付款	784,000.00	
合计	784,000.00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位于睢宁县南环路工业园 A 区的厂区土地尚未取得土地证，已支付土地报批费用预付款 780,000.00 元和土地测绘费 4,000.00 元。

## (十) 资产减值准备实际计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除对其他应收款计提坏账准备外，存货、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其他资产未发现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报告期各期末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 元

项目	2015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计提	其他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其他应收款		2,500.00				2,500.00
合计		<b>2,500.00</b>				<b>2,500.00</b>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12月31日
		本期计提	其他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其他应收款	2,500.00	2,500.00				5,000.00
合计	<b>2,500.00</b>	<b>2,500.00</b>				<b>5,000.00</b>

公司按稳健性原则对不同账龄的应收账款分别计提 5%至 100%的坏账准备，坏账计提比例充分，切合公司的实际情况。

## 七、报告期内主要负债情况

### （一）应付账款

1、报告期各期末，应付账款余额情况：

单位：元

账龄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1年以内	1,369,078.97	95.68	2,578,976.17	100.00
1-2年	61,868.00	4.32		
2-3年				
合计	<b>1,430,946.97</b>	<b>100.00</b>	<b>2,578,976.17</b>	<b>100.00</b>

公司的应付账款核算内容主要是应付材料款。2016年末、2015年末应付账款余额较小，占当期负债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38.69%、37.20%。2015年末应付账款余额 2,578,976.17 元，其中：应付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 元，为“连蒲双清散和颗粒”项目技术秘密使用权转让款。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期末余额中无持有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股东的款项情况。

## 2、报告期内，应付账款余额前五名的单位明细情况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禹州市夏都药业有限公司	材料款	389,984.97	27.25
禹州市亿星药业有限公司	材料款	233,262.10	16.30
四川省什邡市蜀康植物原料有限责任公司	材料款	217,872.50	15.23
四川恒瑞通达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材料款	188,000.00	13.14
河南惠丰商贸有限公司	材料款	162,000.00	11.32
<b>合计</b>		<b>1,191,119.57</b>	<b>83.24</b>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四川省什邡市蜀康植物原料有限公司	材料款	1,441,553.75	55.91
禹州市夏都药业有限公司	材料款	381,546.26	14.79
青岛蔚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技术转让款	300,000.00	11.63
郑州裕达工贸有限公司	材料款	141,654.90	5.49
南通市德邦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材料款	127,670.40	4.95
<b>合计</b>		<b>2,392,425.31</b>	<b>92.77</b>

## （二）预收账款

### 1、报告期各期末，预收账款余额情况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1 年以内	799,031.00	100.00		
1 年以上				

合计	799,031.00	100.00		
----	------------	--------	--	--

报告期内各期期末，预收账款为预收客户采购货款。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预收款项余额中无预收持有公司 5% 以上(含 5%) 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款项。

## 2、报告期内，预收账款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预收账款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	账龄	占预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林国亮	货款	170,000.00	1 年以内	21.27
刘广明	货款	162,227.00	1 年以内	20.30
邓明华	货款	100,000.00	1 年以内	12.52
宓飞祥	货款	62,400.00	1 年以内	7.81
兰考天地饲料有限公司	货款	57,376.00	1 年以内	7.18
合计		552,003.00		69.08

## (三) 其他应付款

### 1、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付款余额情况

单位：元

账龄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2,167.97	2.27%	1,930,439.40	79.62%
1-2 年	31,245.00	5.81%	88,034.19	3.63%
2-3 年	88,034.19	16.38%	406,025.65	16.75%
3-4 年	406,025.65	75.54%		
合计	537,472.81	100.00%	2,424,499.24	100.00%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 537,472.81 元，其中：应付公司实际控制人乔书喜 534,522.81 元，主要为垫付的外购机器设备款。

## 2、报告期各期末，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往来款	534,522.81	2,334,549.24
质保金	2,950.00	89,950.00
合计	<b>537,472.81</b>	<b>2,424,499.24</b>

## 3、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其他应付款账面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乔书喜	垫付设备款	534,522.81	4年以内	99.45
江阴市雨晨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质保金	2,950.00	1-2年	0.55
合计		<b>537,472.81</b>		<b>100.00%</b>

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付持有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情况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九、关联方及关联交易”相关内容。

#### （四）应付职工薪酬

## 1、报告期各期末，应付职工薪酬余额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短期薪酬	445,290.00	1,264,475.00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辞退福利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b>445,290.00</b>	<b>1,264,475.00</b>

## 2、报告期各期末，短期薪酬明细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45,290.00	1,264,475.00
职工福利费		
社会保险费		
其中：医疗保险费		
工伤保险费		
生育保险费		
住房公积金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合计	445,290.00	1,264,475.00

公司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公司不存在拖欠员工薪酬的情形。

## （五）应交税费

报告期各期末，应交税费余额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企业所得税	182,869.85	619,381.76
增值税	242,353.13	39,867.45
城市维护建设税	12,117.66	1,993.37
教育费附加	7,270.59	1,196.02
地方教育费附加	4,847.06	797.35
个人所得税	1,984.80	1,317.19
房产税	26,103.00	
土地使用税	8,529.22	
合计	486,075.31	664,553.14

## 八、报告期内股东权益情况

1、报告期各期末，股东权益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股本	15,000,000.00	15,000,000.00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971,629.73	224,431.29
未分配利润	8,744,667.56	2,019,881.60
<b>股东权益合计</b>	<b>24,716,297.29</b>	<b>17,244,312.89</b>

## 2、报告期内，未分配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净利润	7,471,984.40	2,330,491.45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2,019,881.60	-86,178.56
其他转入		
可供分配的利润	9,491,866.00	2,244,312.89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747,198.44	224,431.29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提取储备基金		
提取企业发展基金		
利润归还投资		
可供投资者分配的利润	8,744,667.56	2,019,881.60
减：应付优先股股利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其它		
<b>期末未分配利润</b>	<b>8,744,667.56</b>	<b>2,019,881.60</b>

注：公司的法定盈余公积以净利润（弥补以前年度亏损后）按照规定比例10%计提。

## 九、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 （一）关联方和关联关系

#### 1、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持股比例
乔书喜	公司股东、法定代表人、董事长、总经理	54.58%
李蓓蕾	公司股东、法定代表人之妻、董事	10.06%

注：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为乔书喜、李蓓蕾夫妇。

#### 2、其他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赵青森	董事
田间	董事
郭金平	董事
<b>聂春波</b>	董事
李业茂	董事
宁艳妮	监事
李志俊	监事
许东	职工监事
李建华	财务负责人
赵丽娟	董事会秘书
郑州天之意商贸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
郑州品之鑫商贸有限公司	高管关联
河南广阔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监事	高管关联
郑州市中原区品鑫便利超市（个体 工商户）	高管关联

## （二）关联交易

### 1、经常性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经常性关联交易。

### 2、偶发性关联交易

#### ①关联方资金拆借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关联方资金拆借的情形。

#### ②关联租赁

徐州天意动物药业有限公司为设立郑州分公司，于 2015 年 7 月 3 日与房屋所有权人李蓓蕾签订《房屋租赁合同》，租赁使用郑州市金水区花园路 59 号居易摩根（曾用名：郑花路 59 号 21 世纪广场）6 号楼 25 层 2502 号房屋，期限为 2015 年 7 月 3 日至 2017 年 7 月 2 日。后徐州天意动物药业有限公司郑州分公司在经营中增加使用了与上述房屋相邻的 2501 号、2503 号房屋，房屋所有权人分别为乔书喜、李蓓蕾。自 2015 年 7 月至 2016 年 12 月，公司未就 2501 号、2503 号房屋签订房屋租赁合同。公司也未向房屋所有权人支付租金。

为规范经营，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30 日与乔书喜签订《房屋租赁协议》，租赁郑州市金水区花园路 59 号居易摩根 6 号楼 25 层 2501 室房屋（面积 227.02 平米），年租金为 140,000.00 元；与李蓓蕾签订《房屋租赁协议》，租赁郑州市金水区花园路 59 号居易摩根 6 号楼 25 层 2502 室（面积 123.85 平米）、2503 室（面积 123.85 平米），年租金为 160,000.00 元，租金价格公允，租赁期限为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股票在股转系统挂牌申报材料基准日确定后，公司将严格执行《公司法》、《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及其他内部管理制度，自 2017 年 1 月起开始按照公允价格缴纳房屋租金。

#### ③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发生额	2015 年度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432,000.00	287,000.00

### 3、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关联方款项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款项性质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付款	乔书喜	往来款	534,522.81	1,134,549.24

注：公司其他应付关联方款项主要为乔书喜为公司垫付的外购机器设备款。

## （三）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及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除关联租赁、关键管理人员报酬外，公司未发生其他关联交易，同时公司治理机制存在一定瑕疵，未制定三会议事规则和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且公司章程中也未对关联交易进行专门规定。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公司为完善公司治理机制，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以规范关联交易，规定了关联交易的审批程序，且控股股东、其他股东、董事、监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其他关联方承诺将不与公司发生资金拆借，对于发生的必要的关联交易，将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及其他内部管理制度履行审批程序，关联交易必须按合理、公允的商业条件进行。

公司管理层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在未来的关联交易实践中将严格执行相关的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批程序。

## 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 （一）整体变更

2017 年 2 月 22 日，公司股东会通过决议：公司全体股东以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折股出资，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公司整体变更后，名字变更为徐州天意动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各股东自愿以其在徐州天意动物药业

有限公司中缴纳的出资和享有的权益作为变更后的股份有限公司的发起人股份。决议决定徐州天意动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总额 2470 万股，股本总额（注册资本）2470 万元，即徐州天意动物药业有限公司以审计基准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全部账面净资产 24,716,297.29 元折合股本总额 24,700,000.00 元，剩余 16,297.29 元计入资本公积。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整体变更改制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上会师报字（2017）第 0696 号验资报告。2017 年 3 月 13 日，公司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办理完毕。

## （二）期后增资

公司于2017年3月24日召开的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经全体股东通过决议：以货币资金出资的形式非公开发行25,300,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1元；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25,300,000.00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0,000,000.00元。截至2017年3月25日，公司已收到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股本）25,300,000.00元，股东均以货币资金出资。本次增资事项经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鉴证，并于2017年3月25日出具了上会师报字[2017]1553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2017年3月31日，公司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办理完毕，并取得了徐州市工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203246902509892。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人民币50,000,000.00元，累计实收资本（股本）50,000,000.00元。

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除上述已披露事项外，公司无其他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 十一、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政策和股利分配情况

## （一）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缴纳所得税后的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

- 1、弥补以前年度的亏损；
- 2、按 10%的比例提取法定公积金；
- 3、提取任意公积金；
- 4、支付股东股利。

## （二）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对股东进行利润分配。

## （三）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重视对股东的合理回报，在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资金的前提下，实行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采取现金或者股票的方式分配利润，积极推行现金分配的方式。

## 十二、资产评估情况

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时开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 2016 年 12 月 31 日为基准日对有限公司进行了整体资产评估，并于 2017 年 2 月 21 日出具了开元评报字[2017]011 号《徐州天意动物药业有限公司拟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之公司净资产价值评估报告》。

在评估基准日，徐州天意动物药业有限公司申报评估的经审计后的资产总额为 2,841.51 万元，负债 369.88 万元，净资产 2,471.63 万元；评估值总资产为 3,020.80 万元，负债 369.88 万元，净资产 2,650.92 万元。与经审计后的账面价值比较，总资产评估增值 179.29 万元，增值率为 6.31%，净资产评估增值 179.29 万元，增值率为 7.25%。资产评估评估结果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 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	------	------	-----	--------

		A	B	C=B-A	D=C/A×100%
1	流动资产	1,772.94	1,782.57	9.63	0.54
2	非流动资产	1,068.57	1,238.23	169.66	15.88
3	其中：固定资产	931.74	1,097.75	166.01	17.82
4	无形资产	58.35	62.00	3.65	6.26
5	递延所得税资产	0.08	0.08		
6	其他非流动资产	78.40	78.40		
7	<b>资产总计</b>	<b>2,841.51</b>	<b>3,020.80</b>	<b>179.29</b>	<b>6.31</b>
8	流动负债	369.88	369.88		
9	非流动负债				
10	<b>负债总计</b>	<b>369.88</b>	<b>369.88</b>		
11	<b>净资产（所有者权益）</b>	<b>2,471.63</b>	<b>2,650.92</b>	<b>179.29</b>	<b>7.25</b>

本次评估采用资产基础法，主要资产的具体评估方法为：货币资金以审核无误后的账面价值确定为评估价值；债权类资产按照应收款项合计数减去评估风险损失后的金额确定评估值，对于计提的坏账准备，评估为零；固定资产中的房屋建筑物根据房屋建筑物的不同用途、结构特点和使用性质采用市场法进行评估；固定资产中的设备类资产以市场价格为依据，结合设备的特点，主要采用重置成本法进行评估；递延所得税资产根据核实后的账面价值确定评估价值；负债以核实后的账面价值或根据其实际应承担的负债确定评估价值。

### 十三、控股子公司的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控股子公司。

### 十四、风险因素

#### （一）现金交易导致的财务风险

公司产品销售渠道主要以通过兽药经销商销售为主，向个体养殖户直接销售

为辅两种，其中：兽药经销商多位个体经营者。由于部分兽药经销商和个体养殖户对电子化支付手段认知度不高，报告期内，公司存在销售收入以现金形式结算的情形。虽然公司在不断强化经销商管理能力和技术服务能力，未来一段时期内公司销售渠道不会发生重大变化，现金结算或将在一定时间内持续存在，公司存在现金管理控制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采取下列防范措施：

公司重新修订了《现金管理制度》，增加了对现金收款及时存放银行账户的要求；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声明，未来将逐步减少小规模客户的比例，同时公司业务人员积极引导客户通过银行转账的方式结算货款，对于执意坚持使用现金结算的客户，公司采取取消合作的方式，进而减少现金交易，保证销售与收款过程规范。

## （二）坐支现金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坐支现金的情形，2015 年度、2016 年度分别坐支现金 10,188,836.56 元、6,063,585.59 元，占现金收款的比例分别为：67.53%、40.79%，主要用于构建固定资产、购买原材料、支付职工薪酬以及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虽然《国务院关于废止和修改部分行政法规的决定》（国务院令第 588 号）删去《现金管理暂行条例》开户单位的法律责任，但坐支现金反映了有限公司内部控制的薄弱。目前，公司重新修订后的《现金管理制度》禁止坐支现金，2017 年年初至今，未再发生坐支现金的情况。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采取下列防范措施：

公司重新修订后的《现金管理制度》禁止坐支现金，同时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乔书喜出具《承诺》：“为了规范公司资金管理和采购付款行为，本人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保证天意药业不再坐支现金，如果因坐支现金给公司带来损失，本人愿意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公司的控股股东为乔书喜，公司实际控制人为乔书喜、李蓓蕾夫妇。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乔书喜、李蓓蕾夫妇共持有公司3,292万股（含间接持股），合计持有的公司股份占股本总额的65.84%。同时，乔书喜作为公司的董事长兼总经理，在报告期内直接参与公司重大经营决策，履行公司的实际经营管理权，能够对本公司实施绝对控制。若未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利用其实际控制地位和管理职权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给公司经营和其他股东利益带来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采取下列防范措施：

- 1、公司在《公司章程》中制定了保护中小股东利益的条款；制定了三会议事规则，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内部控制制度。
- 2、公司在未来考虑通过引入独立董事等方式，从决策、监督层面加强对实际控制人的制衡，以防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侵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

### （四）新产品研发风险

兽药行业属于技术密集型行业，公司要保持市场竞争优势，必须具备一定的研发能力。兽药新产品的研发，需要大量的人力、财力及物力的积累。公司在研发新产品的过程中，存在技术复杂、难度较大、周期较长、投入大及回报不确定等问题。因此公司在研发新产品的時候存在較大的不确定性，在研发过程中，可能面临疫病變異快、沒有產生預期研發成果、研發成果無法進行產業化、技術外泄、市場需求發生變化、沒有達到預期經濟效益等，這些不确定性構成了新研發風險。另外，公司研發的新產品需獲得國家新獸藥註冊證書才能申請產品生產批准文號進行批量生產。因此，公司存在一定的研發風險。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采取下列防范措施：

公司将进一步加大新产品开发强度，加大技术研发投入力度，同时通过内部培养和外部招聘相结合的方法引进更多技术研发人员充实研发队伍，以促使公司不断研发出满足市场需求的新产品与技术。公司将完善研发部门的管理制度，促使研发人员严格按照相关制度进行新产品与技术的研发。此外，公司将加大市场信息反馈力度，及时了解市场需求，从而保障公司所研发的新产品与技术能够技术满足市场需求。公司通过以上措施降低产品研发风险。

## （五）重大疫情风险

公司的下游客户主要为畜牧业企业及养殖个体户等，如果畜牧业企业及养殖个体户爆发重大疫情，会对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我国畜牧行业内企业近些年发展较快，畜牧企业不断提升自身抗风险能力。但是无论是规模较大的畜牧企业还是规模较小的畜禽养殖个体户，面临重大疫情的爆发，都会遭受重创。由于我国畜牧行业绝大多数散养养殖户规模小，集中度不高，生产方式落后，造成动物疾病频发等问题。小规模的动物疫情能够提高兽药的市场需求，有利于公司的发展。但是近些年，随着畜牧产品市场流通加快、养殖密度和流通半径不断加大、境内外动物产品贸易日益频繁，某些重大动物疫病呈大范围流行态势。重大动物疫情的爆发，会给公司畜牧业企业及养殖个体户等带来沉重的打击，进而影响公司的发展。重大疫情对公司构成重大风险因素。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采取下列防范措施：

公司将加大市场信息收集力度，并密切关注国内重大疫情的动态。公司将根据市场上重大疫情的情况，及时调整生产。公司在以后的发展过程中，将加大对新的兽药产品与技术的研发，不断完善公司产品与技术结构，由此拓宽公司动物保健品与兽药的覆盖面，积极均衡发展各方面的动物保健品与兽药。由此，公司将分散市场上突发重大疫情所面临的风险。

## （六）产品质量风险

兽药的使用直接关系到畜牧产品的质量安全问题，对国民的健康影响重大。

公司生产兽药需要通过 GMP 认证，并且产品符合国家相关的质量标准。兽药产品生产工艺复杂，如果公司在日常生产中管理不善，出现生产过程中未按照相关要求进行，可能出现产品质量问题。一旦产品出现质量问题，公司不但面临着客户的索赔，还会面临着政府部门的行政处罚，这会给公司的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因此公司存在产品质量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采取下列防范措施：

公司将根据 GMP 要求完善公司的管理制度，并积极培养公司员工遵守相关管理制度的习惯。公司将建立合理的质量控制档案和产品责任追溯制度。公司将加强采购、生产、销售及库存管理，严格按照 GMP 要求进行相应的管理。此外，公司将狠抓产品生产过程检测和质量检测，保证生产过程严格按照 GMP 要求进行，从而保障公司产品质量，降低产品质量风险。

## 第五节 有关声明

### 一、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字：

乔书喜: 乔书喜 李蓓蕾: 李蓓蕾 郭金平: 郭金平  
赵青森: 赵青森 田间: 田间 李业茂: 李业茂  
聂春波: 聂春波

全体监事签字：

宁艳妮: 宁艳妮 李志俊: 李志俊 许东: 许东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乔书喜: 乔书喜 赵丽娟: 赵丽娟 李建华: 李建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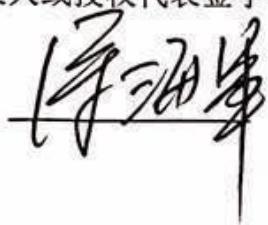


## 二、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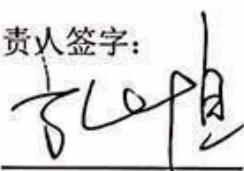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徐海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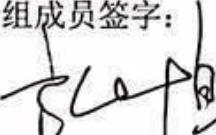
项目负责人签字：

张恒：



项目小组成员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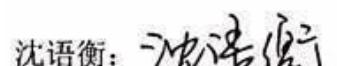
张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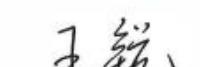
张科峰：



沈语衡：



王锐：



姬冉：



## 授权委托书（新三板业务）

委托人：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菅明军 公司董事长

住所：郑州市郑东新区商务外环路 10 号中原广发金融大厦 19 层

受委托人：徐海军

身份证号：410621197008180011

职务：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

根据《公司法》、《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合同授权办法》、《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合同授权办法补充通知》的规定，现授权如下：

一、授权权限：授权受委托人代表公司签署投行业务条线 徐州天意动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新三板业务项目的推荐挂牌并持续督导协议、公开转让说明书、主办券商合法合规意见、无异议函（主办券商签字版）、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及其补充协议。

二、授权期限：本授权委托有效期从二〇一七年七月三十一日至二〇一八年七月三十一日。

三、法律后果：受委托人在本授权范围和期限内签署的法律文件，公司均予认可，相关法律后果均由委托人享有和承担。但受委托人只能在本授权权限及期限内开展业务，且无权擅自转委托。

本授权经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加盖公章并法定代表人签字后生效。

原授权委托书（受委托人为赵丽峰同志）自二〇一七年七月三十一日起失效。

委托人（盖章）：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受委托人（签字）：

徐海军 2017 年 7 月 31 日

### 三、申请挂牌公司律师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签字：

段学哲：段学哲 姚炳辉：姚炳辉

单位负责人签字：

冯军义：冯军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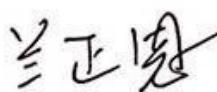


2017年8月14日

#### 四、承担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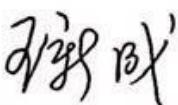
签字注册会计师：



兰正恩



签字注册会计师：



王新成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张晓荣



上会  
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2017年8月14日



## 五、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

资产评估师  
颜世涛  
111111111111  
颜世涛

资产评估师  
王腾飞  
111111111111  
王腾飞

法定代表人:

胡劲为

开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17年8月14日

## 第六节 附 件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三、法律意见书**

**四、公司章程**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的审查意见**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